

103 年 7 至 12 月
外籍與大陸配偶
照顧輔導措施
辦理情形彙整表

(附錄)

103 年 7 至 12 月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生活適應輔導	一、推廣生活適應輔導班及活動充實輔導內容教材與教學方法加強種子教師跨文化培訓鼓勵家屬陪同參與。	內政部	陸委會 教育部 衛福部 勞委會 退輔會	經常性業務	內政部（移民署）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生活適應輔導課程。	補助 22 個地方政府計 564 萬 500 元。
					陸委會	103 年下半年本會與中華救助總會合辦「關懷在臺大陸配偶生活成長講座」：每月於台北市各辦理 1 場次。	計 6 場次，178 人次參加。
					衛福部	社家署 為強化移民服務網絡，並協助解決其生活適應與文化融合等問題，結合民間團體「辦理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及促進多元文化融合與適應服務」，補助民間團體辦理人身安全、福利資源介紹、社區環境認識、在臺生活資訊介紹、親職教育、家庭關係等生活適應課程，以及提供本國配偶家庭教育、外籍配偶母國文化介紹與文化交流等多元文化融合與適應服務。	103 年共補助 8 案，經費計 10 萬 6,000 元整。
					勞動部	公立就業服務機構配合轄區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於辦理生活適應班、語文識字班、汽車駕訓考照班及社區大學辦理相關課程時，說明政府提供之就業服務與職業訓練等。	103 年 7 月至 12 月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計配合辦理 77 場，計 1,241 人參加。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宜蘭縣政府	<p>1. 親子繪本共讀團體：藉由故事書的素材，讓外籍配偶親子建立良好的親子互動模式，透過繪本簡潔趣味的文字及生活化之素材，藉由教師指導閱讀，增進外籍配偶及其子女之語文及閱讀能力。</p> <p>2. 新移民文化學習列車：第一梯次為DIY手工藝文化班，提供外籍配偶家庭手工藝製作技能。</p> <p>3. 新移民故事媽媽培訓班：邀請專業劇團名師教導外籍媽媽們運用聲音、表情、肢體等技巧來『說』出書本裡的故事，期望藉由該訓練讓外籍媽媽們透過生動的『說』故事，拉近親子間的情感，也提升外籍媽媽們的教養自信。</p> <p>4. 外籍配偶合唱團：以課程方式進行，教唱歌曲、歌詞教學、整曲合聲教學等。</p> <p>5. 辦理「98年度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p>	<p>1. 共 7 堂課，170 人次參加。</p> <p>2. 辦理 7 次課程，服務共 210 人次。</p> <p>3. 辦理 9 次課程，服務 40 人次。</p> <p>4. 六月份服務 15 人次。</p> <p>5. 計 1 個班次，參加人數 22 人。</p>
					基隆市政府	<p>1. 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輔導班。</p> <p>2. 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地方風情參訪。</p> <p>3. 辦理外籍配偶衛生講座。</p>	<p>1. 辦理 5 班，計 107 人參加。</p> <p>2. 2 梯次，計 129 人參加。</p> <p>3. 2 個場次，共 35</p>
					花蓮縣政府	<p>1. 辦理新住民生活應用班 1 班，課程內容包含親子溝通、家庭溝通、社區環境認識、移民法律、生活法律、食譜製作等課程。</p> <p>2. 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生</p>	<p>1. 14 堂課程，合計 42 小時，有 176 人次受益。</p> <p>2. 辦理 3 班，合計 126 小</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活適應輔導班，課程內容包括語文學習、衛生健保、風俗民情、就業輔導、法律常識等課程。	時，共 56 人參加。
					<p>台北市 市政府</p> <p>1. 結合民政局、社會局、衛生局、勞動局就業服務處、戶政事務所、區公所及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服務站等辦理新移民生活成長營及活動。</p> <p>2. 103 年度辦理之班級包括新移民生活成長 4 班(包括大陸學員班 2 班、外籍學員班 2 班)、閩南語研習班 3 班、新移民原屬國語言研習班 3 班(包含越、印、泰語各 1 班)、電腦班 2 班及新移民表演工作坊 12 班(含繪本學中文班 1 班、手工藝班 1 班、剪髮班 1 班、茶飲班 2 班、新娘秘書研習班 1 班、在地文化班 1 班、舞蹈班 1 班、拼布班 1 班、手作小物班 1 班、音樂班 1 班、指甲彩繪班 1 班)。</p> <p>教育局</p> <p>1. 諮詢輔導方案：配合教育部 103 年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辦理。透過學校教育輔導歷程，協助新移民家庭及其子女獲得良好生活適應輔導。</p> <p>2. 本市幼兒園配合辦理： (1)認識社區資源：「好厝邊」：介紹台灣主要節氣與在地文化特色。</p>	<p>民政局</p> <p>1. 103 年 7-12 月辦理多元文化推廣活動共計 3 場次，分別為 2014 多元文化推廣活動之多元文化博覽會及新移民課程聯合結業典禮，另與移民署共同合辦 2014 移民節-多元文化藝術饗宴，參加活動人數累計共有 7,700 人。</p> <p>2. 新移民生活成長營暨各類研習課程於 103 年 7-12 月共開 12 班，計 417 人。</p> <p>教育局</p> <p>1. 58 所國中小申請辦理</p> <p>2. (1) 辦理 3 次課程，服務 150 人次。 (2) 辦理 7 場次，服務 295</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p>(2)正向教養增能班：邀請幼兒教養專家學者宣導並示範親子教養技巧。</p> <p>(3)親子繪本共讀營：幫助外籍配偶家長瞭解幼兒語文發展與認知發展的關係並增進說故事的能力，藉由親子共讀，促進親子正向親密的互動模式。</p>
				新 北 市 政 府	<p>1. 辦理 103 年度「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p> <p>2. 辦理多元文化幸福講座，邀請專家學者，針對外籍配偶親子舉行有關多元文化、親子、健康飲食、法律福利等議題，增進外籍配偶及其子女之文化參與。</p> <p>3. 辦理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活動，藉由故事書的素材，讓外籍配偶親子建立良好的親子互動模式，並辦理心得感想徵選，增進外籍配偶及其子女之語文及閱讀能力。</p> <p>4. 新移民學習中心辦理家庭教育活動課程、多元文化學習課程、技能輔導課程、人文藝術特色活動、培力課程及政策宣導課程等，作為社區外籍配偶終身學習與發展的諮詢平臺，適時轉介外籍配偶參與相關學習課程。</p> <p>5. 國際文教中心辦理新住民志工暨故事媽媽培訓，培養新住民志工說故事的知能，期能在國際文教中心或其他多元文化活動等之場合，為新住民親子說故事，陪伴閱讀，以落實推動多元文化教育，提昇新住民親子之中文</p>	<p>人次。</p> <p>(3) 辦理 4 場次，服務 250 人次。</p> <p>1. 共辦理 6 班，計 107 人參加。</p> <p>2. 本市各校分別辦理，共 25 場次，外籍配偶及其子女計有 431 人次參加。</p> <p>3. 本市各校分別辦理，共 20 場次，外籍配偶及其子女計有 835 人次參加。</p> <p>4. 共辦理 254 場次課程，計服務 6,287 人次。</p> <p>5. 故事媽媽多元文化教材推廣共辦理 873 場，計 26,288 人參與。</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能力，並能促進親子良性互動。</p> <p>6. 市立圖書館中和分館辦理新住民親子共讀成長營，藉由共讀培養良好親子互動模式。</p> <p>7. 市立圖書館中和分館辦理新住民台語學習班，透過基礎臺語會話教學，以提升新住民在地生活適應力。</p> <p>8. 市立圖書館貢寮分館辦理暑假閱讀藝術學習營，營隊活動包含DIY手作體驗、繪本共讀等專為親子設計之活動內容，以增進新住民家庭情感交流。</p>	<p>6. 共辦理2場，計43人次參與。</p> <p>7. 共辦理2梯次，24堂課，合計820人。</p> <p>8. 共辦理3場，計45人參加。</p>
					連江縣政府	<p>1. 新住民壽星家庭慶生聯：藉由慶生活動促進新住民婦女對家庭關係和諧重新建立美滿家庭為中心。帶動家庭與家庭成員彼此支持鼓勵，形成家庭網絡支持系統。</p> <p>2. 心理衛生教育講座：透過專業講師帶領新住民夫妻，共同解決婚姻衝突的來源，為婚姻生活打開另一扇新窗。促使新住民夫妻間能學習間的差異更能相互包容、扶持，建立和諧溫馨的家庭為福祉。</p> <p>3. 新住民家庭-幸福快樂踏青趣：藉此活動增進新住民家庭成員間情感聯結，更能相互支持彼此鼓勵，形成家庭網絡支持系統。</p> <p>4. 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p>	<p>1. 二場次，新住民家庭成員80人參加。</p> <p>2. 一場次，參加人數33人。</p> <p>3. 一場次，參加人數78人。</p> <p>4. 辦理5班（6場次），參加人數187人次。</p>
					金門縣	<p>1. 7月16日至7月25日共6天辦理「縫綴不一樣的幸福」就創業活動二場次，透過以</p>	<p>1. 2場次，共服務188人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政府	<p>拼布的基本計法，拼接、壓線等方式，以課程學習型式結合，經由學理技術的結合，運用家中二手布為材料，讓二手衣服風華再現，賦予新的生命。</p> <p>2. 8月2日辦理「HOLD 助幸福的創」技藝研習活動二場次，協助新移民婦女藉由技藝培訓，從事有效的經濟生產活動，培養第二專長，幫助改善家庭經濟環境，透過培訓營之訊息交流、經驗交換，建構女性專業技能，裝備工作職能，增加社會參與意願，共創美麗新世界，共計服務 68 人次。</p> <p>3. 8月26/27、9月1/2/6日辦理新住民節慶文化交流暨生活適應關懷座談會5場次，由本縣縣長、社會處長、各鄉鎮長與社會課長共同主持，與金門的外籍與大陸配偶及其家庭一起歡度中秋佳節，一解思鄉情節，並經由意見溝通和共同討論，營造關懷新住民的友善環境，增進了解其家庭適應問題和目前需協助事項。</p> <p>4. 9月1日~10月31日委託賢庵國小、金寧中小學辦理103年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二班，以提升新住民在臺生活適應能力為重點，辦理生活適應輔導及活動課程，藉以提升其社會適應能力；如：語文學習、就業輔導、衛生教育、兩性平等權利等，提升其生活技能，計有 40 餘人參加。</p>	<p>2. 2 場次，共服務 68 人次</p> <p>3. 共服務逾 560 人</p> <p>4. 2 班次. 服務 40 人</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p>5. 10月26日補助救國團辦理「建縣百年. 僑鄉. 金門. 新住民 印象金門. 一世幸福~畫我家鄉繪畫比賽」公益活動。</p> <p>6. 11月16日辦理「移花換葉情. 用心看金門」多元文化親子教育活動一場次，藉由輕鬆的生態之旅及健走活動，了解瓊林聚落獨特之美與多樣性的生態，利用自然生態觀察與野外探索的方式，建立自然生態保育的觀念，以凝聚親子間的向心力，並配合家人互動強化親子關係，達成身心靈放鬆與感情聯繫。</p> <p>7. 12月1日辦理移民節暨國際移民日活動，讓社區居民與新住民家庭共同參與節慶文化親子教育活動</p>	<p>5. 共服務 200 人次新住民家庭。</p> <p>6. 計服務 450 人次。</p> <p>7. 共服務 450 人</p>	
					桃園市政府	<p>本縣社會局結合中壢市自立社區發展協會、中壢市越配權益促進會、桃園縣新移民女性關懷協會、桃園市龍岡社區發展協會、台灣新移民勞動權益發展會、楊梅市愛心慈善協會、蘆竹鄉坑口社區發展協會及龍潭鄉中正社區發展協會等團體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暨推廣多元文化學習班。</p>	辦理 6 班，總計 2,063 人次。
					新竹市政府	<p>1. 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辦理語文學習、醫療衛生知能愛滋病防治及感染者權益保障、居停留法律常識等相關課程。另，特別增加輔導考照講習、預防犯罪及人口販運防治宣導及交通安全等課程。</p>	1. 開設 3 個班次並辦理戶外教學活動 1 場，為期 6 週，參與人次計 102 人次。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2. 於 9 月 19 日辦理 1 場次，共 25 人次參與。
				新竹縣政府	<p>新竹縣政府警察局： 本局要求各分局家防官及社區家防官於受案時，針對家暴被害人（含外籍與大陸配偶）詳予瞭解其法律諮詢及社會資源轉介服務需要，並隨案提供網絡聯繫窗口資訊宣導摺頁，俾供被害人運用。</p> <p>民政處： 103 年度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p> <p>社會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新住民生活適應活動：邀請相關領域專業講師，教授基本中文識字、簡易客語教學、機車考照輔導等，增進互動溝通能力及外出交通自主力與便利性，以順利適應我國生活環境。</p>	<p>本期總計提供越南、印尼與大陸籍配偶相關服務 52 案次。</p> <p>共 10 班次，307 位學員參與</p> <p>中文學習班：辦理 18 場次(共計 72 小時)，共計 116 人次參與。</p>
				苗栗縣政府	<p>1. 新移民開發 fun 樂趣新移民藉由活動參與擔任領導者之經驗，展現自我能力、並透過活動的參與，經由共同分享與經驗交流，建立個人的橫向支持系統。新移民開發 fun 樂趣。</p> <p>2. 新移民個人支持團體藉由瑜珈的伸展、吐納，重新和身體對話，習得因應生活中面臨之壓力；建立新移民對自身在自我肯定、自我認識、情緒表達，增進新移民對於自我正向肯定之建立。</p> <p>3. 經絡按摩技藝學習課程：</p>	<p>1. 一場 8 次共 124 人次參與</p> <p>2. 一場 6 次共 48 人次參與</p> <p>3. 共計 21 人/172 人次參與</p>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預定 完成 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增進正確健康觀念，強化身心健康與學習動力；透過技藝的訓練，提升新移民自信心，展現自我價值與創意並建立新移民非正式支持系統。</p> <p>4. 親子日活動-「學習正向親子溝通技巧」：強化新移民家庭成員親職教育觀念，增進親子溝通技巧，促進互動融合。</p> <p>5. 家庭休閒交流暨親子互動活動-「休閒農場親子體驗趣」：藉由農場體驗DIY及手作活動之規劃辦理，提供新移民家庭親子間互助合作的頻率，凝聚情感。</p> <p>6. 辦理103年度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p>	<p>與，達成率100%。</p> <p>4. 共計75人參與，達成率107%。</p> <p>5. 共計71位參與，達成率104%。</p> <p>6. 計2班，參訓人數35人。</p>
					台 中 市 政 府	<p>1. 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p> <p>2. 新住民機車考照輔導班</p> <p>3. 新住民親子暑假育樂營</p> <p>4. 新住民書法班</p> <p>5. 臺中市新住民提升就業能力學習課程-新娘秘書培訓班。</p> <p>6. 新住民藝文中心講座</p> <p>7. 本市岸裡國小、大勇國小、光復國小、泰安國小、太平國小等，辦理教育等技能輔導課程(如：種子教師輔</p>	<p>1. 於6-8月開辦10班，招生235人次。</p> <p>2. 於6-7月開辦12班，服務人數264人次，其中190人考取機車駕照。</p> <p>3. 開辦4班，服務人數172人次。</p> <p>4. 10月7日至12月9日每週二上課，計招收學員20名。</p> <p>5. 10月13日至12月5日每週一、五上課，計招收學員24名。</p> <p>6. 10月15日至11月1日每週三舉辦6場次，參加人數計120人次。</p> <p>7. 至少71場次、1414人次以上。</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導知能宣導活動、親職教育輔導、外籍配偶親子共學活動及補救教學等課程。)	
				彰化縣政府	一、辦理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二、辦理新住民衛生保健成長班，以提升生活、育嬰及自我照顧能力。	一、103年下半年開辦1班，參加人數計16人。二、辦理9場次、計105人參加。	
				南投縣政府	1. 生活適應輔導班。 2. 外籍配偶照顧輔導技藝班。 3. 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活動：協助與榮民結婚之外籍(含大陸)配偶，縮短文化差異並增進生活適應，以展現政府群溫馨之關懷與社會寬容之接納，並適時表揚和諧新移民家庭，促進融合族群多元文化之台灣新社會。 4. 外籍配偶幸福家庭表揚活動：對長期照顧年長榮民家庭之外籍或大陸籍配偶，以及具有優異表現新移民子女或遺孤，透過訪視及推薦等事實，擇優予以表揚，以闡揚並促進家庭倫理及幸福家庭正向意義。 5. 透過輔導班團體方式，提供外籍配偶個人自我概念之提升，支持網絡之建立。 6. 透過學童與親子成長團體、習俗節慶活動以及親子喘息聯誼活動等服務方式鼓勵家屬陪同參與。	1. 共4班，170人參加。 2. 共32班，680人參加。 3. 辦理1場，30人次參加。 4. 辦理1場，30人次參加。 5. 103年7-12月共辦理1場生活適應及電腦研習班計15人117人次。 6. 103年7-12月共辦理12場活動、服務600人。	
				雲林縣政府	1. 新移民學習中心辦理技能輔導課程－糕點烘焙製作班：搭配地方特產，製作糕點，擴展自身之專長。 2. 新移民學習中心辦理技能輔導課程－手工藝創作班：	1. 辦理7場次，計240人參加。 2. 辦理4場次，計202人參加。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利用生活素材，結合創意美學，培養就職能力。</p> <p>3. 透過服務體系人員關懷訪查及提供諮詢服務，協助新住民儘快適應，順利融入台灣社會生活。</p> <p>4. 結合榮民節活動辦理幸福家庭表揚，遴選轄內用心照顧年長榮民生活起居，不離不棄，且夫妻相處和諧，家庭氣氛和樂之外籍配偶5位，於活動中進行表揚，藉以強化榮民家庭情感維繫，並提升一般民眾對外籍配偶正向印象。</p> <p>5. 辦理「103年度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p>	<p>3. 關懷訪查外籍配，偶家庭610人次。</p> <p>4. 計有外籍配偶家庭17人參加，表揚5名外籍配偶。</p> <p>5. 計3班次，參加人數91人。</p>
					嘉義市政府	<p>1. 103年7月28日至8月20日開辦生活適應輔導班。</p> <p>2. 103年9月28日結合本市藥師公會辦理〈社區知性與健康之旅〉—新住民社區參訪活動。</p> <p>3. 103年11月6日假本市文化公園辦理〈2014嘉義市社區營造成果展暨新住民多元文化宣導活動〉。</p>	<p>1班，學員(含家屬)22人。</p> <p>2. 計有20個家室30人(含家眷)。</p> <p>3. 參加人次計約2,000人次。</p>
					嘉義縣政府	<p>(一)辦理「103年語言學習課程-移民華語課程(第二期)」。</p> <p>(二)辦理「新住民生活台語課程」</p> <p>(三)辦理「新住民機車考照班」</p> <p>(四)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輔導班。</p> <p>(五)種子研習營</p>	<p>1. 計12堂、11人參加。</p> <p>2. 計12堂、11人參加。</p> <p>3. 計8堂、13人參加。</p> <p>4. 計5班，參加人數97人。計1班，參加人數57人。</p>
					台南市	<p>一、婦幼健康相關講座：藉由各區衛生所邀請新移民女性及家屬、一般民眾參與，</p>	<p>一、7-12月共17場次，783人次參加。</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政府	<p>活動內容包括：主題講授、實地操作、經驗分享及問題討論。講授主題包括生育計畫及各項醫療補助說明、孕期保健與母乳哺餵、產後保健及新生兒照顧、嬰幼兒餵食：副食品添加時機、重要性、種類及方法、幼兒居家環境安全與改善、愛滋病防治與權益宣導..等。</p> <p>二、辦理「新移民生活適應輔導班」，藉由閩南語之認識，進而融入在地生活，促進新移民家庭融合。</p> <p>三、辦理「新住民機車考照輔導班」2梯次。</p> <p>四、辦理六甲區「103年度新移民機車考照講習暨法令宣導活動」。</p> <p>五、安佃國小及三慈國小等2校開辦外籍配偶生活適應班，開設課程內容包括識字課程、親子繪本多元文化、居家衛生與嬰幼兒照護、民情風俗文化巡禮、親職教育講座、養生保健與親子活動、飲食文化體驗交流等。</p> <p>六、大港及東山等2所新移民學習中心辦理新移民技能輔導學習課程、家庭教育課程、人文藝術特色活動及多元文化學習活動等特色活動。</p>	<p>二、生活適應輔導班服務 21 名外籍配偶。</p> <p>三、103 年 7-12 月共計 60 人參加。</p> <p>四、103 年 7-12 月共計 58 人參加。</p> <p>五、截止目前為止共計 74 場次，參與人次達 1480 人次。</p> <p>六、共計 46 場次 1021 人次參與。（男性 269 人次、女性 752 人次）</p>
					<p>高雄市</p> <p>【民政局】</p> <p>於本市新移民人口密集區域開辦「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廣發招生簡章並鼓勵家屬陪同參與。</p> <p>【文化局】</p> <p>新移民女性讀書會：高雄市</p>	<p>【民政局】</p> <p>103 年 5 至 8 月開辦 8 班，招收 194 名學員。</p> <p>【文化局】</p> <p>103 年 7 至 11 月共計辦理 10</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立圖書館楠仔坑分館每月第二、四禮拜舉辦新移民女性讀書會，以帶領成員利用繪本研讀並於授課後進行心得分享及寫作，讓外籍配偶更認識台灣的歷史文化生活。</p> <p>【教育局】1. 新移民文化學習列車：生活技能輔導課程-手工藝、生活美學、烹飪、電腦。2. 辦理新移民母語師資培訓。</p>	<p>場次，102 人次參加。</p> <p>【教育局】1. 103 年 7 至 12 月計辦理手工藝、生活美學、烹飪、電腦班等，43 班次課程，共 1,012 人次。2. 本市南區新移民學習中心於 103 年 11 月 23 日辦理新移民母語師資培訓，共計 34 人參加，目前已有 11 人擔任相關服務。</p>
					屏東縣政府	<p>1. 辦理竹田鄉新移民客家板食進階傳習班。</p> <p>2. 辦理「潮州鎮中餐料理班」。</p> <p>3. 辦理生活適應班課程。</p> <p>4. 辦理電腦班。</p> <p>5. 辦理機車考照班。</p> <p>6. 辦理資訊素養學習班。</p> <p>7. 辦理親子成長團體。</p> <p>8. 辦理 103 年新住民彩妝學習課程計畫。</p> <p>9. 辦理新住民生活彩繪學習活動。</p> <p>10. 辦理多元化種子教師培訓。</p> <p>11. 辦理親子社區廚。</p> <p>12. 辦理新移民影像課程。</p> <p>13. 辦理「新」助力-跨文化農業產銷課程講座。</p>	<p>1. 1 班，17 人參加，204 人次。</p> <p>2. 1 班，24 人參加，264 人次。</p> <p>3. 3 班，991 人次。</p> <p>4. 2 班，90 人次。</p> <p>5. 1 班，26 人參加，207 人次。</p> <p>6. 1 班，12 人參加，150 人次。</p> <p>7. 1 班，21 人參加，65 人次。</p> <p>8. 1 班，22 人參加，269 人次。</p> <p>9. 1 班，30 人參加，387 人次。</p> <p>10. 2 班，224 人次。</p> <p>11. 5 班，150 人次。</p> <p>12. 8 班，20 人參加，160 人次。</p> <p>13. 1 班，80 人次</p>
					台東縣	<p>【衛生局所】</p> <p>1. 衛生所辦理生活適應輔導衛生宣導 16 場次。</p>	<p>【衛生局所】</p> <p>宣導 16 場次 服務人次：800 人</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政府	2. 新住民婦幼兒童居家安全衛生宣導計 800 人次。 3. 新住民建卡管理 7-12 月執行率 95.24%(2 員因人在國外)	大陸配偶 24 員、外籍配偶 21 員			
					澎湖縣政府	【民政處】委託湖西鄉公所、生命線協會及西嶼鄉婦女及七美鄉新移民女性關懷協會開辦生活適應輔導班。	【民政處】開辦 4 班，計 83 人參加。			
					內政部	陸委會教育部衛福部勞委會退輔會	經常性業務	內政部(移民署)	1. 移民署各縣(市)服務站提供諮詢服務。 2. 外籍配偶諮詢專線 0800-088885 及外國人在臺生活諮詢服務熱線 0800-024111 (Call Center) 整併為外來人士在臺生活諮詢服務熱線(0800-021-111)。	1. 計服務 31,314 人次。 2. 計服務 24,888 件。
					陸委會			1、本會持續委託海基會及中華救助總會提供大陸配偶在臺生活適應諮詢相關服務。2、本會自 95 年 10 月 2 日起委託海基會開辦「大陸配偶關懷專線」【02-2718-9995】提供大陸配偶諮詢服務。	計 1,530 件。	
				外交部	東南亞駐外館處已於駐地複製國內相關機關提供之輔導文宣，於辦理團體講習時分送即將來臺之外籍配偶參考，並提供個別諮詢服務，解答外籍配偶之詢問。	駐外館處約分送 2,500 份文宣。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宜蘭縣政府	<p>社會處</p> <p>一、103 年度新住民家庭福利諮詢宣導</p> <p>(一)時間:103 年 01 月至 103 年 12 月</p> <p>(二)地點: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宜蘭縣服務站會議室。</p> <p>(三)服務對象:凡設籍或居住宜蘭縣境內之新住民及其家屬。</p> <p>(四)活動摘要:本方案結合勞政、社政、衛生、移民署等單位共同辦理,以講習方式進行宣導,內容包含衛生保健、社會福利資源簡介、在台居停留法令與權益說明及就業資源簡介等多元面向。</p> <p>二、「主動關懷,弱勢協助」電話問安服務。(一)時間:103 年 01 月至 12 月。(二)地點:築親庭福利服務中心—羅東站。</p> <p>(三)服務對象:以居住或設籍本縣之新住民家庭、弱勢家庭為主。</p> <p>(四)辦理內容:</p> <p>1. 主動電話關懷協助解決民眾生活問題,進而發現需服務個案。</p> <p>2. 培訓中心志工服務人員電話關懷的能力,增進其自我價值並發揮助人精神。</p> <p>三、103 年新入境新住民諮詢服務方案</p>	<p>一、宣導辦理情形:</p> <p>(一)透過此宣導使縣內新住民及其家屬深入瞭解對社會資源的運用。</p> <p>(二)已辦理 21 場次,計 132 人次受益。</p> <p>二、活動辦理情形:(一)計服務 41 人次,其中新住民 10 人次。(二)透過志工主動電話關懷中,發現確有個案需社工協助,或提供所需資訊即可解決家庭目前所面臨之問題,達到初級預防之目的,民眾在接聽電話時,也多半給予正面回應及感謝。</p> <p>三、新入境新住民諮詢服務</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p>(一)活動時間：103年7月起至12月止</p> <p>(二)活動地點：本縣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計9個據點)</p> <p>(三)服務對象：設籍本縣新住民家庭(約服務3,180人)。</p> <p>(四)活動摘要：針對初入境之新住民們主動提供相關在台生活資訊，為提供近便性之服務，故與本縣9處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合作，訓練志工進行關懷，進而從中發掘需要服務之個案。更重要的是希望能透過此方案，培力新住民諮詢服務專線志工能力，達到助人自助的目標。</p> <p>(五)執行經費計165,000元。</p> <p>民政處 本縣各戶政事務所於服務台均設有新住民服務窗口，提供新住民包括歸化國籍、設立戶籍、法令諮詢、生活輔導、個案轉介等全方位的服務。</p> <p>教育處本縣新移民學習中心(宜蘭市黎明國小)於校內設置新移民學習中心辦公室，結合社區資源，展示各項資料，提供校內、外相關輔導及諮詢窗口。</p> <p>衛生局 本縣所屬12鄉鎮市衛生所皆為該群體服務聯繫窗口。</p>	<p>方案計2,120人次受益。</p> <p>103年7月至12月辦理準歸化11件、歸化46件，受益人數57人。</p> <p>一、103年度教育部核定補助經費44萬3,000元，部分補助經常門39萬8,700元。 二、辦理家庭教育活動課程、文化學習活動及技能輔導課程等三大類課程。</p> <p>針對該族群育齡婦女提供生活適應、家庭計畫、產前產後及優生保健教育，服務受益人數共計100人。</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基隆市政府	<p>1. 本市計有 24 個服務窗口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相關諮詢服務，103 年 7-12 月計服務 753 人次。</p> <p>2. 103 年度 7 月~12 月電話諮詢計 152 人次。</p>	<p>1. 103 年 7-12 月窗口諮詢服務計 753 人次。</p> <p>2. 電話諮詢計 152 人次。</p>
					花蓮縣政府	<p>本府所屬單位、服務據點及辦理新住民活動之民間團體服務窗口，提供新住民及其家人諮詢服務：</p> <p>1. 縣政府所屬單位：社會暨新聞處服務台、新住民服務中心、家暴防治中心、駐法院家暴服務處、中區縣政服務中心、南區縣政服務中心</p> <p>2. 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花蓮市新住民服務據點(老人暨家庭關懷協會)、吉安鄉新住民服務據點(博愛全人發展協會)、吉安鄉鄉村新住民服務據點(台灣國際家庭互助協會)、壽豐鄉新住民服務據點(牛犁社區交流協會)、鳳林鎮新住民服務據點(牛根草社區發展促進會)、玉里鎮新住民服務據點(合家歡協會)、富里鄉新住民服務據點(天主教會花蓮教區)</p> <p>3. 新住民支持服務方案：持修積善協會、花蓮基督教女青年會、富源社區發展協會。</p> <p>4. 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除山地鄉及豐濱鄉外，配置有通譯員之服務，提供衛生保健協助及通譯諮詢協助。</p>	<p>1. 共計 6 處。</p> <p>2. 共計 7 處。</p> <p>3. 共計 3 處。</p> <p>4. 計 9 所，共提供 95 案的衛生保健諮詢服務。</p>
					台北市	<p>民政局</p> <p>1. 設置全國首創「臺北市新移民會館」，提供新移民一個溫暖及學習的專屬空間，</p>	<p>民政局</p> <p>1. 臺北市南港新移民會館於 103 年 7-12 月共有 1 萬 474 人次參觀或使用；臺北市萬</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府	<p>設有網路資訊空間、客廳及情感交流園地、親子遊戲、輕食咖啡等區，並設立外語(越南語、印尼語、泰語及英語)通譯人員諮詢服務、及開辦各類新移民研習課程。</p> <p>2. 提供新移民語言無障礙之服務，除訂閱多國語言報章雜誌外，並於週二至週日安排多國語通譯人員諮詢： (1)越南語：週二至週日(早上南港館；下午萬華館)。 (2)印尼語：週二、週四及週日(早上萬華館；下午南港館)。 (3)泰語：週三、週六(早上萬華館；下午南港館)。 (4)英語：週五(早上萬華館；下午南港館)。</p> <p>3. 建置本市新移民專區網站(網址：http://nit.taipei/)，網站包含(中文、英文、越文、印尼文、泰文、菲律賓文、柬埔寨文、緬甸文及日文)共9國語言，再加上兒童版及PDA版11個版本)。</p> <p>教育局</p> <p>1. 結合市府話務中心(call-center)，將教育局相關教育服務訊息提供民眾諮詢。現行諮詢電話：1999轉1216。</p> <p>2. 提供新移民學童及家長申訴服務管道：1999轉6453。由督學室負責督導處辦。</p> <p>3. 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配合教育部專案計畫設置「全國家庭教育諮詢專線」</p>
						<p>華新移民會館於103年7-12月，共有1萬1,618人次參觀或使用。</p> <p>2. 本市新移民會館設立諮詢窗口，提供多國語言生活適應諮詢服務，統計103年7月至12月共計服務1萬193人次，1,831小時。</p> <p>3. 本市新移民專區網站103年7-12月共有60萬4,102人次點閱。</p> <p>教育局 103年7-12月教育局共處理16通相關諮詢電話、0通申訴電話，家庭教育中心諮詢專線處理共10通諮詢電話。</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p>412-8185（臺北市另增在地碼 2541- 9981），由受過專業訓練之諮詢志工提供婚姻與家庭問題之諮詢。</p> <p>警察局 外事科提供「警察刑事紀錄證明」諮詢服務，電話：02-23917494</p> <p>衛生局 於十二區健康服務中心建置社區新移民保健諮詢站，提供新移民諮詢服務： 1. 醫療保健諮詢服務 2. 醫療補助諮詢服務 3. 親職家庭、就學、戶籍諮詢、國籍歸化等其他諮詢服務</p> <p>臺北市就業服務處大陸地區配偶專責：蔡先生、聯絡電話：(02) 25942277 分機 781 外籍配偶專責：陳小姐、聯絡電話：(02)25942277 分機 712</p> <p>社會局 1. 召開與參與新移民直接服務聯繫會報 2. 各社福中心提供個案服務 3. 新移民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福利諮詢專線</p>	<p>警察局 每月專線諮詢服務約 350 人，於 103 年 7-12 月，共約 2,100 人。</p> <p>衛生局 103 年 7-12 月計服務新移民 4,502 人次，全年度計 7,817 人次： 1. 服務 1,831 人次，全年度 3,311 人次。 2. 服務 1,006 人次，全年度 1,929 人次。 3. 服務 1,665 人次，全年度 2,577 人次。</p> <p>臺北市就業服務處 透過電話管道諮詢為 501 人次：大陸籍 283 人次、外國籍 218 人次。</p> <p>社會局 1. 2 次 2. 3,693 人次 3. 3,660 人次</p>
				新 北 市 政 府	<p>1. 開設國際多元服務櫃檯，提供 6 國語言（中、英、越、印、泰、緬）臨櫃通譯、轉介服務、電話諮詢及法律諮詢。</p> <p>2.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 0800250880 外語諮詢專線，計有中、粵、越、緬、印、泰 6 語諮詢服務。</p> <p>3. 於本市 29 區補助設立新</p>	<p>1. 臨櫃通譯服務 11,482 件、轉介服務 743 件、電話諮詢 5,920 件、法律諮詢 78 件，總計 18,223 件。</p> <p>2. 外語諮詢專線服務，共計服務 1,112 人次。</p> <p>3. 103 年度補助設立關懷服</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p>住民家庭關懷服務站，服務內容為：(1)電話關懷：針對新住民提供定期電話關懷服務。(2)訪視服務：針對新住民進行關懷訪視。(3)生活適應陪同：協助新住民生活適應。</p> <p>4. 於本市 29 區衛生所設有通譯專門時段窗口。</p>	<p>務站，計有汐止區公所、石碇區公所、雙溪區公所、貢寮區公所、新北市石門區公所…等共設立 35 站。</p> <p>4. 協助健診及預注門診 2,452 小時，協助家庭訪視個案管理 2,866 人，協助翻譯相關資料 320 小時，協助辦理相關活動口譯 61 場次，協助發現異常現象及轉介就醫矯治 395 人，協助外籍配偶健康問卷調查及資訊傳達 2,174 人。</p>
					<p>連江縣政府</p> <p>整合本府各相關公、私部門，提供諮詢服務窗口，並定期召開聯繫工作會報，藉由定期行政會議討論工作方向及熟知各單位對於業務推展情形。</p> <p>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設有專線，並在馬祖資訊網及馬祖日報刊登相關的活動，提供外籍配偶最新活動訊息。</p>	<p>共提供 15 個服務窗口。</p>
					<p>金門縣政府</p> <p>1. 協助湖浦國小辦理新住民火炬計畫-辦理「超越時空」新住民家庭關懷訪視。</p> <p>2. 協助金湖國小辦理新住民火炬計畫-新住民家庭關懷訪視。</p> <p>3. 一般電話諮詢</p> <p>4. 家庭訪視</p> <p>5. 轉介金門法扶提供法治教育和諮詢</p> <p>6. 個案管理</p> <p>7. 協助外籍配偶秋節、建縣百年配酒符合設籍年限逾一年內未取得身分證複查訪視</p>	<p>1. 共服務 23 個家庭</p> <p>2. 共服務 16 個家庭</p> <p>3. 470 人次</p> <p>4. 250 人次</p> <p>5. 5 案次</p> <p>6. 42 案</p> <p>7. 31 案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認證。	
					桃園市政府	<p>1. 本縣民政局於 13 區戶政事務所設置新移民服務窗口並建置專屬網頁，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歸化國籍及生活適應輔導等相關資訊及問題諮詢。</p> <p>2. 本縣家防中心針對遭受家庭暴力、性侵害或性騷擾等個案，提供諮詢服務，服務內容包含法律諮詢、資源提供、經濟扶助、生活扶助等，確保被害人之權益保障。</p> <p>3. 本縣家防中心另委託勵馨社會福利基金會、映晟社工師事務所、現代婦女基金會、婦女救援社會福利基金會、拾穗關懷服務協會及中華心理衛生協會於桃園縣內辦理各服務方案，計 7 大服務窗口。</p> <p>4. 本縣教育局透過家庭教育中心提供家庭教育諮詢專線（412-8185），提供諮詢輔導服務，諮詢內容包括婚前交往、親密關係、夫妻關係、姻親關係、親職教養、親子關係、家庭資源與管理、家庭生活調適等。</p> <p>5. 本縣教育局辦理新移民學習中心常年提供新移民各項福利資訊之諮詢服務(諮詢專線：03-4506279)。</p> <p>6. 本縣教育局結合各校辦理 103 年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活動計畫以提供諮詢服務。</p> <p>7. 由衛生局於 13 區衛生所設置 30 位訓練合格通譯員提供新住民及一般民眾相關</p>	<p>2. 提供諮詢服務，總計 1,825 人次。</p> <p>4. 詢問內容計 291 件。</p> <p>5. 提供諮詢服務，共計 51 件。</p> <p>6. 共 50 校申請。</p> <p>7. 共服務計 4,629 小時。</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健康問題諮詢。</p> <p>8. 本縣社會局(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提供外籍配偶及其家屬、機構單位及一般民眾相關生活輔導與社會福利諮詢服務。</p>	8. 共服務計 122 人次。
				新竹市政府	<p>1. 由本府民政處、本市東區戶政事務所、北區戶政事務所、香山戶政事務所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服務窗口。</p> <p>2. 本市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初入境關懷服務、個案管理服務、心理諮商服務、法律諮詢、家庭親子營、親子繪本創作、多元文化及社區宣導活動、就業培力方案、新住民福利生活資訊刊物發放等。</p>	<p>1. 含本府民政處及三區戶政事務所計 4 個生活適應輔導服務窗口。</p> <p>2. 新竹市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一般諮詢服務共計 244 人次。</p>	
				新竹縣政府	<p>社會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p> <p>關懷訪視服務:</p> <p>1. 電訪:蒐集外籍配偶及其家需求資料,針對近三年來台之外籍配偶,藉由電話訪談了解外籍配偶之來台生活背景、與家人互動情形、生活適應狀況,給予精神上的支持與鼓勵。藉由電話訪談,傳達各項服務方案訊息於新住民家庭,如公部門相關訊息、法律居留諮詢、生活資訊、重要法規變更等,及新竹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舉辦之活動。</p> <p>2. 家庭訪視:自電話訪談中發現需要面對面觀察與會談之新住民家庭,透過家庭訪視實際觀察新住民與家人互動情形,及其環境適應生活</p>	<p>電訪關懷:社工員電訪共計 634 人次,志工(越南籍)電訪共計 52 人次</p> <p>家庭訪視服務:社工員家訪共計 178 人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p>能力，給予精神上支持與鼓勵，藉由家庭訪視，傳達各項服務訊息，如公部門相關訊息、法律居留相關諮詢、生活資訊、重要法規變更等、新竹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舉辦之活動或地送相關之福利手冊、翻譯資訊等，以充裕新住民之資訊，促進其社會參與之能力。</p> <p>3. 個案管理服務：針對多重需求或資源連結能力薄弱之新住民家庭，中心將透過個案管理之方式，與專業單位進行連結、轉介、協調及整合相關服務資源，以使服務對象之需求能與資源做有效之連結，生活需求獲得滿足。</p> <p>二、駐點服務： 自 102 年開始，中心的提供駐點服務選定四個地區，結合竹東、關西、湖口及新埔衛生所，以能增進距離中心較偏遠之新住民與其家庭在服務取得上的立即性與便利性。</p> <p>三、宣導活動： 利用新竹縣轄區內社區活動中心，進行新竹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服務之巡迴宣傳活動，讓在地一般民眾及新住民家庭了解本心的功能及服務內容，藉此與新住民建立信任關係，並能善為使用提供之資源及服務。</p>	<p>個案管理服務：620 人次。</p> <p>駐點服務：96 人次。</p> <p>辦理 6 場次，共計 431 人</p>	
					苗栗縣	<p>1. 苗栗縣政府民政處、18 鄉鎮市戶政事務所。</p> <p>2. 苗栗縣政府勞社處、苗栗</p>	36 個服務窗口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政府	區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山線區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竹南頭份區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 3. 苗栗縣政府教育處、栗林國小、海寶國小。 4. 苗栗縣政府衛生局、頭屋鄉衛生所、造橋鄉衛生所、銅鑼鄉衛生所、頭份鎮衛生所、獅潭鄉衛生所、大湖鄉衛生所、公館鄉衛生所、卓蘭鄉衛生所。 5. 各村里辦公室。 6. 苗栗縣政府警察局婦幼隊及各分局。	
					台中市政府	1. 在本市 29 區戶政事務所設置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諮詢窗口。 2. 本市新住民火炬計畫重點學校皆提供「新住民家庭關懷訪視」及相關諮詢資料服務窗口，透過訪視過程瞭解新移民之生活狀況，並提供生活適應及就業服務相關諮詢。 3. 成立市區、山線、海線、大屯四家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個案服務、成長團體、講座、各項福利諮詢、各項服務資源整合。 4. 於本市各區衛生所，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衛生保健相關諮詢服務。 5. 本市家防中心設有 04-22289111 分機 38841-38844 共 4 線電話服務窗口，提供遭受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者電話諮詢及轉	1. 服務件數：電話訪問：1832 件，轉介件數：69 件，問候信函件數：295 件，寄送宣導品件數：4129 件，個案諮詢件數：543 件。 2. 服務人次計 2011 人。 3. 服務成果內容如具體措施第三項「強化外配中心為資訊溝通與服務平台」。 4. 提供衛生保健相關諮詢服務共計 929 人次。 5. 受理家暴通報：7-12 月計 398 件。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介，對於其他一般福利諮詢者，亦提供相關資源或轉介福利機構服務。</p> <p>6. 本市家庭教育諮詢專線 412-8185（手機請撥 024128185）。</p>	6. 7-12 月諮詢輔導個案計 29 人次。
				彰化縣政府	<p>一、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設置諮詢服務窗口，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歸化國籍暨設籍法令諮詢。</p> <p>二、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相關衛生保健諮詢窗口。</p> <p>三、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提供以下服務內容：</p> <p>1. 諮詢關懷服務：設置外籍配偶家庭諮詢專線 04-7237885，使民眾得以主動來電諮詢，由中心社工員、關懷志工提供關懷性之諮詢服務；並定期電訪關懷名冊內之外籍配偶。</p> <p>2. 個案管理服務：針對轉介之危機或待協助個案進行家庭訪視，並視需要提供相關資源服務，或轉介個案管理服務。</p> <p>3. 新入境外籍與大陸配偶關懷宣導：針對剛來台不久或者語言不通的新入境外籍或大陸配偶，藉由通譯人員或中心志工的協助，協助其認識中心以及在台相關社會福利資源或資訊並提升其在台生活適應能力。</p> <p>4. 社工員駐點服務：每月固定於內政部移民署彰化縣服務站進行 2 次社工員駐點服務，以提供相關福利諮詢，加強新移民及其家庭成員對中心之服務內容及生活與福</p>	<p>一、共設置 26 處諮詢窗口，計受理諮詢服務 150 件。</p> <p>二、計 27 所衛生所。</p> <p>三、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p> <p>1. 共計服務 1,684 人次。</p> <p>2. 共計服務 576 人次。</p> <p>3. 共計 6 場次、121 人次參加。</p> <p>4. 共計關懷 3 戶新移民家庭。</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利資訊之瞭解度，進而發掘其潛在性個案。	
				南投縣政府	1. 本縣 13 個鄉鎮市衛生所、局提供外籍配偶諮詢服務窗口。 2. 外配中心提供相關諮詢服務。 3. 本縣 13 個戶政事務所提供外籍配偶諮詢服務窗口。 4. 南投縣新移民學習中心提供外籍配偶諮詢服務窗口。 5. 由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社工人員，提供電話諮詢及面談服務。	1. 本縣 13 鄉鎮市衛生所、局提供衛生保健相關資訊服務窗口。 2. 提供大陸與外籍配偶相關問題窗口，電話關懷相關諮詢。 3. 13 個戶政事務所提供外籍配偶諮詢服務窗口。 4. 提供外籍配偶諮詢服務窗口。 5. 103 年 7-12 月共提供 654 人電話諮詢服務。開案服務 72 個案家，家訪 167 案次	
				雲林縣政府	設置外籍配偶服務專線 (05)5339646(05)5522567	共提供 1,394 人次諮詢服務。	
				嘉義市政府	縝密結合本府警政、社政、衛政暨附所屬單位、學校，共同落實執行各項新住民輔導措施，設置「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諮詢及服務窗口」，全方位提供新住民入境後在台生活各項法令及相關諮詢服務。	彙計本府各窗口計 23 處，共 274 人次。	
				嘉義縣政府	本府相關單位及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提供諮詢服務外，各戶政事務所亦設置服務窗口及張掛牌示專人解說，提供索取相關資訊簡冊，以及協助相關法令諮詢服務。	受理諮詢服務件數 450 人次。	
				台南市政府	一、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及生育保健輔導相關諮詢服務窗口。 二、提供 11 處相關諮詢資料	一、共提供 37 區衛生所及 37 區戶政事務所諮詢服務窗口。	

府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服務窗口：</p> <p>(一)、3處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p> <p>(1)第1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財團法人天主教聖母無原罪方濟傳教修女會承辦)</p> <p>(2)第2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財團法人天主教聖母無原罪方濟傳教修女會承辦)</p> <p>(3)第3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社團法人台南市牧德關懷協會承辦)</p> <p>(二)、8處新移民社區服務據點：於本市永康區、北門區、學甲區、玉井區、大內區、麻豆區、新營區及後壁區設立新移民社區服務據點。</p> <p>三、於本市北區大港國小及東山區東山國小成立新移民學習中心，並提供諮詢服務窗口。</p>	<p>(一)、103年7-12月共計電訪4,014人次，家訪325人次，個案管理服務1,121人次。</p> <p>(二)、103年7-12月據點共計服務5,179人次。</p> <p>三、共計提供2處新移民學習中心。</p>
					<p>高雄市政府</p> <p>【民政局】於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設置「新移民生活諮詢服務窗口」提供各項諮詢服務。</p> <p>【社會局】</p> <p>1.設置前金、鳳山、旗山、岡山四區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以家庭處遇模式，提供電話諮詢及訪視服務，透過個案管理模式，將福利資源輸送予受服務對象，積極規劃中心空間環境多元使用，提供外文報章雜誌閱覽、兒童遊戲空間、電腦室、圖書閱覽、演藝廳、韻律教室、研習教室及團體室等空間，並提供諮詢服務及辦理各項福利性、支持性及教育性方</p>	<p>【民政局】103年7至12月計服務外籍與大陸配偶共計754人次。</p> <p>【社會局】</p> <p>1.103年7至12月服務96,679人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案。</p> <p>2. 辦理新移民個人及家庭支持性方案，包括：[語言新勢力~新移民語言學習課程]、[新移民數位運用電腦班]、[傾聽自己~新移民自我成長團體]、[新移民女性元氣學苑]、[培力·陪你:新移民婦女情感支持團體]、[數位學習 FUN 輕鬆-新移民婦女數位學習計畫]、[姐妹愛上課]、[S 星舞團培訓工坊]、[舞文弄墨]、[南洋小學堂]、[多元文化體驗營]、[吾愛吾家~珍愛新移民家庭系列活動-夫妻成長活動、家庭日活動、愛媳公婆一日遊活動]、[尊重·和好~新移民家庭、親子情感促進團體]、[0·BABY~兒童托育服務]、[幸福新希望~新移民家庭親子聯誼活動]、[異國瘋小學堂~寒暑假營隊]、[新移民家庭親子遊-科工館及台灣鞋故事館之旅]、[手創你我記憶、繪出幸福色彩~新移民家庭聯誼活動]、[跟著媽媽去旅行~新移民子女暑期兒童營]等課程及節慶活動多元方案。</p> <p>【教育局】1. 本市設有南、北區兩個新移民學習中心，並利用網頁窗口提供即時訊息、法規搜尋、新聞剪影等相關諮詢資料服務。2. 上項諮詢資料服務窗口設於本市南區新移民學習中心（新移民學習中心入口網），網址如下：</p>	<p>2. 103 年 7 至 12 月參與活動方案之新移民及其家庭成員服務 4,782 人次。</p> <p>【教育局】本市南區新移民學習中心設於小港區港和國小；北區新移民學習中心設於湖內區海埔國小，兩所新移民學習中心於 103 年 7 至 12 月共計服務 3,867 人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http://immigration.kh.edu.tw/	
					屏東縣政府	1. 委託辦理屏東區、潮州區、東港區、恆春區等四區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為諮詢與輔導服務窗口。 2. 提供外籍配偶歸化國籍相關諮詢服務。	1. 103年7-12月社會處服務統計： (1)關懷訪視服務3,140人次。 (2)個案管理服務875案次。 (3)提供各項諮詢服務2,259人次。 2. 103年7-12月份受理國籍變更案件數計186件。
					台東縣政府	【衛生局所】 16鄉鎮市衛生所均有服務窗口，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婚姻諮詢及懷孕、生育及哺乳、育兒等輔導諮詢服務。	【衛生局所】 提供新住民申請婦幼補助服務單例如：產檢補助單6員。
					澎湖縣政府	【民政處】 設置外籍與大陸配偶諮詢服務專線(06)9274400轉322，提供諮詢或轉介服務。 【社會處】 由本處及澎湖縣新住民服務中心提供福利服務諮詢與各項有關權益福利資訊之轉知。 【衛生局】 各鄉市衛生所，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 衛生保健輔導之相關諮詢服務。	【民政處】 詢問歸化國籍測試事宜11件。 【社會處】 新住民中心： (1)辦理服務諮詢計32件。 (2)志工一般性電話問安計157件。 【衛生局】 計30件。
	三、強化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及移民署各縣市服務站功能，成為資	內政部衛生福利部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內政部(移民署)	1. 於22縣市推動外籍與大陸配偶關懷網絡，並結合轄內外配中心等定期召開網絡會議。 2. 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初次入境關懷訪談服務。 3. 結合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資源辦理家庭教育課程。	1. 推動22縣市關懷網絡，召開22場次網絡會議。 2. 共服務5,491人次。 3. 受益2,944人次。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訊溝通與服務傳遞平台				衛生福利部	<p>社家署</p> <p>1. 運用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基金籌設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提供關懷訪視與個案管理服務，透過關懷訪視瞭解外籍配偶及其家庭的問題、需求，提供相關福利服務諮詢、轉知各項服務方案訊息或進行轉介服務，並就其需求提供整合性處遇計畫與服務。</p> <p>2. 配合內政部辦理 102 年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基金評核實施作業，針對外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外配中心執行個案管理服務與活動方案提供考評建議。</p> <p>3. 辦理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社會工作專業人員教育訓練。</p>	<p>1. 103 年 7 至 12 月計提供關懷與訪視 4 萬 5 千餘人，個案管理服務 4,255 案次。</p> <p>2. 內政部於 103 年 7 月至 9 月辦理 102 年度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基金評核實施作業，社家署配合派員參與 13 家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之實地考核，並就中心在執行個案管理服務及建立資源支持網絡部分進行考評與建議。</p> <p>3. 社家署業於 103 年 10 月 20、21 日在本部衛生福利人員訓練中心辦理「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社會工作專業人員教育訓練」，計 30 人受訓，透過此教育訓練課程期能提升外配家庭服務中心社工人員專業知能，並給予外配家庭服務中心社工人員彼此交流學習之機會。</p>
					基隆市政府	<p>下半年度外配中心至移民署進行 6 場社會福利及法令宣導，計 62 人次參加。</p>	<p>總計 6 場、62 人次參加。</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花蓮縣政府	<p>1. 關懷訪視：</p> <p>(1) 花蓮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電話訪視：蒐集外籍配偶及其家庭需求資料、轉知各項服務方案之訊息，發現個案並轉介、提供支持關懷及後續追蹤。</p> <p>(2) 花蓮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家庭訪視：針對電訪、主動求助或其他管道轉介之危機或待協助個案進行家庭訪視，並視需要提供相關資源服務，或轉介個案管理服務。</p> <p>(3) 花蓮縣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提供到府關懷訪視，針對外籍配偶在台生活概況、歸化國籍及法令諮詢等問題提供協助或轉介相關機關。</p> <p>2. 專業服務：</p> <p>(1) 專業服務：針對新移入外配、遭逢危機及有福利需求的外籍配偶及其家庭，配置專職社工人力，分責任區及建立區域網絡資源，連結社區據點提供服務。</p> <p>(2) 個案研討：另針對複雜多元議題及跨單位服務個案，邀集外聘專家學者及相關服務人員，召開個研討論處遇策略及分工。</p> <p>3. 整合社區服務據點：</p> <p>(1) 設置據點：於縣內較多新住民之鄉鎮設置服務據點，辦理諮詢服務、成長課程、休閒聯誼等服務，提供新住民社區可近服務窗口。</p> <p>(2) 階段性培植據點：輔導團體辦理新住民活動，評估能量再協助設置據點。102</p>	<p>1. 關懷訪視：</p> <p>(1) 花蓮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電訪 578 人次。</p> <p>(2) 花蓮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家訪 205 人次。</p> <p>(3) 戶所訪視 1195 人。</p> <p>2. 專業服務：</p> <p>(1) 專業服務：配置 4 名專職社工人力。共服務 90 案，新開案 13 案，提供諮詢或轉介 19 案，續處 58 案。</p> <p>(2) 個案研討：辦理 1 場次。</p> <p>3. 整合社區服務據點：</p> <p>(1) 設置花蓮市、吉安鄉、吉安鄉(鄉村)、壽豐鄉、鳳林鎮、玉里及富里鄉 7 處新住民社區據點。</p> <p>(2) 成立 1 處新據點。</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p>年度輔導合家歡協會、持修積善協會、富源社區協會等在地團體辦理新住民服務方案，透過方案瞭解社團活動辦理及新住民互動狀況，103年度輔導合家歡協會於南區新設置玉里社區據點。</p> <p>(3) 服務據點聯合督導：定期辦理全縣「新住民服務方案聯合督導」，由新住民中心辦理，邀請新住民服務據點共同參與，討論年度計畫、重點服務方案分享、資源介紹等。</p> <p>4. 建立資源支持網絡：(1) 個人支持：辦理舒壓方案- 跟著芳香去旅行：邀請中心服務個案參與精油舒壓課程，期待透過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辦理天然植物精油紓壓坊，讓新住民女性能透過定期之課程與具有相同背景之新住民聯繫彼此之情誼，互相分享、分擔彼此生活中心煩惱與壓力，協助新住民建立非正式的支持系統，亦期待透過認識植物精油，以全人健康照護立場，起動自我療癒，可深度照顧身、心、靈。且由芳香植物萃取的天然植物精油，巧妙的運用來促進身體健康及心靈平和，以達到真正的身心保健照護，而利用手做活動，增加新住民的休閒娛樂，進而降低生活上的壓力。</p> <p>(2) 社會支持：社區巡迴宣導：103年8至10月中心至鄉鎮辦理巡迴宣傳，安排福利資訊、家暴防治課程，協</p>	<p>(3) 進行2次聯合督導，計29人參與。</p> <p>4. 建立資源支持網絡(1) 個人支持：辦理5場次，受益70人次。</p> <p>(2) 社會支持：辦理7場次巡迴宣傳，166人次受益。</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p>助新住民瞭解經濟補助及人身安全資訊。</p> <p>(3) 資訊支持：</p> <p>a. 多語關懷專線：培訓徵選 10 名多語關懷輪班志工，包含大陸、越南、印尼及菲律賓籍，於輪班時電話關懷初入境新住民、中心結案及未開案個案，於民眾諮詢時提供通譯服務。</p> <p>b. 活動訊息通知：彙整各單位新住民活動訊息，包含教育處補教班、衛生所母乳哺育團體及各鄉鎮新住民課程，印製活動訊息單張，社團活動訊息，印製單張送至健保署花蓮分局、移民署花蓮服務站、各鄉鎮市公所、戶政事務所、衛生所、各新住民據點等單位供民眾索取。</p> <p>c. 宣導品：製作新住民中心服務宣導品，L 夾、手提袋及購物袋。</p> <p>(4) 經濟支持：</p> <p>a. 經濟服務：協助新住民中心服務個案申請蔡衍明基金會生活禮金、特殊境遇家庭的緊急生活扶助和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p> <p>b. 提供物資：協助新住民中心服務個案申請移民署寒冬送暖物資。</p> <p>5. 其他具特色或創新性工作：設置新住民中心臉書專頁，透過臉書發佈活動訊息及中心、姊妹近期資訊，強化中心與新住民即時之互動。網址 https://www.facebook.com/immigrant.h</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1		
					台北市 社會局	社會局 1. 121 名 1,579 人次 2. 4,625 人次 3. 2,050 人次 4. 437 人次 5. 1,769 人次	
					新 北 市 政 府	1.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配合移民署行動服務列車，辦理新住民服務聯繫會報及新住民福利服務網絡會議建構資源合作網絡。	1. 共辦理 103 年度聯繫會報 1 場次，計 50 人次參與。
					連 江 縣 政 府	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每年定期召開二場聯繫會報，使縣內服務新住民的相關單位能夠相互交流與溝通。	
					金 門 縣 政 府	1. 本府自 95 年度起向內政部申請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基金設置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本中心成立後作為外籍配偶相關諮詢與服務窗口，並與相關單位建立服務網絡，提供資源整合與連結。 2. 辦理外籍配偶家庭服務網絡間業務單位連繫會報，建立個人、家庭、社會、經濟支持等相關福利與資源網絡。 3. 7 月 1 日-8 月 31 日辦理暑期工讀導航工讀生行前訓練、辦公禮儀、服務櫃檯應對與相關工作分配與服務設計。	1. 每半年辦理 1 場次連繫會報， 2. 培訓 2 位工讀生臨櫃服務人力。 3. 共有 30 人與會座談，交換服務心得。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4. 9月1日辦理台灣中國生產黨創黨主席盧月香率團蒞府拜會與交流座談，由本府吳副縣長與盧月香主席共同主持。</p> <p>5. 10月25日辦理本處委託金門大學辦理外籍與大陸籍配偶家庭生活適應與關懷需求調查作業，預計訪查100個新住民家庭</p>	4. 共訪查100個新住民家庭，了解其相關需求與生活適應問題
				桃園市政府	<p>1. 103年度第2次婦權會(含新移民服務報告)於103年12月15日召開，結合本縣外籍配偶家庭中心、移民署桃園服務站及各局處外配輔導成果於會議中報告並交流。</p> <p>2. 本縣社會局(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召開本縣新移民據點聯繫會議，會中除了移民署之外，尚邀請新移民社區據點及本府各相關局處出席討論。</p>	<p>1. 辦理1場次，計72人次。</p> <p>2. 辦理3場次，計62人次。</p>	
				新竹市政府	<p>1. 個人支持(心理諮商輔導、法律支持)。</p> <p>2. 家庭支持(親子營活動、親子繪本創作)。</p> <p>3. 社會支持(多元文化宣導活動、新住民志工服務、社區宣導活動)。</p> <p>4. 資訊支持(建立資訊平台網站、新住民生活資訊刊物)。</p> <p>5. 其他支持(經濟支持)。</p>	新竹市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依個案需求提供關懷訪視服務共計973人次，個管服務共計83案次。	
				苗栗縣	1. 103年3月4日及12月16日於苗栗縣政府第二辦公大樓三樓會議室召開103年度	計召開4次會議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政府	<p>苗栗縣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專案小組。</p> <p>2. 分別於103年6月18日及11月5日召開103年度苗栗縣新移民家庭服務資源網絡聯繫會報。</p>	
					台中市政府	<p>成立市區、山線、海線、大屯四家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個案服務、成長團體、講座、各項福利諮詢、各項服務資源整合。</p>	<p>服務成果如下：</p> <p>一、個案管理： 個案管理服務：服務內容包含一般諮詢服務、家庭訪視服務、電話關懷服務、面談服務等共計服務 20,832 人次。</p> <p>二、個人支持： 1. 4 家中心辦理法律諮詢受益 362 人次。 2. 中文到宅自立學習服務，受益 38 人。 3. 新移民媽媽幸福帳本理財課程，受益 76 人。 4. 新移民多元圖書室-電腦學習課程受益 42 人次。 5. 越南語學習課程受益 76 人次。</p> <p>三、家庭支持：1. 夫妻成長、親職教育講座、親子活動、電影欣賞、異國美食體驗等共計 835 人次參與。2. 新移民多元圖書室，新移民媽媽說故事 22 場，325 人次。3. 新移民多元圖書室，0-6 歲小寶貝肢體創意遊戲，26 場，333 人次。</p> <p>四、社會支持： 1. 社區及校園多元文化宣導活動，16 場，2182 人次。 2. 志工訓練與參與，12 場受益，280 人次。 3. 圖書室巡迴車服務辦理 5 場，受益 1050 人次(文心國</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小、北屯兒童公園、軍功衛生所、和平區松鶴部落、四民衛生所)。</p> <p>4. 行動駐點服務東勢區明正里及慶東里，60 人次。</p> <p>5. 多元文化宣導-異國風半年季 24 人次。</p> <p>6. 新移民多元文化繪畫比賽-150 人。</p> <p>7. 多元文化講師培訓成果 18 人次。</p> <p>五、資訊支持：</p> <p>1. 新移民中心 FB，提供網路平台，讓新移民及一般社會大眾獲得中心活動資訊，22,577 人次瀏覽。</p> <p>2. 發行新移民季刊 5,800 份。</p> <p>六、經濟支持</p> <p>新移民中心協助物資發放，8 案。</p>	
				彰化縣政府	<p>一、本縣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小組納入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及移民署服務站、專勤隊等單位相關服務，促進資源連結與資訊溝通。</p> <p>二、舉辦外配中心資源網絡聯繫會報，參與對象為外籍配偶相關資源網絡單位（含移民署彰化服務站）。會中各相關單位對於需協助之個案與協調事宜進行溝通，彼此互相了解外籍配偶相關單位之服務情形，促進橫向連結與互動，也透過議題式討論解決困境，提升外籍配偶相關服務單位之效能。</p> <p>三、外配中心與移民署彰化服務站不定期的業務協調聯繫，針對特殊證件辦理有問</p>	<p>一、召開 1 場次工作會報。</p> <p>二、分別召開 1 場次資源網絡聯繫會議及 3 場次外籍配偶家庭業務工作會報。</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題之個案，使用電話、網路等進行溝通、協調，有相關活動訊息或法令規定之簡章資料會彼此交換並相互協助宣傳。	
				南投縣政府	1. 辦理建置外籍與大陸配偶關懷網絡會議。 2. 辦理新住民法令、就業及福利資源宣導活動。 3. 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專案小組。 4. 提供衛生保健相關諮詢服務窗口。 5. 結合移民署南投服務站每月對新住民宣導	1. 辦理 1 場次，共計 40 人。 2. 每月至移民署宣導加強資訊溝通與服務傳遞平台計輔導 85 人次。 3. 1 場次，計 54 人參加。 4. 13 鄉鎮市衛生所暨衛生局計 14 個服務窗口。 5. 103 年 7 月至 12 月計宣導 163 人次	
				雲林縣政府	103 年 7 月 24、8 月 20 日、9 月 23 日、10 月 29 日、11 月 21 日、12 月 18 日配合移民署雲林服務站辦理外籍配偶家庭生活適應輔導。	計辦理 6 場次 73 人次受益。	
				嘉義市政府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主動關懷與訪問新住民，提供新住民各項福利資源諮詢及轉介，彙整並提供辦理新住民服務之公私部門課程、訓練、活動及服務文宣等資訊，並建立新住民基本資料與其家庭需求。	103 年 7 月~12 月中心主動關懷與訪問新住民人數約為 2,038 人次。	
				嘉義縣政府	委託財團法人雙福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辦理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辦理情形如下： (一) 個案管理服務 (二) 聯繫會報 (三) 方案及個案督導 (四) 建立資源支持網絡服務 1.「通譯人才培訓」2.「親職教育講座」 3.「社區共融~親子活動」4.「新住民及其家庭互助支持團體」5.「生	1. 7-12 月累計服務個案量為 318 案、電訪及家訪共計 2,053 人次。 2. 計 18 人參加。 3. 計辦理 5 場次、27 人次。 4. 計辦理 5 場次、34 人次參加。 5. 計辦理 1 場、29 人參加。 6. 計辦理 2 場次、377 人次參加。 7. 計辦理 5 場次、103 人次參加。 8. 計 5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p>活適應班」6.「機車考照班」7.「人力培訓-皂亮新生活」</p> <p>(五)業務宣導： 1. 移民署嘉義服務站 2. 多元文化宣導講座 3. 社區網絡單位拜訪</p> <p>(六)各國報紙索取 (七)網頁管理</p> <p>場次、12 人次參加。9. 計 67 人參加。10. 計 2 梯次、104 人次參加。 11. 計 5 場次、98 人次。 12. 計 2 場次、211 人次。 13. 計 16 場次、439 人次。 14. 計 209 人次。 15. 累積瀏覽 31,136 人次。</p>
					台南市政府	<p>一、加強移民照顧服務人員之訓練：由衛生局分 2 梯辦理新移民婦幼衛生及跨文化培訓，讓第一線工作人員能瞭解不同文化的風俗及民情，並能針對新住民常見的健康問題，提供新住民婦女可近性健康指導服務，促進新住民婦女之醫療利用、相關知識及行為的改變，進一步提供社會支持及生活文化適應。</p> <p>二、強化本市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及社區服務據點，為資訊溝通及服務輸送平台。 (一)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電訪、家訪、個案管理等服務。 (二)整合 8 處外籍配偶社區服務據點，提供資源轉介、網絡連結等服務。</p> <p>三、建立資源支持網絡： (一)個人支持： 1. 辦理新移民支持團體。 2. 辦理個人支持課程。</p> <p>(二)家庭支持：辦理家庭活動(三)、社會支持：辦理多元文化宣導活動。</p> <p>一、11/07 辦理 2 場次之工作人員教育訓練，共 116 人參加，其中通譯員 18 人，衛生所人員 98 人。</p> <p>二、 (一) 103 年 7-12 月共計電訪 4,014 人次，家訪 325 人次，個案管理服務 1,121 人次。 (二) 103 年 7-12 月據點共計服務 5,179 人次。</p> <p>三、 (一) 1. 103 年 7-12 月共計辦理 6 場次，51 人次受益。 2. 共計辦理 3 場次，85 人次受益。 (二)103 年 7-12 月共計辦理 1 場次，共計服務 80 人次。 (三)共計辦理 5 場次，243 人次受益。</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高雄市政府	<p>【社會局】</p> <p>1. 設置之前金、鳳山、旗山、岡山四區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辦理個人支持、家庭支持、社會支持及資訊支持等服務方案，並提供新移民及其家庭關懷訪視、福利諮詢、支持性輔導及個案管理等服務。</p> <p>2. 辦理「遭逢特殊境遇之未設籍外籍配偶扶助措施」及「設籍前社會救助計畫」。</p>	<p>【社會局】</p> <p>1. 103年7至12月提供個案管理輔導1,739人次，電話諮詢及家庭訪視等服務方式，計服務5,657人次，總計服務7,396人次。</p> <p>2.</p> <p>(1)辦理「遭逢特殊境遇之未設籍外籍配偶扶助措施」103年7月37人次，補助金額計51萬772元。</p> <p>(2)辦理「設籍前社會救助計畫」103年7至12月無人申請。</p>
					屏東縣政府	<p>1. 定期召開外籍配偶資源網絡聯繫會報，並邀請移民署屏東服務站、專勤隊人員及民間團體出席。</p> <p>2. 移民署屏東服務站每季皆會報告移民輔導成果供與會人員參考。</p>	<p>辦理3場次資源網絡中心聯繫會報，約28個局處或單位，計73人次參加。另本府社會處參與移民署聯繫會議2場。</p>
					台東縣政府	<p>【社會處兒婦科】</p> <p>1. 外語諮詢專線服務</p> <p>2. 法律諮詢服務</p> <p>3. 心理諮商服務</p> <p>4. 翻譯及通譯服務</p> <p>5. 鄉鎮新移民專題講座</p> <p>6. 個案管理服務</p> <p>7. 家庭訪視</p> <p>8. 電話關懷服務</p> <p>9. 個人支持性服務</p> <p>10. 家庭支持性服務</p> <p>11. 多元化融合活動</p> <p>12. 生活適應輔導班</p>	<p>【社會處兒婦科】</p> <p>1. 服務2,499人次。</p> <p>2. 服務2人次。</p> <p>3. 服務7人次。</p> <p>4. 服務430人次。</p> <p>5. 辦理8場次，服務1,141人次。</p> <p>6. 服務951人次。</p> <p>7. 服務195人次。</p> <p>8. 服務3,772人次。</p> <p>9. 辦理28場次，參與活動計1,354人次。</p> <p>10. 辦理2場次，參與活動計269人次。</p> <p>11. 辦理1場次，參與活動計600人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衛生局所】提供服務內容：協助健診/預防注射、協助家庭訪視個案管理、協助翻譯相關資料、協助辦理相關活動口譯、協助防疫宣導活動、四癌篩檢活動宣傳、協助外籍配偶健康問卷調查及資訊傳達、戒菸宣導及戒檳活動宣導。</p>	<p>12. 辦理 2 班，參加人次計 60 人次。 【衛生局所】提供諮詢服務件數約計 1100 人次。</p>
					澎湖縣政府	<p>【社會處】設置「澎湖縣新住民服務中心」提供關懷訪視、諮詢服務、個案管理服務、服務方案辦理，協助新住民個人、家庭、社會、經濟以及資訊支持服務。</p>	<p>【社會處】個案管理服務，計 64 案。家、面訪 98 案次、電訪 196 案次及資訊支持服務 977 案次。</p>
					內政部（移民署）	<p>辦理移民服務人員之多元文化、同理心、敏感度及家庭暴力防治議題之教育訓練。</p>	<p>共計 6 場次，96 人參與。</p>
	四、加強移民照顧服務人員之訓練，提升對外籍與大陸配偶服務之文化敏感度及品質。	各部會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文化部	<p>一、本部所屬臺灣文學館於 103 年 8 月 20 日辦理館員進修課程「多元族群文化：《望鄉》影片賞析」2 小時，參加人數為 24 人。</p> <p>二、本部所屬史前文化博物館辦理博物館與學校計畫—東南亞文化手工藝培訓班暨推廣教學計畫，與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臺東站協力，以「東南亞文化動手做培訓班及學校團體到館套裝行程推廣教學」為主軸，將東南亞文化動手做課程列入到校推廣的行程，讓學童可以直接在校與外籍配偶講師進行</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面對面接觸，不僅建立與講師們的良好互動、也推動在地國際文化的雙向交流。	
					宜蘭縣政府	<p>民政處 辦理 103 年戶政人員專業教育訓練課程，邀請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服務事務大隊宜蘭縣服務站林元中主任講授「新住民在台居(停)留法規與火炬計畫介紹」。</p> <p>衛生局鄉鎮市衛生所針對新住民通譯員所屬國籍別文化特色，分別做個別性醫療衛生保健輔導，達到知識充能，持續協助該族群個案服務。</p>	<p>共計 76 名戶政人員參加訓練課程。</p> <p>由 10 所鄉鎮(大同鄉、澳鄉除外)共 18 位新住民，擔任生育保健外籍通譯員，由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依服務時數支付薪給，7-12 月共計服務 1,600 小時。</p>
					基隆市政府	<p>1. 下半年社會處電話關懷 389 人次，家庭訪視(含晤談) 72 戶次。</p> <p>2. 個案服務計 41 案、1197 人次。</p> <p>3. 辦理志工專業人員訓練：9 月 1 日共辦理志工專業人員訓練 1 場，為有效協助志工了解新住民族群的需求，及進一步認識新住民家庭的多元性，增強對新住民的理解與關懷，特辦理從事外籍配偶服務之志工專業教育訓練。計有 43 人參加。</p> <p>4. 辦理志工在職訓練：8 月 15 日及 11 月 14 日共辦理 2 場志工在職訓練，培訓本中心的種子志工，加強在職及專業訓練，以增進專業知能及助人技巧，協助自我成長，提昇本中心推展業務之效力，計有 28 人次參加。</p> <p>5. 103 年度 7-12 月辦理外</p>	<p>1. 總計 389 人次、72 戶次</p> <p>2. 41 案 1197 人次。</p> <p>3. 計有 43 人參加。</p> <p>4. 計 2 場次，參加人數共 28 人。</p> <p>5. 總計 4 場次，參加人數共 375</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籍與大陸配偶輔導人員(含志工)訓練總計4場次,參加人數共375人。	人。
			花蓮縣政府		<p>1. 服務據點聯合督導:定期辦理全縣「新住民服務方案聯合督導」,由新住民中心辦理,邀請新住民服務據點共同參與,討論年度計畫、重點服務方案分享、資源介紹等。</p> <p>2. 團體督導:邀請張天安老師分別就服務理念、以家庭為基礎之社工處遇模式、服務價值與倫理等議題進行外聘督導,帶領社工討論個案。</p> <p>3. 專題講座:103年7月21日邀請健保署東區業務組講授「健保推動經濟弱勢協助措施」;12月4日辦理「姐妹,賣冬瓜」紀錄片播映暨映後座談會,邀請南洋台灣姐妹會執秘邱雅青小姐分享。</p>		
			台北市府		<p>公務人員訓練處</p> <p>(一)實體課程</p> <p>1. 辦理「新移民照顧輔導知能研習班」1期,研習時數12小時,研習人數25人。</p> <p>(二)線上課程</p> <p>1. 「國際與台灣人口販運現況分析(3小時)」課程。</p> <p>2. 「移民政策與法規(2小時)」課程。</p> <p>3. 「新移民生活輔導系列-職業訓練與就業輔導(2小時)」課程。</p> <p>4. 「新移民生活輔導系列-戶籍法令介紹(1小時)」課程。</p>	<p>公務人員訓練處</p> <p>(一)實體課程</p> <p>共辦理1期,研習人數25人。</p> <p>(二)線上課程</p> <p>1. 共1,369人次取得認證時數。</p> <p>2. 共232人次取得認證時數。</p> <p>3. 共129人次取得認證時數。</p> <p>4. 共182人次取得認證時數。</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5. 「新移民生活輔導系列-生育保健(1小時)」課程。 6. 「新移民生活輔導系列-生活經驗分享(陸籍)(2小時)」課程。 7. 「新移民生活輔導系列-生活經驗分享(外籍)(1小時)」課程。 8. 「新移民生活輔導系列-居留及設籍輔導(2小時)」課程。 9. 「新移民生活輔導系列-社福教育資源介紹與座談(2小時)」課程。	5. 共 130 人次取得認證時數。 6. 共 310 人次取得認證時數。 7. 共 152 人次取得認證時數。 8. 共 202 人次取得認證時數。 9. 共 522 人次取得認證時數。
					新 北 市 政 府	1. 國際文教中心辦理新住民志工暨故事媽媽培訓，培養新住民志工說故事的知能，期能在國際文教中心或其他多元文化活動等之場合，為新住民親子說故事，陪伴閱讀，以落實推動多元文化教育，提昇新住民親子之中文能力，並能促進親子良性互動。 2.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辦理社工專業人員暨新住民家庭關懷服務站志工及通譯員在職訓練在職訓練，並結合移民署服務站人員進行法令宣導。	1. 共辦理故事媽媽培訓課程 9 場。 2. 共辦理 1 場次，計 50 人次參與。
					連 江 縣 政 府	整合本府民政、教育、社會、衛生、警察、文化等各單位及相關社會團體，積極參加新住民輔導的各項專業訓練課程。 1. 志工培訓基礎班：對志工服務技巧與人際溝通培養。達成助人工作服務之精神與使命感。 2. 性侵害防治暨性騷擾防	1. 1 場，29 人參加 2. 1 場，45 人參加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p>治：了解性別社會建構之相關理論，培養尊重他人身體/性自主權之態度</p> <p>3. 社區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防治：加強婦女人身安全及外籍與大陸配偶家暴防治之議題。</p> <p>4. 網絡成員安全防護網教育訓練：透過危險分級管理，辨識危險程度，提供被害人、相對人及其家庭成員及時適切之處遇服務。</p>	<p>3. 1場，30人參加</p> <p>4. 二場共49人次參加。</p>
				金門縣政府	<p>1、為加強移民照顧服務人員之訓練與提升其文化敏感度，由外配中心聘請外督，提供專業人員相關訓練。</p> <p>2、中心2位社工並自費參加由金門縣女權益促進會辦理之社工師45學分班(文化大學推廣教育班)</p> <p>3. 12月11-12日辦理新住民家庭服務專業人員在職教育訓練1場次，透過專業學者帶領，辦理新住民家庭服務相關業務人員與社會工作人員在職教育訓練以提昇其服務專業知識及技能。</p>	<p>1. 全年度</p> <p>2. 利用每週六日上課，共計45學分</p> <p>3. 共有網絡單位相關業務人員50人參加在職教育訓練</p>
				桃園市政府	<p>1. 本縣社會局(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結合新移民社區服務據點辦理志工培訓。</p> <p>2. 本縣社會局(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辦理專業人員在職訓練-團體督導及外聘督導會議。</p> <p>3. 本縣教育局(新移民學習中心)辦理新移民志工培訓。</p> <p>4. 本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社工人員教育訓練課程。</p> <p>5. 本縣衛生局辦理外籍配偶</p>	<p>1. 辦理1場次，計16人次。</p> <p>2. 辦理6場次，計50人次。</p> <p>3. 辦理4場次，計120人次。</p> <p>4. 辦理6場次，計95人次。</p> <p>5. 辦理1場次，計50人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通譯員在職教育研習會，受訓人員包括 13 區衛生所新移民業務承辦人及通譯員。	
				新竹市政府	新竹市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輔導人員訓練。	包含教育訓練 1 場次、個案研討 2 場次、內聘督導 5 場次以及外聘督導 3 場次，累計共 61 人次參與。	
				新竹縣政府	社會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聘請相關服務領域外聘督導，每月 1 次團體督導討論及參與其他相關單位辦理專業課程之教育訓練課程，吸取新時事及了解相關新法規定，提升社工員之專業知能。	辦理 6 場次，共計 42 人次參與；外部訓練共計 146.5 小時/5 人。	
				苗栗縣政府	1. 新移民中心社工共 5 位參訓，共參訓 256 小時。2. 截止 103 年 12 月底止共計 7 名新移民取得志願服務手冊。3. 文苑國小等 6 校辦理新移民輔導志工培訓，研習時數計 77 小時，共有 297 人參與，結訓後協助火炬計畫推動及新移民家庭關懷訪視。		
				台中市	1. 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舉辦工作人員專業人員訓練。 2. 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辦理聯合外聘團體督導。 3. 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定期召開業務協調會議。 4. 本市新住民火炬計畫之重點學校辦理新住民輔導志工培訓活動，鼓勵富熱忱之新住民投入志工行列，提升志工服務品質。 5. 培訓外籍配偶生育保健通譯員，協助衛生所工作人	1. 跨縣市機構參訪 32 人，64 人次；新移民服務領域專業人員訓練 2 場，108 人次。 2. 新移民中心聯合外聘團體督導，6 場計 76 人次。 3. 新移民中心及據點業務聯繫會議 7 場/113 人次。 4. 計 85 場次，參與人次計 1237 人次。 5. (1)已培訓 27 名通譯員持續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員，以外籍配偶熟悉之語言進行溝通，傳遞正確的衛生保健知識。	協助提供通譯及衛生保健宣導業務。 (2)為提升通譯員服務品質及專業知能，於8月19、20日辦理新住民生育保健通譯員培訓工作坊，共計25人參訓。
				彰化縣政府	辦理志工在職訓練課程，培養志工人員之專業能力，並提升服務品質。	結合彰化區婦幼中心經費及機構自籌，共辦理教育課程13場次，共為33小時、194人次參與。	
				南投縣政府	1. 南投服務站參與移民署舉辦之移民輔導培力服務計畫教育訓練。 2. 召開志工會議已提升對外籍與大陸配偶服務文化品質。 3. 辦理專業移民服務增值方案教育訓練。	1. 共計參與5場次(48小時)、8人參加。 2. 每月召開共計103人參加。 3. 共計20人參加。	
				雲林縣政府	辦理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外聘督導訓練。	辦理5場次計33人次參加。	
				嘉義市政府	1. 為加強對新住民、原住民等不同對象族群生活照顧，加強相關網絡人員工作知能，辦理103年度家暴防治月系列講座「看見多元—在嘉好幸福」。2. 103年11月6-7日辦理新住民輔導志工培訓。3.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專業人員教育訓練，提升從業人員專業知能。	1. 計辦理4場次，計104人次參加。2. 共有42人次參與。3. 辦理2場次，60人參加。	
				台南市政府	一、辦理外籍配偶關懷輔導志工系列活動，培訓志工自我了解與自我肯定，並藉由志願服務經驗之分享使志工對志願服務有更深認識。	一、103年7-12月共計辦理1場次，40人次受益。 二、計100人參加。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二、103年8月20日於安定國小辦理成人教育暨新住民教育種子教師師資研習，提升教導外籍配偶成人之師資品質。	
					高雄市政府	【社會局】辦理「社區服務據點聯繫會議暨在職訓練」、「新移民家庭工作者在職訓練」、「個案研討」及「志工在職訓練」等專業知能訓練。	【社會局】辦理社區服務據點聯繫會議暨在職訓練7場次、辦理新移民志工在職訓練暨新通譯輔導志工培訓課程3場次、辦理新移民親職教育活動種子培訓1場次、辦理志工到宅關懷培訓2場次及辦理多元師資培訓1場次，共19場，受益350人。
					屏東縣政府	1. 辦理新移民文化推廣培訓課程。 2. 辦理新移民資源網絡專業人員台中市業務參訪活動。	1. 9場次，20人參加。 2. 29人參加。
					澎湖縣政府	【社會處】1. 新住民專業社工人員外聘督導訓練。2. 新住民社工人員參與各相關新住民服務、婦女、兒少與家庭等專業訓練。	【社會處】1. 辦理45小時外聘督導訓練。2. 辦理24場次，計142小時。
					陸委會	103年下半年本會與中華救助總會合辦「關懷在臺大陸配偶生活成長講座」：每月於台北市各辦理1場次。	計6場次，178人次參加。
五、結合民間團體之資源強化移民輔導網絡與溝通平臺發展地區性外籍與大陸配偶服務措施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社	內政部 衛生福利部	陸委會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衛福部	社家署為提升外籍配偶的社會參與，並建構完整的社區化服務輸送網絡，鼓勵縣市政府輔導民間團體辦理「外籍配	103年共補助92案，經費計598萬4,000元整。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區化之服務據點及轉介服務強化社區服務功能					偶社區服務據點」，據點除提供外籍配偶休閒聯誼與團體活動等功能外，更成為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個案諮詢、服務與轉介之窗口。	
					宜蘭縣政府	衛生局 結合社區訪視及電話關懷，協助及強化個案語言溝通、生活適應、親子關係、母乳哺育、生育保健宣導、健康飲食等。	7-12月針對外籍配偶生育保健辦理22場社區宣導座，計有648人次參與。
					基隆市政府	1. 個案轉介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或其他符合個案需求單位之案次。 2. 外籍配偶服務實地觀摩：103年10月6日辦理1場外籍配偶服務實地觀摩，為加強落實本市外籍配偶照顧輔導服務，特安排相關工作人員至新竹市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參訪，汲取多方之經驗，以增進工作人員專業知能，提升服務成效；並藉由座談形式探討目前新住民實務工作者所面臨的種種挑戰，使服務工作順利推展。	1. 計26案。 2. 計有33人參加。
					花蓮縣政府	1. 辦理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本府輔導民間社團設置社區服務據點，並提供電訪及家訪服務。 (1) 花蓮市據點結合老人暨家庭關懷協會辦理。 (2) 吉安鄉據點結合博愛全人協會辦理。 (3) 吉安鄉村據點結合台灣國際家庭互助協會辦理。 (4) 壽豐鄉據點結合牛犁社區協會辦理。 (5) 鳳林鎮據點結合牛根草社區促進會辦理。 (6) 玉里鎮據點結合合家歡	扶植花市、吉安、吉安鄉村、壽豐、鳳林、吉安及富里等7處社區據點，電訪1,220人次及家訪780人次。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協會辦理。 (7) 富里鄉據點結合天主教會花蓮教區辦理。 2. 進行個案轉介服務：新住民社區據點透過諮詢、課程及關懷訪視過程，如發現非短期諮詢能解決之家庭，進行轉介服務。	
					台北市 社會局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103 年度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新移民女性暨家庭支持性服務計畫	社會局 21 案，全年度核定金額為 151 萬 5,748 元。	
					新北市 政府 1. 國際多元服務櫃檯與社團法人台灣新住民家庭成長協會合作辦理本府 6 國語言國際多元服務櫃檯。 2. 於本市 29 區補助設立新住民家庭關懷服務站，服務內容為： (1) 電話關懷：針對新住民提供定期電話關懷服務。 (2) 訪視服務：針對新住民進行關懷訪視。 (3) 生活適應陪同：協助新住民生活適應。	1. 服務案件量總計 18,223 件。 2. 結合慈善功德會、社區發展協會…等民間團體設置 35 站新住民關懷服務站，就近提供電話關懷、訪視服務、生活適應陪同、聯誼活動、生活融入課程。另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新住民成長課程、聯誼活動，加強新住民社區參與之意願；共辦理成長課程 3 場次，計 150 人次參與；辦理親子聯誼 3 場次，計 485 人次參與。	
					連江縣 政府 1. 整合連結本縣婦女會、新移民女性關懷協會及紅十字會馬祖分會服務據點建立溝通互助的平台，因應外籍配偶家庭服務多元需求。 2. 發送越南四方報：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結合紅十字會馬祖支會多元就業的人力資源，提供免費贈閱四方報，讓新住民在台灣閱讀母國的文字，打開視野，了解	7-12 月共計服務四鄉五島東南亞籍新住民婦女共發送 240 份。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社會脈動，並一解思鄉之情。	
					金門縣政府	<p>外配中心</p> <p>(一) 個案管理服務</p> <p>1. 金門縣身心障礙者家長協會(輔具資源中心)</p> <p>2. 財團法人瑪麗亞基金會(早療中心)</p> <p>3. 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法律諮詢)</p> <p>4. 未符合政府法律規定礙難提供補助者，即時轉介</p> <p>(1)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金門分事務所(經濟扶助)</p> <p>(2) 財團法人感恩社會福利基金會(經濟協助)</p> <p>(3) 社團法人觀世音慈心會金門分站(經濟協助)</p> <p>(二) 連結金門縣新移民關懷協會、新移民照顧服務關懷據點家訪，並主動提供外配家庭金門地區各社區發展協會、數位機會中心開辦課程資訊</p>	<p>(一) 連結 6 個單位服務相關個案</p> <p>(二) 連結據點與各社區發展協會和數位機會中心</p>
					桃園市政府	<p>1. 本縣社會局(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結合民間團體(中壢市自立社區發展協會、桃園縣新移民女性關懷協會、桃園市龍岡社區發展協會、台灣新移民勞動權益發展會、楊梅愛心慈善協會、蘆竹鄉坑口社區發展協會及龍潭鄉中正社區發展協會、桃園縣越配權益促進會、桃園縣外籍配偶協會、高榮社區發展協會)於桃園市、中壢市、楊梅市、龍潭鄉及蘆竹鄉、大溪鎮等鄉鎮市設置新移民社區關懷服務</p>	<p>1. 共計辦理 10 個新移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轉介 4 人至外配中心。</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據點。 2. 本縣社會局(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辦理社區據點聯繫會報，邀集移民署桃園服務站、民政局、教育局、警察局等及社區據點共同與會。	2. 辦理 3 場次，62 人參加。
				新竹市政府	1. 新竹市外籍配偶關懷協會辦理 103 年度「新竹市外籍配偶社區關懷據點」(香山區)。 2. 社團法人新竹市扶馨關懷協會辦理 103 年度「新竹市外籍配偶社區關懷據點」(北區)。	1. 本市兩據點共服務 744 人次，活動參與 4,081 人次。 2. 10 月 23 日辦理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資源網絡聯繫會議，於聯繫會議中進行服務管道之協調及討論，參與人次共 28 人次。
				新竹縣政府	社會處： 協助陳轉社區協會辦理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計畫。 1. 新竹縣竹東鎮愛鄰舍關懷協會「設置外籍配偶社區服務據點」 2. 新竹縣新豐鄉幸福養生推廣協會「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3. 財團法人台灣築心全人生命教育關懷協會「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1. 執行期間：104 年 1 月-12 月 受益人次：1,660 人次 2. 執行期間：104 年 9 月-12 月 受益人次：720 人次 3. 執行期間：104 年 9 月-12 月 受益人次：1,040 人次
				苗栗縣政府	1. 103 年 7 月 15 日、7 月 29 日、8 月 6 日、9 月 24 日、11 月 19 日、12 月 10 日竹南頭份區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結合內政部移民署苗栗服務站辦理政令宣導針對新移民身分證、居留權歸化提供相關諮詢，共計 6 場次、服務 43 人次。 2. 103 年度苗栗縣跨機關偏鄉服務行動列車活動：結合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苗栗監理、苗栗縣政府稅	計 18 場次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務局、警察局、衛生所、公所、內政部移民署中區事務大隊苗栗縣服務站及戶政事務所辦理，計有 10 場次。 3. 分別於 103 年 6 月 18 日及 11 月 5 日召開 103 年度苗栗縣新移民家庭服務資源網絡聯繫會報。	
				台中市政府	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定期召開資源網絡會議	臺中市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業務聯繫會議 3 場。
				彰化縣政府	<p>一、92 年起分區設立婦幼福利服務中心，提供就近性、便利性之在地的專業服務，每個中心配置 2 位專業社工員及志工，負責推動有關弱勢婦女（含外籍配偶）及其未成年子女相關福利服務。</p> <p>二、於 96 年設置線西區、社頭區外籍配偶社區服務據點，97 年設置員林區外籍配偶社區服務據點，102 年設置鹿港區，103 年設置花壇、永靖區外籍配偶社區服務據點，除提供鄰近鄉鎮外籍配偶休閒據點處所外，亦具備個案轉介窗口功能。</p> <p>三、舉辦外配中心資源網絡聯繫會報，參與對象為外籍配偶相關資源網絡單位（含移民相關網絡團體）。會中各相關單位對於需協助之個案與協調事宜進行溝通，彼此互相了解外籍配偶相關單位之服務情形，促進橫向連結與互動，也透過議題式討論解決困境，提升外籍配偶相關服務單位之效能。</p>	<p>一、設立彰化區、田中區、溪湖區及二林區等 4 個婦幼福利服務中心。</p> <p>二、設置外籍配偶社區服務據點共 6 處；轉介中心案件數共 8 件。</p> <p>三、分別召開 1 場次資源網絡聯繫會議及 3 場次外籍配偶家庭業務工作會報。</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南投縣政府	<p>1. 外籍配偶關懷服務據點： (1) 社團法人南投縣家長關懷協會。 (2) 財團法人南投縣愛鄉文教協會。</p> <p>2. 社會福利扶助單位包含：南投、草屯、竹山、水里及埔里區。3. 主動結合民間團體、相關單位轉介，中心人員主動發掘之外籍配偶進行訪視開案，提供心理輔導、情緒支持以及相關資源之連結服務。</p> <p>4. 連結南投縣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及轄內社福單位提供新住民轉介服務。</p> <p>5. 提供衛生保健相關諮詢服務窗口。</p>	<p>1. 社團法人南投縣家長關懷協會辦理「外籍配偶社區服務據點」：2 據點電訪 511 人次、家訪 199 人次，合計 710 人次，轉介 25 案； (1) 服務大陸及外籍配偶，強化社區服務功能。 (2) 服務大陸及外籍配偶，強化社區服務功能。</p> <p>2. 社會福利扶助單位 5 區。</p> <p>3. 轉介服務資源連結 23 案次。</p> <p>4. 共計轉介印尼籍配偶 1 人次。</p> <p>5. 13 鄉鎮市衛生所暨衛生局計 14 個服務窗口。</p>
					雲林縣政府	<p>1. 辦理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區域聯繫會報暨外聘團體督導會議。</p> <p>2. 各外籍配偶服務資源平台及據點轉介外配中心之案件。</p> <p>3. 辦理親子成長活動。</p> <p>4. 辦理外籍配偶社區睦鄰義剪活動。</p>	<p>1. 辦理 2 場次計 22 人次參加。</p> <p>2. 共計 13 案次。</p> <p>3. 辦理 2 場計 102 人參與。</p> <p>4. 辦理 20 場次計 92 人次參與義剪志工服務，共計 430 人次社區居民受益。</p>
					嘉義市政府	<p>由財團法人雙福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嘉義市欣願福利協會及嘉義市希望種子兒童暨青少年成長協會於嘉義市成立新住民關懷服務據點，以服務本市更多外籍暨大陸籍配偶，俾利服務可近性。</p>	<p>三個新住民關懷服務據點</p>
					嘉義	<p>於新港及民雄辦理新住民社</p>	<p>1. 計 42 人次參加。</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義縣政府	區服務據點，辦理情形如下： (一) 新港據點： 1. 新住民福利服務活動 2. 新住民家庭支持性服務 (二) 民雄據點： 1. 新住民福利服務活動 2. 新住民家庭支持性服務	2. 電訪 364 人次、家訪 48 戶、個案管理輔導 170 人次、書報雜誌 3. 索取 85 人次。 4. 計辦理 4 場次、304 人次參加。 5. 電訪 1,564 人次、家訪 32 戶、個案管理輔導 4 人次。
					台南市政府	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社區服務據點：一、連結民間團體資源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社區服務據點。二、強化移民輔導網絡與溝通平臺：舉辦新移民中心、社區服務據點及相關網絡單位之「溝通平台暨聯繫會議」，整合各個網絡單位資源，共同推動外籍配偶照顧服務。	一、結合民間團體辦理 8 處新移民社區服務據點。二、103 年 7-12 月共辦理 2 場次，計 80 人次參與。
					高雄市政府	【社會局】 輔導設置 19 個新移民社區服務據點提供諮詢服務、關懷訪視，辦理各項支持性方案，如：家庭聯誼、成長活動、生活適應課程及中文學習、新移民子女母語學習、新移民親子繪本、技藝培力課程及相關福利資源轉介等服務措施。	【社會局】 1. 本市於六龜區增設 1 處新移民社區服務據點，計結合 18 處民間單位設置 19 個新移民社區服務據點辦理各項福利性、聯誼性活動等，俾以建構多元文化相互融合之友善城市，103 年 7 至 12 月計服務 34,982 人次。 2. 103 年 7 至 12 月本局辦理「103 年第 2 次新移民社區服務據點會議暨新移民家庭工作者行動學習參訪」、「103 年第 3 次新移民社區服務據點會議暨新移民技藝培力經驗學習工作坊」等專業知能訓練訓練 2 場次，受益人數 71 人。
					屏東縣	1. 邀請據點定期參與網絡聯繫會議及外配聯合團督。 2. 加強據點與各區中心之	1. 辦理 2 場次聯合團督。 2. 個案轉介 10 案次。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政府	橫向連結。	
					台東縣政府	<p>【社會處兒婦科】</p> <p>1. 設置卑南鄉及鹿野鄉等2處外籍配偶社區服務據點</p> <p>2. 建立轉介機制</p> <p>【衛生局所】103年成果資料：衛生局所辦理外籍及大陸配偶兒童發展篩檢遲緩異常個案轉介計5名。外籍配偶家庭權益座談會。</p>	<p>【社會處兒婦科】</p> <p>1. 本縣設置卑南鄉及鹿野鄉等2處外籍配偶社區服務據點，以就近提供新住民在地支持關懷服務受益人次計1,404人次。</p> <p>2. 協助據點與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建置溝通平台建立轉介機制，協助多元問題之個案轉介適切之服務，受益人次計13人次。</p> <p>【衛生局所】辦理計3場次，人數計80人</p>
	六、提供民事刑事訴訟法律諮詢及通譯服務。	法務部 內政部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法務部	<p>一、民、刑事訴訟協助：</p> <p>(一)服務內容</p> <p>1、提供案件查詢。</p> <p>2、免費提供聲請書類，與協助辦理訴訟聲請事項。</p> <p>3、提供訴訟程序指導。</p> <p>4、各式例稿之提供。</p> <p>5、與法律扶助基金會合作，提供義務律師法律諮詢服務。</p> <p>6、緊急資助。</p> <p>二、辦理生活適應輔導活動</p> <p>(一)地檢署與各地犯保分會</p>	<p>(二)服務人次：計服務615人次。</p> <p>1、國籍：</p> <p>大陸籍：239人次；港澳籍：3人次；</p> <p>泰國籍：26人次；印尼籍：33人次；</p> <p>越南籍：164人次；緬甸籍：3人次；</p> <p>菲律賓籍：12人次；新馬籍：0人次；</p> <p>柬埔寨籍：5人次；美加籍：52人次；</p> <p>日本4人次；其他國籍(含國籍不明)：74人次。</p> <p>2、經費：由各地檢署經費項下勻支。</p> <p>(二)活動內容：</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辦理協助外籍配偶及其家庭了解居留、國籍戶籍相關法令等講授與研習。</p> <p>三、辦理通譯服務：(一)為避免外籍人士因案涉訟時，因不諳本國語言而讓自身權利受損，本部各地檢署建有通譯人員名冊，為外籍人士在法律訴訟過程中進行翻譯，以確保其權利。</p>	<p>1. 了解自身相關權益及保護措施等講授與研習。</p> <p>2. 生活輔導教育、生存技能學習等研習、訪視慰問等。</p> <p>3. 提供遭遇法令問題之外籍配偶及其家庭相關法律資源及諮詢等，讓外籍與大陸配偶等瞭解。</p> <p>4. 共辦理 146 次，共服務 1,955 人（含大陸 304 人、越南 86 人、印尼 40 人、菲籍 13 人、柬埔寨 13 人、泰籍 1 人、緬甸籍 2 人、英籍 5 人、法籍 1 人、港籍 6 人、馬來西亞籍 30 人）。</p> <p>(二)服務人次：計服務 1,044 人次。國籍：大陸籍：25 人次；泰國籍：132 人次；印尼籍：220 人次；越南籍：362 人次；緬甸籍：2 人次；菲律賓籍：77 人次；美加籍：27 人次；英國籍：74 人次；日本 21 人；其他國籍(含國籍不明)：104 人次。</p>	
					宜蘭縣政府	秘書處固定於每週三下午 2:00 至 4:00 聘請律師乙名在本府 1 樓議員聯絡室提供一般民眾法律諮詢服務，每次以預約 6 個名額為原則，服務對象並不限新住民。同一時段，社會處於社福大樓亦有針對婦女及弱勢族群提供法律諮詢服務，納入社會處統計。	秘書處與社會處於 103 年度 7 月至 12 月提供諮詢服務個案中，計有新住民 18 人次。
					基隆市政府	轉介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轉介免費法律諮詢計服務 4 人，共 9 人次。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花蓮縣政府	<p>1. 法律諮詢窗口：本縣新住民可使用之法律服務資源。服務窗口-服務時段-方式 花蓮縣政府馬上辦中心-週三 1000~1200-現場預約面談諮詢 法扶會花蓮分會 -週一~五 800~1730 -社工轉介面談諮詢 地方法院聯合服務中心-週一~五 800~1730-面談諮詢 地檢署為民服務中心-週一~五 800~1730 -面談諮詢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週一~五 830~1730-面談諮詢</p> <p>2. 法律服務人次：花蓮縣政府馬上辦中心及新住民服務中心提供法律諮詢服務。除轉介法扶申請法律諮詢，陪同前往地方法院諮詢臺、地檢署諮詢臺，如有較簡易之法律問題，由新住民中心社工回覆。</p> <p>3. 新住民通譯人員初階及進階培訓：於 103 年 10 月 23 日至 10 月 24 日、11 月 21 日，辦理通譯人員培訓，共計 2 場次。為加強通譯人員翻譯之能力，協助發展其專長，安排培訓之基本課程包括筆譯、口譯、法律以及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相關法規以及處遇流程，藉此培訓進而建立完善的通譯人員人才資料庫，未來可為個人以及各機構單位提供通譯之相關服務，不但提供更多的就業機會，服務之目的將更具意義。</p> <p>4. 建立通譯人員資料庫：匯</p>	<p>1. 本縣提供 5 處法律諮詢窗口。</p> <p>2. 提供 76 人次法律諮詢服務。</p> <p>3. 共辦理 2 場次，參與 27 人次</p> <p>4. 建立通譯人員資料庫，計</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集通譯訓練實測合格之通譯人員資料，作為本府通譯人員資料名冊。目前有越語、印尼語、菲律賓語、英語、泰語、緬甸 6 種通譯語言人才，計 14 名通譯人員可協助各單位通譯服務。</p> <p>5. 通譯媒合機制：本中心通譯人員亦開放其他單位申請，由需求單位提出申請，中心進行媒合，目前提供地方法院、地檢署、警察局、本處社工科及勞資科通譯服務。</p>	<p>14 名通譯人員。</p> <p>5. 目前已提供 5 單位申請通譯服務。</p>
					台北市	<p>秘書處提供新移民法律諮詢服務。</p> <p>秘書處 103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新移民法律諮詢服務計 39 件，其中：1. 大陸 19 件：繼承問題 1 件、車禍糾紛問題 1 件、妨害家庭問題 1 件、遺產分配問題 1 件、竊盜法令問題 1 件、恐嚇妨害名譽 1 件、確認血緣問題 1 件、醫療糾紛問題 1 件、婚姻問題 6 件、房屋租賃問題 2 件、不動產問題 1 件、其他法令疑義 2 件。2. 日本 7 件：誹謗問題 1 件、公司借貸問題 1 件、合約糾紛問題 1 件、不動產使用問題 1 件、租賃問題 2 件、車禍問題 1 件。3. 美國 6 件：婚姻問題 2 件、維修糾紛問題 1 件、勞資糾紛問題 2 件、毒品案問題 1 件。4. 澳洲 1 件：債務糾紛 1 件。5. 泰國 1 件：離婚問題 1 件。6. 越南 2 件：債務問題 1 件、家事問題 1 件。7. 比利時 1 件：申訴法扶會問題 1 件。</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社會局 各婦女中心與家防中心法律諮詢	8. 德國 1 件：租賃問題 1 件。 9. 加拿大 1 件：國際網詐欺法令問題 1 件。 社會局 293 人次	
				新北市政府	1. 法制局提供民事刑事訴訟法律諮詢服務外籍與大陸配偶或其家屬。 2. 教育局國際多元服務櫃檯，提供 6 國語言（中、英、越、印、泰、緬）臨櫃通譯、轉介服務、電話諮詢及法律諮詢。 3.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結合法律扶助基金會律師，每月不定期提供 1 次法律諮詢，時間為週五上午 10-12 時，每案 30 分鐘，每次可受理至多 4 案，採事先預約制	1. 計服務 78 人次。 2. 多元服務櫃檯法律諮詢共 78 件。 3. 共辦理 5 場，計服務 27 人次。	
				連江縣政府	法律扶助基金會馬祖分會對於經濟弱勢、外籍及大陸配偶免費提供法律諮詢服務。		
				金門縣政府	若遇有法律諮詢服務需求之外配家庭，轉介至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金門分會諮詢協助。	共服務 5 案次	
				桃園市政府	本縣法制處聘請律師提供法律諮詢服務，每週一至週五上午辦理法律諮詢服務	法律諮詢案件共 23 件（外籍配偶計 4 人次、大陸籍配偶計 19 人次）。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新竹市政府	提供外籍配偶民事刑事訴訟法律諮詢	含民政及社會處提供新住民法律諮詢服務，共計 32 人次。
					苗栗縣政府	1. 陪同申請法律扶助基金會資源，申請律師扶助。 2. 連結中心通譯新移民姊妹，依需求反應，不定時提供相關服務，共計服務 22 人次。 3. 103 年 7-12 月下午於中心辦公室辦理法律諮詢。	1 人。 共計服務 22 人次。 服務 22 人
					台中市政府	1. 本府法律扶助服務，在中港市政大樓、陽明大樓、海線服務中心、大屯服務中心，進行免費（含外籍與大陸配偶）法律諮詢服務；並將法律扶助相關資訊登載於本府網站加強宣導。另本市各區公所亦提供法律扶助，以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更便利的服務。 2. 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法律諮詢服務與通譯服務。 3. 於本府 4 樓勞工局晤談室(二)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同時本局委託 4 個勞資爭議中介團體增設免費諮詢服務，服務專線為 04-22289111 分機 35200。 4. 本府勞工局於文心樓 4 樓設置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提供英、印、越、泰、	1. 7 至 12 月計提供 27 人次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2. 新移民服務中心提供法律諮詢服務計 362 人次。 3. 計提供 804 人次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其中含外籍配偶 5 人次。 4. 7-12 月提供電話諮詢服務計 6789 件。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菲律賓語言電話諮詢服務。服務專線為 04-22289111 分機 35528、35538、35548 及 35558。 5. 培訓外籍配偶生育保健通譯員。 6. 由外籍配偶家庭暴力防治服務方案之社工員，提供遭受家庭暴力之外籍與大陸配偶及其家屬法律諮詢及扶助及個案通譯服務。	5. 衛生局培訓 27 名通譯員均已加入內政部移民署建置之通譯人才資料庫，以提供當地有需求之機構就近遴聘，另本年度新培訓之 14 名通譯員，經瞭解服務意願後，已有 6 人開始提供服務。 6. 7-12 月法律扶助共計 52 人次；通譯服務 7 人次。
				彰化縣政府	結合彰化區婦幼福利服務中心提供「法律諮詢服務」。	共計服務 7 人次。
				南投縣政府	1. 辦理法律諮詢服務包含：南投、埔里、竹山、水里及草屯 5 區。 2. 法律扶助服務由本府敦聘律師為民眾免費提供宣導外籍與大陸籍配偶有關法律問題至法律扶助基金會。 3. 提供通譯服務。 4. 提供越南語及印尼語通譯服務。	1. 85 場次，服務民眾 444 人次。 2. 計服務 120 人次。 (每週三上午 9 時至 12 時) 3. 共服務 27 人。 4. 共計服務 10 人。
				雲林縣政府	1. 辦理義務律師諮詢服務。 2. 通譯服務。	1. 7-12 月共服務 16 人。 2. 計服務 3 人。
				嘉義市政府	每週一、三、四、五分別於本府 1 樓、西區區公所及本市婦女福利服務中心辦理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提供新住民諮詢件數 25 件。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府		
					嘉義縣政府	提供新住民法律諮詢服務	受理 10 件
					高雄市	<p>【研考會】</p> <p>聯合服務中心設置法律諮詢窗口共 4 處(四維行政中心、鳳山區公所、岡山區公所、旗山區公所)，提供市民(新移民)民事刑事訴訟法律諮詢服務。</p> <p>【社會局】</p> <p>於前金、鳳山、岡山及旗山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每月定期提供新移民法律諮詢服務。</p>	<p>【研考會】</p> <p>103 年 7 至 12 月，聯合服務中心提供民事刑事訴訟法律諮詢服務共 16 人次。</p> <p>【社會局】</p> <p>103 年 7 至 12 月法律諮詢服務 164 人次，提供通譯服務 185 人次。</p>
					屏東縣政府	<p>1. 四區新移民中心提供相關法律諮詢。</p> <p>2. 新移民通譯人員外展服務方案。</p> <p>3. 文件翻譯。</p>	<p>1. 59 案次。</p> <p>2. 陪同諮詢共 116 案次。</p> <p>3. 12 人次。</p>
					澎湖縣政府	<p>【民政處】</p> <p>民政處每週一下午提供法律扶助服務。</p>	<p>【民政處】</p> <p>大陸配偶提出申請 3 件。</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七、編印機車新住民考照題庫手冊及更新新住民輔導考照線上學習課程，輔導外籍與大陸配偶取得駕駛執照。	交通部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交通部	<p>一、公路總局執行輔導情形：(一)本局已於96年度完成編印中越、中印、中泰、中東、中緬文對照版「常用監理業務申辦須知手冊」，置於各戶政事務所、鄉(鎮、市、區)公所及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及各公路監理機關等地點，供外籍配偶免費索取，藉由手冊內容方便其了解我國相關監理業務、交通法規及交通號誌等並順利考取駕照，可提升外籍配偶交通之便利。</p> <p>(二)本局臺中區監理所於98年12月完成汽車駕駛人筆試題庫8國語言文字翻譯與汽、機駕駛人筆試題庫10種語言語音錄制，並將其提供各公路監理機關使用，以利外籍配偶選擇應試。</p> <p>(三)本局高雄區監理所為使外籍配偶儘速融入台灣社會適應本地生活，已於97年12月完成編印「中越、中印、中泰、中東、中緬、中英、中日文對照之機車駕駛人筆試題庫」，並分送各監理單位轉發新住民使用，使其順利考取駕照解決「行」的問題。</p> <p>(四)本局99年5月1日於本局網頁提供多國語言線上口、筆試模擬考，以利新住民於考前熟悉考試型態。</p>	<p>(一)印製數量共計113,000冊</p> <p>(三)印製數量為中越對照版12,400冊、中印對照版4,000冊、中泰對照版1,400冊、中英對照版1,000冊、中東對照版600冊、中緬對照版400冊、中日對照版200冊，共計20,000冊。</p> <p>(四)自103年7月1日至12月31日使用人數計英文65,854人次，日文33,173人次，印尼文27,045人次，泰文16,238人次，越南文241,485人次，柬埔寨文9,832人次，緬甸文7,645人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p>(五) 為配合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政策，除自辦輔導課程外，另結合地方政府及法人團體開辦「外籍與大陸配偶機車輔導考照班」。</p> <p>一、本局所屬公路監理所站103年7至12月自辦或協助地方政府及相關法人團體，共開辦輔導考照103場，輔導人數1,032人，報考898人，初次即通過考驗者計有633人，及格率為70.49%。初次未通過考驗者，各監理所站則持續輔導協助其考驗。</p> <p>二、自103年7至12月新住民至本局所屬公路監理所站考照者，共計11,352人，考取駕照7,509人，及格率為66.15%。</p>
				基隆市政府	103年9月4日至10月6日辦理機車考照輔導班，計14人參加，其中9人報名，6人通過筆試，及格率為66.7%。	計14人參加、9人報名、6人通過筆試。
				臺北市政府	<p>臺北市區監理所</p> <p>1. 建置越、印、泰、緬、東等多國語言之語音及筆試試題，協助新移民原屬國語言考照服務。</p> <p>2. 於臺北市區監理所網站上提供多國語言筆試題庫參考題及考照模擬測驗系統，協助新移民考取駕照，網址為： http://tpcmv.thb.gov.tw</p> <p>3. 舉辦新移民輔導考照暨交通安全宣導講座</p>	<p>臺北市區監理所</p> <p>1. 臺北市區監理所士林監理站已設置英、日、越、印、泰、東、緬等多國語言及筆試試題，以利新移民考取駕照。</p> <p>2. 103年7月至12月語音及文字筆試考照共服務313人次。</p> <p>3. 臺北市區監理所於7月29日、8月13日與南港、萬華等區公所合作辦理新移民考取駕照講座，共50人與會。</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新北市政府	1. 多元文化教育資源網設置「交通篇」主題專區，提供新住民考照相關資訊。	1. 「多元文化教育資源網」至 103 年 12 月瀏覽超過 104 萬人次。
					連江縣政府	公路監理所開辦輔導計畫，巡迴四鄉五島針對地區新住民辦理汽車筆試考題輔導，特別就考照題目進行解說及模擬測驗，並提供外籍配偶選擇母國語系應考。	
					金門縣政府	訪視員於家訪時主動提供外籍配偶，交通部所印製多國文字『常用監理業務申辦須知手冊』。	提供印尼文、越文、泰文、緬甸文。
					新竹縣政府	提供機車考照題庫系統之支持服務。	共計服務 8 人次。
					台中市政府	1. 於臺中市 29 區辦理新住民機車考照輔導班。 2. 新移民中心提供相關考照課程諮詢轉介服務。	1. 於 6-7 月辦理新住民機車考照輔導班，共計招收 12 班，服務人數 264 人次，其中輔導 190 人考取機車駕照。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預定 完成 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2. 提供相關考照課程諮詢轉介服務。
					南 投 縣 政 府	本府網站建置「新住民關懷資訊網」連結考照線上學習課程。	點閱人次約 280 人次。
					嘉 義 市 政 府	上半年已舉辦 1 班，下半年無辦理。	
					台 南 市 政 府	辦理「新住民機車考照輔導班」2 梯次，輔導外籍與大陸配偶取得駕駛執照。	計輔導 60 位新住民參加機車考照。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澎湖縣政府	無辦理。	
					外交部	<p>一、持續與東南亞國家駐華機構加強聯繫。</p> <p>二、請我駐東南亞館處持續與當地政府或民間團體聯繫及合作：</p> <p>(1)駐菲律賓代表處與菲國宗教及社福機構 St. Mary Euphrasia 基金會簽訂合作協定，共同辦理外籍配偶入國前輔導課程，經當地媒體報導，有助宣傳我國照顧外籍配偶政策。</p> <p>(2)駐胡志明市辦事處經常拜會越南及柬埔寨政府機關和民間社福團體，說明我國照顧輔導外籍配偶政策，有助當地政府及輿論正視我國照顧外籍配偶之正面形象。</p> <p>(3)另我駐越南、泰國及印尼代表處持續與當地政府或民間團體互動，協調建立合作關係之可行性。</p>	
					南投縣政府	聯繫駐臺北越南經濟文化辦事處、駐臺北印尼經濟貿易代表處。	共計 1 人次。
					基隆市	於 103 年度 9 月 1-3 日、9-11 日、15-16 日及 29 日辦理醫療生育保健通譯員培訓。	計 20 人參與。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政府		
					外交部	外交部受內政部委託協助辦理「外籍配偶入國前輔導計畫」，賡續由我駐泰國、菲律賓、印尼、越南、胡志明市等館處聘請外籍配偶輔導人員，或與駐地社福機構合作辦理團體講習與個別諮詢，提供來台生活、風俗民情、移民法令、人身安全及相關權利義務資訊，並播放輔導影片，以縮短外籍配偶來台後適應期。	103年7至12月參加團體講習之外籍配偶約1,600人，國人配偶約900餘人。
					衛生福利部	健康署為使新住民配偶減少因文化、語言及生活適應造成生育健康資訊及資源之獲取問題，提供新住民及其子女「生育保健諮詢與檢核建卡管理」包括：哺餵母乳、孕期保健、定期產檢、孕期營養等生育健康指導，並由各縣市衛生局以檢核表提供生育保健諮詢檢核。	103年外籍與大陸配偶生育保健諮詢檢核完成率為99.24%。
	十、強化通譯人才培訓。	各機關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內政部(移民署)	1. 建置通譯人才資料庫。 2. 有關103年度預定辦理通譯人才資料庫移民輔導通譯人員培訓計畫，已申請外配基金補助，俟核准後辦理。 3. 103年度規劃理初階及進階培訓共計11場次。	建置之通譯人才計1,636名，18種語言；10種服務領域。
					衛生福利部	健康署由縣市衛生局辦理「外籍配偶生育保健通譯員培訓」，以協助傳遞正確保健知識； 103年共計335名通譯員。	103年共計335名通譯員。
					文化部	本部所屬國立臺灣博物館於103年10月起招募「新住民服務大使」，截至103年12月已招募12位的服務大使，並提供東南亞語言包括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緬甸、越南、印尼語導覽服務。	
				宜蘭縣政府	衛生局 持續提供3種語言(中印、中越、中泰)通譯人才。		縣內共有18位外籍通譯員。
				基隆市政府	於103年度9月1-3日、9-11日、15-16日及29日辦理醫療生育保健通譯員培訓。		計20人參與。
				台北市 市政府	民政局 辦理通譯人員團督會議、工作聯繫會報及教育訓練 衛生局 1. 辦理培訓具越語、印語、泰語、英語等中外雙語聽說讀寫流利之合格通譯人員。2. 辦理衛生醫療保健專業教育訓練。 社會局 新移民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 辦理通譯人才招募暨培訓課程	民政局 103年7-12月 1. 團督會議2次。 2. 工作聯繫會報2場, 44人參加。 衛生局 1. 培訓24位通譯人員。2. 辦理24小時教育訓練。※此2項目皆為上半年度完成。 社會局 2場、48人次	
				新北市 市政府	1. 於本市北新國小辦理新住民通譯人員培訓, 藉由通譯專業課程培訓新住民通譯專業與華語溝通能力。 2.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持續招募培訓新住民通譯員, 並安排在职教育訓練來協助解答其工作中所可能面臨的問題, 課程內容包含社會救助		1. 培訓課程共30小時, 計55名學員獲頒證書。 2.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103年通譯員培訓數共6人, 計提供27小時的培訓課程。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p>服務及相關資源、新住民居留、歸化等法律介紹、婦女福利服務及相關資源、兒童少年福利服務及相關資源、外籍配偶相關政策法規介紹、大陸配偶相關政策法規介紹、新北市服務站服務介紹及案例講解及家庭訪視技巧及實務演練。</p> <p>3. 衛生局於 103 年 12 月 12、15 及 17 日辦理 3 場通譯員培訓課程，課程內容如下：黏多醣介紹與篩檢、認識溫柔生產、通譯員服務內涵與衛生福利資源介紹、認識早期療育、憂鬱症與自殺防治、孕、產婦保健產前檢查項、常見小兒疾病與保健、預防注射、產後及產前體重控制、常見哺乳問題與溝通諮詢技巧等。</p>	<p>3. 共辦理 3 場計 12 堂課程，每場次 40 人參與。</p>
					<p>連江縣政府在通譯人才培訓方面，本縣因地理環境因素，轄內外籍配偶九成來自大陸沿海地區的福建省，風俗民情相近，語言相通，在通譯方面需求量不高。</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桃園市政府	<p>1. 本縣社會局(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辦理通譯人才初、進階培訓。</p> <p>2. 本縣衛生局辦理通譯人才初、進階培訓。</p> <p>3. 本縣教育局(新移民學習中心)辦理通譯人才初、進階培訓。</p> <p>4. 本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通譯人員培訓課程。</p>	<p>1. 辦理 2 場次，計 60 人次。</p> <p>2. 辦理 2 場次，計 86 人次。</p> <p>3. 辦理 4 場次，計 60 人次。</p> <p>4. 辦理 2 場次，計 61 人次。</p>
					新竹市政府	<p>訓練外籍配偶生育保健通譯員至各區衛生所提供外籍配偶保健諮詢服務。</p>	<p>訓練外籍配偶生育保健通譯員 10 位，並實際至各區衛生所提供外籍配偶保健諮詢服務，共服務 482 小時，978 人次。</p>
					台中市政府	<p>1. 本府社會局辦理通譯人才訓練及考試。</p> <p>2. 本府衛生局培訓外籍配偶通譯員，協助衛生所工作人員以外籍配偶熟悉之語言進行溝通，傳遞正確的衛生保健知識。</p> <p>3. 本府家防中心建立通譯服務人員人力庫計 29 名，以提供就近性之通譯服務。</p>	<p>1. 辦理通譯人才在職訓練課程 5 場共 180 人次及通過考試合格通譯人員計 31 人。</p> <p>2. 已培訓 41 名通譯員，目前共 33 名通譯員分別服務於 20 區衛生所，協助衛生保健通譯及宣導業務。</p> <p>3. 7 至 12 月提供通譯服務 7 人次，共 12 小時，計 9,200 元。</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彰化縣政府	透過同文化族群外籍配偶通譯員之服務，可促進外籍配偶之醫療利用、相關知識及行為的改變，進一步提供社會支持及生活文化適應。	目前參與服務通譯員皆為資深通譯員，並常態性提供服務，103 年下半年度辦理通譯員複訓課程，8 鄉鎮衛生所 11 位通譯員皆完成複訓。
					南投縣政府	1. 辦理通譯人員教育訓練。2. 辦理 103 年度南投縣「新住民婦女生育保健通譯員再繼續教育訓練」透過外籍配偶生育保健通譯員之工作，藉由同族間之關愛，對尚不熟悉中文的新移民給予語言溝通協助，減少語言障礙，以促進外籍配偶及其家人的健康。3. 新移民擔任志工及通譯 4. 103 年 7 至 12 月辦理志工基礎特殊訓練	1. 辦理 1 班次，計 7 人。2. 辦理 1 場次，參加外配共計人數 14 人。3. 除可協助中心所辦理各項活動計劃執行。平時由新住民以電話關懷同鄉之外配，可拉近距離亦可發掘更須要協助之外籍配偶家庭。參加 100 人次
					雲林縣政府	1. 辦理 103 年家庭暴力防治通譯人員培力及服務計畫 2. 辦理 103 年外籍配偶從事外勞管理翻譯員培訓計畫 3. 辦理「異言通」103 年雲林縣輔導外籍配偶翻譯人才培訓計畫	1. 計 26 小時 20 人參加。 2. 計 24 小時 20 人參訓。 3. 計 34 小時 20 人參訓。
					嘉義市政府	1. 7 月 20 日假嘉義縣獨角仙休閒農場辦理，針對通譯員及志工部分辦理嘉義市 103 年度新住民通譯員暨志工專業訓練。 2. 辦理通譯員訓練「傳染病防治教育訓練」。參與人數為 151 場次，3 人參加。	1 場次，3 人參加。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p>【社會局】辦理通譯人員培訓，增進通譯成員對於中文與東南亞母語雙語翻、口譯內容的掌握能力與運用社會資源之能力。</p> <p>【衛生局】為培訓新移民婦女生育保健通譯員，提升生育保健知能，於10月3、16、20、31日假岡山區衛生所及衛生局辦理通譯員在職培訓課程，並邀請內政部移民署高雄市第一及第二服務站通譯員參加，藉提升通譯員、服務員及推展服務廣度。</p>	<p>【社會局】本局目前共有66位通譯人員持續提供服務。</p> <p>【衛生局】辦理4場次，74人次參加。</p>
					<p>【衛生局所】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輔導人員（含志工）訓練之人數，共計3人次</p>	
					<p>【社會處】下半年未辦理本方案。</p>	<p>【社會處】下半年未辦理本方案。</p>

103 年 7 至 12 月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醫療 生育 保健	一、輔導外籍與大陸配偶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衛生福利部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衛生福利部	<p>健保署</p> <p>1. 查本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以下稱健保署)於103年9月依內政部移民署103年8月提供之外籍與大陸配偶基本資料比對健保資料檔,已投保之外籍配偶人數為12萬9,234,大陸、港、澳地區配偶人數為25萬6,574人。</p> <p>2. 輔導納保辦理情形:為執行外籍與大陸配偶輔導納保案,健保署依上開內政部移民署提供之外籍與大陸配偶基本資料比對,扣除已離婚、已出境、失蹤或逃跑等原因後,應輔導投保人數為4,318人,截至104年1月初已成功輔導4,318人投保,輔導成功比率為100%。</p>	<p>1. 已投保之外籍與大陸配偶人數共38萬5,808人。</p> <p>2. 已成功輔導4,318人投保,輔導成功率達100%</p>
					宜蘭縣政府	衛生局 針對辦理結婚登記之新住民建卡管理。	計服務100案外籍及大陸配偶(外籍51案;大陸49案),提供該族群一般健康指導及生育健康指導。
					基隆市政府	配合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進行相關宣導,會內亦針對全民健保參加條件及方法進行介紹。	辦理4場次,62人參加。
					花蓮縣政府	針對至戶政事務所辦理結婚登記之新住民,提供建卡及衛生保健指導,並輔導加入全民健保。	共輔導52案。
					台北市	衛生局 藉由社區公共衛生護理人員進行新婚暨產後新移民衛教	衛生局 103年7-12月提供1,099位,全年度共2,142位新移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政府	訪視，提供外籍與大陸新移民加入全民健康保險相關資訊。	民全民健康保險相關資訊。
					新北市市政府	1. 於本市 29 區衛生所輔導前往辦理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之外籍與大陸配偶，宣導加入全民健康保險相關資訊。	1. 輔導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之外籍與大陸配偶共 1,007 案次，協助宣導加入全民健康保險相關資訊。
					連江縣政府	經由婦幼健康資訊系統進行個案管理，於 103 年登記結婚之新住民計 7 人，外籍配偶 4 人，大陸籍 3 人，總計 7 名，皆予建卡完成，其中一名大陸籍新住民現居住在桃園縣，由該現居地衛生所完成建卡管理；7 名新住民已完成建檔及進行衛教。	
					金門縣政府	於各鄉鎮衛生所門診、健兒門診或家庭訪視及各項保健活動時，適時宣導入境六個月之外籍及大陸配偶均可加入全民健康保險，獲得良好就醫治療。	
					桃園市政府	本縣衛生局辦理優生保健與生育調節衛教宣導，鼓勵外籍與大陸配偶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辦理 14 場次，計 499 人次。
					新竹市政府	凡入境已設籍 6 個月之外籍與大陸配偶，予以衛教推廣宣導加入全民健保獲得良好健康照護。	凡入境已設籍 6 個月之外籍與大陸配偶，予以衛教推廣加入全民健保之宣導，共辦理宣導活動 15 場次，參與人次 1,321 人次
					新竹縣政府	衛生局： 於辦理優生保健與生育調節衛教宣導活動中，宣導及鼓勵外籍與大陸配偶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活動計 13 場，260 人參加。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台中市	各區衛生所於轄區內配合健兒門診及其他宣導活動等，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加入全民健康保險宣導活動	結合衛生所健兒門診、預防注射及社區資源、民間團體，辦理新住民加入全民健康保險暨婦幼優生保健宣導活動，共完成 58 場次。
					彰化縣政府	外籍與大陸配偶生育指導工作輔導產檢。	外籍配偶 17 人、大陸配偶 40 人。
					南投縣政府	建卡管理並輔導 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建卡管理 73 人
					雲林縣政府	輔導外籍與大陸配偶個案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共輔導 118 人。
					嘉義市政府	輔導外籍與大陸配偶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18 人。
					嘉義縣政府	由轄區衛生所利用預防保健門診時段或辦理業務相關衛教活動時宣導新住民婦女未納健保醫療資源及全民健康保險事宜。	辦理保健宣導 19 場次。
					台南市政府	輔導外籍配偶加入全民健保-結合移民署南區服務站及地方大型活動或其他聚會，辦理外籍配偶加入全民健保宣導活動。	辦理 5 場次宣導，805 人次參加。
					高雄市政府	【衛生局】 轄區衛生所於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相關生育健康管理指導時，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加入全民健保之相關諮訊。	【衛生局】 輔導 103 年 7 至 12 月新入境外籍及大陸配偶加入全民健保，提供 356 人相關資訊。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屏東縣政府	辦理宣導衛教。	33 場次。			
					台東縣政府	【衛生局所】 103 年台東縣外籍配偶人數，大陸為 6 人（大陸籍 3 員、外籍 3 員），建卡達成率：100%。				
					澎湖縣政府	【衛生局】 辦理說明座談會。	【衛生局】 辦理 4 場次。			
					衛生福利部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衛生福利部	健康署 依據「優生保健措施減免或補助費用辦法」，由中央及直轄市分別編列預算補助辦理生育保健相關措施，103 年成果如下： 1. 補助外籍與大陸配偶產前遺傳診斷共 1579 案計 342 萬 7,000 元。 2. 其他遺傳性疾病檢查共 122 案計 19 萬 500 元。	103 年產前遺傳診斷共補助 1701 案，計 361 萬 7,500 元
								宜蘭縣政府	衛生局 提供產前遺傳診斷服務費用之補助。	7-12 月計服務 70 人次。
								基隆市政府	1. 103 年 7-12 月 G6PD 篩檢補助共計 39 案，補助金額總計 9,750 元。 2. 提供乙型鏈球菌篩檢，7-12 月共計補助 3 案，補助金額 1,500 元。	1. 共計 39 案，補助金額總計 9,750 元。 2. 計補助 3 案，補助金額 1,500 元。
								花蓮縣	提供符合優生保健措施減免或補助費用。非符合優生保健措施減免或補助之新住	1. 提供結紮補助：中央 1 案、本縣 3 案。 2. 提供羊膜穿刺補助：本縣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政府	民，由本縣公益彩券盈餘提供生育遺傳服務補助。	1 案。 3. 提供母血唐氏症篩檢：本縣 4 案。
					台北市 政府	衛生局 1. 提供婚後孕前健康檢查補助。 2. 提供產前遺傳診斷檢查補助。 3. 提供優生健康檢查補助。	衛生局 1. 103 年 7-12 月補助 33 案，全年度共 73 案。 2. 103 年 7-12 月補助 80 案，全年度共 169 案。 3. 103 年 7-12 月補助 3 案，全年度共 8 案。
					新北市 政府	1. 提供設籍於本市之外籍配偶婚後孕前健康檢查服務。 2. 提供設籍於本市之外籍配偶產前遺傳診斷服務補助。	1. 提供婚後孕前健康檢查服務共 91 人。
					連江縣 政府	1. 落實新住民婦幼健康建卡管理，經由婦幼健康管理系統發現新住民個案，提供生育保健服務，尤其加強懷孕婦女的孕期照顧，確保完成產前產檢照護。 2. 鼓勵育齡婦女計劃性生育，提供避孕用品，以避免密集生育。	
					桃園市 政府	本縣衛生局提供減免或補助優生保健產前遺傳性疾病的檢查補助。	共減免或補助 2,531 人，計新臺幣 4,891,000 元。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新竹縣政府	衛生局： 補助結紮費用。	計 1 人。
					苗栗縣政府	辦理特殊群體避孕推廣及經費補助：	女性輸卵管結紮(含麻醉)，1 案(13500 元)
					台中市政府	針對 34 歲以上外籍與大陸配偶、曾生育過異常兒、遺傳性疾病史等，且配偶具中華民國國籍者，提供羊膜穿刺及遺傳性疾病檢查補助，一般個案羊水檢驗費：每案 1,500-2,000 元，另低收入戶個案增加補助 3,500 元之採檢費，最高合計補助 5,500 元。	申請生育遺傳服務措施減免補助計 114 案(外籍配偶 40 案，大陸配偶 74 案)。
					彰化縣政府	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生育調節指導。	計 79 人，其中外籍配偶 36 人、大陸配偶 43 人。
					南投縣政府	1. 依優生保健措施減免或補助費用辦法辦理。 2. 依優生保健法辦理優生保健措施減免或補助。	1. 依優生保健措施減免或補助費用辦法，符合資格之外配提供生育遺傳服務措施之補助。 2. 7-12 月無申請案件。
					雲林縣政府	補助裝置子宮內避孕器及輸卵管結紮。	補助裝置子宮內避孕器 2 人，輸卵管結紮 1 人。
					嘉義市政府	1. 一般個案：針對 34 歲以上外籍與大陸配偶、曾生育過異常兒、遺傳性疾病史等，且配偶具中華民國國籍者，提供羊膜穿刺及遺傳性疾病	103 年 7 月至 12 月申請生育遺傳服務措施減免補助計 0 案。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檢查補助每案 2,000 元。 2. 低收入戶個案：低收入戶可再補助 3,500 元。	
					嘉義縣政府	一、減免對象：本人或其配偶、子女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1) 患有精神疾病。 (2) 患有有礙優生疾病 (3)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 (4) 列案低收入戶。 二、新住民尚未設籍者，以其中華民國國籍配偶之戶籍地為準。	有 3 案申請女性結紮及 5 案申請子宮內避孕器補助
					台南市政府	1、於衛生局網站設立優生保健補助專區，便於民眾及醫療院所獲取相關申請補助資訊。 2、辦理優生保健補助(含產前遺傳診斷、特殊群體生育調節醫療補助、遺傳性疾病檢查、新生兒先天代謝異常疾病篩檢等項目)	優生保健補助 7-12 月底共補助 45 位新住民。
					高雄市政府	【衛生局】 1. 提供符合「優生保健措施減免或補助費用辦法」之孕產婦、產前遺傳診斷、羊水分析等經費補助。 2. 針對產前遺傳診斷、優生健康檢查之異常個案，提供轉介追蹤。	【衛生局】 1. 103 年 7 至 12 月共補助 79 案次。 2. 103 年 7 至 12 月異常個案轉介追蹤 3 人。
					屏東縣政府	1. 裝置子宮內避孕器。 2. 結紮。 3. 孕婦乙型鏈球菌篩檢。	1. 2 案。 2. 1 案。 3. 13 案。
					台東縣政府	【衛生局所】 衛生局協助產前遺傳診斷篩檢服務。	【衛生局所】 計 1 員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澎湖縣政府	【衛生局】 1. 辦理各項生育調節補助。 2. 辦理生育調節座談會。	【衛生局】 1. 申請 1 件。 2. 辦理 5 場次，計 147 人參加
	三、提供孕婦一般性產前檢查及設籍前未納入健保者產前檢查之服務及補助。	衛生福利部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衛生健康署	1. 提供孕婦產前檢查預防保健服務，102 年約計 177 萬產檢人次，10 次平均利用率約 94.3%。103 年 1-9 月產檢利用人次約 149.2 萬人次。 2. 依據本部（國民健康署）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計畫，補助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保產前檢查，103 年共 14,292 案次，合計 564 萬 9,575 元。	1. 103 年 1-9 月產檢人次約 149.2 萬人次(目前 103 年產檢申報資料只到 9 月)。 2. 未納健保產前檢查共補助 14,292 案次，計 564 萬 9,575 元。
					宜蘭縣政府	衛生局 提供孕婦一般性產前檢查及設籍前未納入健保者產前檢查之服務及補助。	提供未納入健保者免費的 10 次產前檢查，7-12 月計服務 27 人次。
					基隆市政府	本市提供大陸與外籍配偶未納保前產前醫療補助，7-12 月共計補助 65 案，補助金額 27,740 元。	計補助 65 案，補助金額 27,740 元。
					花蓮縣政府	提供孕婦一般性產前檢查及設籍前未納入健保者產前檢查之服務及補助。	共補助 81 人次。
					台北市政府	衛生局 1. 提供孕婦唐氏症篩檢補助。 2. 配合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提供「新移民設籍前未納健保之產前檢查補助」及「孕婦乙型鏈球菌篩檢補助」	衛生局 1. 103 年 7-12 月補助 152 案，全年度共計 356 案。 2. 103 年 7-12 月分別補助 339 案與 79 案，全年度共計 960 案與 140 案。
					新	1. 提供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	1. 受理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北市政府	助及未納健保乙型鏈球菌補助。 2. 衛生局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健康篩檢服務。	助共 1,007 案次、乙型鏈球菌補助共 87 案次。 2. 健康篩檢服務共 1,487 人。
					連江縣政府	提供未納健保之新住民孕婦產檢	共 3 人申請辦理未納健保之新住民孕婦產前補助
					金門縣政府	針對未納保懷孕之新住民提供產前檢查補助，並加強說明產檢補助方法及相關保健常識。	7-12 月計受理產檢補助 82 案，補助新台幣 29,690 元。
					桃園市政府	本縣衛生局提供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	已補助 892 人次，新臺幣 337,260 元。
					新竹市政府	針對外籍及大陸配偶設籍前未納保產前檢查服務，提供產前補助一案最多 10 次/每次最高 600 元。	共 322 人申請補助。配合生育調節者計 25 人。
					新竹縣政府	衛生局： 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未納入健保者產前檢查補助。	計 49 人次
					苗栗縣政府	辦理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	7-12 月 100 案次，46880 元，大陸配偶(含港澳)共 59 人次；外籍配有共 41 人次。
					台中市政府	外籍配偶設籍前未納入健保者，產前檢查補助每胎補助 10 次，惟加入健保後即改以健保支付。	申請產前檢查補助計 1,562 案（外籍配偶 253 案，大陸配偶 1,242 案），共計 638,027 元。
					彰	補助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	補助 308 案次、補助經費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化縣政府	保產前檢查補助費用。	124,280 元整(外籍配偶 46 人、大陸配偶 139 人)。
					南投縣政府	辦理設籍前未納入健保者產前檢查之服務及補助。	103 年 7-12 月服務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計 192 人次。
					雲林縣政府	辦理新住民設籍前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	產前檢查補助計 212 人次。
					嘉義市政府	1. 外籍配偶設籍前未納入健保者產前檢查補助每胎以補助 10 次為上限(補助金額：第 1 次 662 元、第 5 次 297 元、其餘每次 267 元)。	103 年 7 月至 12 月申請產前檢查補助計 18 案(外籍配偶 5 案，大陸配偶 13 案)。
					嘉義縣政府	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基金醫療補助作業」，針對尚未納入健保之新住民配偶提供產前檢查補助；自 103 年 1 月 1 日起，補助基準：比照依「醫事服務機構辦理預防保健服務注意事項」規定補助國人孕婦產前檢查之補助標準辦理。	計有 42 案次申請未納健保產前檢查之補助服務
					台南市政府	1、輔導外籍配偶加入全民健保及辦理設籍前未納保新住民婦女之產前檢查補助宣導以提升產檢利用率。 2、辦理設籍前未納保新住民婦女之產前檢查補助。	1、辦理 5 場次宣導，805 人次參加。 2、7-12 月共審核 590 案次，審核金額 202,625 元整。
					高雄市政府	【衛生局】 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無健保孕婦申請產前檢查補助。	【衛生局】 103 年 7 至 12 月無健保新移民提供產前補助計有 755 案次。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屏東縣政府	未設籍且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	42 案。
					台東縣政府	【衛生局所】協助外籍配偶未設籍前未納入健保者產前檢查之服務及補助。	【衛生局所】計 6 員（外籍 3 員、陸配 3 員）
					澎湖縣政府	【衛生局】辦理未納保者產前檢查補助。	【衛生局】辦理 17 件（大陸 14 人；越南 3 人）
	四、繼續實施外籍配偶入境前健康檢查	外交部		經常性業務	外交部	外交部配合行政院衛生署防治愛滋病計畫，駐外館處於審核國人外籍配偶依親簽證時，一律要求檢附健康檢查合格證明及 3 個月內愛滋病毒抗體檢驗合格證明，倘申請人所持健康檢查有行政院衛生署指定檢查項目不合格情事，則不予受理。	參加輔導之外籍配偶約 1,600 人，所附之健康檢查證明及愛滋病毒抗體檢驗證明均合格。
					基隆市政府	1-1.103 年 7-12 月外籍配偶應建卡管理人數為 20 人，已建卡管理 20 人，建卡管理率 100%。 1-2.103 年 7-12 月大陸配偶應建卡管理人數為 40 人，已建卡管理 40 人，建卡管理率 100%。 2-1. 提供本市 11 家接生醫療院所多元化版本（中英、中越、中泰、中印、中東）孕婦手冊和兒童健康手冊。 2-2. 提供轄區醫療院所及衛生所有關預防新型流感宣導單張，供新住民媽媽和孕婦參考。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2-3. 發放國民健康署印製之多國語言之宣導單張（生育保健、避孕方法、預防注射等），提供新住民門診宣導時使用。</p> <p>2-4. 印製越南文預防注射門診評估單，於衛生所健兒門診時使用。</p> <p>2-5. 印製多元化版本（中英、中越、中泰、中印、中東）關懷卡，預計於新住民甫入境時以郵寄方式，提供新住民相關健康服務及關懷。</p>	
					桃園市政府	本縣衛生局提供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含愛滋篩檢）。	因國健署實施新住(移)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計畫，故可減少資源重覆。
					台南市政府	<p>1、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健康照護相關講座。</p> <p>2、辦理醫護人員新移民在台生活適應與文化差異及婦幼衛生增能訓練。</p>	<p>1、7-12月共17場次，783人次參加。</p> <p>2、於11/07辦理2場次之工作人員教育訓練，共116人參加，其中通譯員18人，衛生所人員98人。</p>
	五、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健康照護管理，促進身心健康環境之建立，製作多國語版衛生教育宣導教材，規劃辦理醫療人員多元文化教育研習與活動。	衛生福利部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衛生福利部	<p>健康署</p> <p>1. 責成各縣市衛生局全面施行生育保健諮詢與檢核建卡管理。</p> <p>2. 依戶役政轉入與外籍及大陸配偶結婚登記資料，責成縣市衛生局進行建卡管理，103年成果：</p> <p>(1)外籍育齡配偶共計3,581人，扣除遷出、死亡、尚未入境、高齡無生殖能力者1,595人；實際應建卡人數：2,079人，已建卡人數：2,063人，建卡管理完成率達99.23%。</p>	<p>1. 持續推動「外籍與大陸配偶生育保健諮詢與檢核建卡管理」。</p> <p>2. 檢核建卡管理，103年成果：</p> <p>(1) 外籍配偶建卡率達99.23%。</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2)大陸育齡配偶共計5,657人,扣除遷出、死亡、尚未入境、高齡無生殖能力者2,511人;實際應建卡人數:3,326人,已建卡人數:3,302人,建卡管理完成率達99.28%。</p> <p>3.由縣市衛生局推展外籍配偶通譯員培訓,藉以協助、參與衛生所進行外籍配偶生育保健之通譯服務,103年共計17縣市(計210個衛生所)335名之通譯員參與服務。</p> <p>心理及口腔健康司</p> <p>4.為提供網絡單位服務人員、民眾、家屬對心理健康之瞭解,編製「新住民之心理健康促進」衛教手冊,希望藉由該手冊提升新住民對於心理健康的重視,進而達到身心健康環境之建立。</p> <p>5.為提升心理衛生行政人員、醫事人員、精神疾病及自殺通報個案關懷訪視員對人口販運議題之認知,於103年度「精神醫療網區域輔導計畫」之重點工作項目中,明訂6家精神醫療網核心醫院應辦理4小時以上性別意識課程,其課程內容設計則須包含「認識人口販運及其被害人保護服務」,至103年底計已辦理17次訓練課程,1851人次參加。</p> <p>疾管署</p> <p>6.結核病防治:</p> <p>(1)疾管署針對外籍與大陸配偶罹患結核病、潛伏結核感染或進行結核病接觸者檢</p>	<p>(2)大陸配偶建卡率達99.28%。</p> <p>3.3.103年共335名通譯員參與服務。</p> <p>4.已於103年度編製完成「新住民之心理健康促進」衛教手冊1冊。</p> <p>5.委託6家精神醫療網核心醫院針對「認識人口販運及其被害人保護服務」議題辦理訓練課程,103年度計已辦理17場次訓練課程,1851人次參加。</p> <p>6.結核病防治:</p> <p>(1)全面提供公務預算補助醫療費用。</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p>查，全面提供公務預算補助醫療費用。</p> <p>(2)針對外籍與大陸配偶通報疑似結核病個案，提供分子快速診斷工具 (genotype)，協助快速釐清是否為結核病或多重抗藥性結核病人。</p> <p>(3)為協助瞭解結核病知識及協助疾病正確診斷，提供不同語言版本(英文、越文、泰文、印尼文)之結核病治療須知與留痰技巧衛教單張，並由地方衛生人員於親自面訪時提供予外籍結核病個案。</p> <p>(4)另為協助外籍配偶如遇5歲以下幼童出現疑似卡介苗不良反應時得及時因應，製作不同語言版本之「卡介苗接種敬告家長書」。</p> <p>7. 預防接種：103年7至12月外籍及大陸配偶施打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疫苗(MMR)共計653人。</p> <p>8. 愛滋病防治：自94年開辦孕婦全面篩檢愛滋計畫，針對居住於中華民國境內之孕婦，包括外籍配偶，併同產檢提供免費愛滋病毒篩檢服務。</p> <p>103年1-12月提供健保孕婦愛滋篩檢服務人數計224,198人次(其中外國籍9,460人次，約佔4.22%)，共發現6例本國籍新通報陽性個案陽性愛滋孕婦經諮商輔導，並由該管理縣市衛生局積極追蹤評估，提供個案預防治療之協助。</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衛生局 宜蘭縣政府	一、辦理新住民健康照護管理，衛生教育宣導活動。 二、發放多國語言孕婦手冊及兒童手冊。	一、7-12月針對外籍配偶生育保健辦理22場社區宣導活動及講座，計有648人次參與。 二、孕婦手冊及兒童手冊計有中英、中印、中越、中泰及中東5種語言。
					花蓮縣政府	提供國民健康署設計之新住民多國語版孕婦手冊及兒童健康手冊。	103年7-12月共發出56本孕婦手冊、36本兒童健康手冊。
					台北市衛生局	1. 辦理新移民支持團體活動，提供新移民極其家人有關婦幼問題問題、健康促進、中老年疾病及心理調適等知能。 2. 為提升新移民衛生醫療服務品質及落實新移民健康照護服務，於12區健康服務中心提供新移民及其家人外語衛生醫療通譯服務。 3. 進行編製多語化(中文/越南文、印尼文、英文、泰文)衛生保健教材，提供公私立醫療院所新移民取閱，期能更適切提高新移民之醫療照護品質。	衛生局 1. 103年7-12月辦理26場，計670人次參加，103年全年共辦理49場，共計1,006人次參加。 2. 103年7-12月提供1,751小時通譯服務，計服務新移民1,870人次；103年全年共提供2,459小時通譯服務，共計服務新移民2,372人次。 3. 編製8款共計1萬1,140本多語版衛教手冊，分送51個單位。(※此項目為上半年度完成。)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新北市政府	<p>1. 多國語言版早期療發展篩檢表。</p> <p>2. 多國語言版孕婦健康手冊。</p> <p>3. 預防接種衛教單張。</p> <p>4. 多國語言版寶寶成長手札。</p>	<p>1. 多國語言早療篩檢表單共5種語言，計有：英文、印尼文、越南文、泰文及簡體字。</p> <p>2. 孕婦健康手冊計有中英、中東、中印、中越及中泰版本。</p> <p>3. 預防接種衛教單張計有印尼及越南文。</p> <p>4. 寶寶成長手札計有英文、印尼文及泰文。</p>
					金門縣政府	<p>中心訪視員家庭訪視時，協助轉發行政院衛生署編印(中)(印)(英)(越)語版~新移民衛生教育宣手冊提供外籍配偶家庭參考</p>	<p>全年度</p>
					桃園市政府	<p>本縣衛生局配合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調查104年多種語言之孕婦手冊及兒童手冊需求數量。</p>	<p>藉由調查俾利國民健康署後續發故事宜。</p>
					新竹市政府	<p>由衛生所公衛護士關心新婚前外籍配偶目前入境適應情形、健康狀況。</p>	<p>1. 大陸及外籍配偶建卡率達100%。</p>
					新竹縣政府	<p>衛生局：</p> <p>1. 凡新婚外籍與大陸配偶由衛生所公衛護理人員關心其目前入境適應情形、健康狀況：</p> <p>結婚登記：</p> <p>(1) 外籍配偶應建卡人數40人，已建卡人數為40人，建卡完成率100%；</p> <p>(2) 大陸配偶應建卡人數62人，已建卡人數為62人，建卡完成率100%。</p>	<p>結婚登記：</p> <p>(1) 外籍配偶應建卡人數40人，已建卡人數為40人，建卡完成率100%；</p> <p>應建卡人數：</p> <p>(2) 大陸配偶應建卡人數62人，已建卡人數為62人，建卡完成率100%。</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2. 訓練 22 位外籍配偶生育保健通譯員至 11 鄉鎮市衛生所提供外籍配偶保健諮詢服務。 多國語版衛生教育宣導教材皆由國民健康署統一編製、包括多國語版兒童健康手冊等，由衛生局轉 4 家出生醫療院所。	共訓練 22 位外籍配偶生育保健通譯員。
				苗栗縣政府	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建卡管理。	7-12 月共建卡 104 人，已管理人數 104 人，建卡建卡完成率 100%
				台中市政府	1. 有關外籍與大陸籍女性新住民，由衛生所公共衛生護士進行全面建檔並收案管理。 2. 製作孕婦健康手冊及兒童健康手冊並設有五種語言對照版本(中英、中印、中越、中東、中泰)，提供給外籍與大陸籍孕婦與新生兒衛教協助。 3. 持續辦理 0-6 歲新住民子女居家安全檢核，發掘事故傷害常見原因，並提供相關衛教	1. 新住民建卡管理： 項目-應建卡人數-已建卡人數-建卡達成率% 外籍配偶-164-164-100% 大陸配偶-314-314-100% 總計-478-478-100% 2. 提供多國語版衛生教育教材，包括多國語版孕婦健康手冊、多國語版兒童健康手冊等，由衛生所協助宣導。 3. 共完成 1,843 家戶。
				彰化縣政府	一、辦理「愛滋病暨性病防治」宣導座談會。 二、外籍及大陸配偶新婚個案逐一建卡照護管理。 三、辦理新住民衛生保健成長班，以提升生活、育嬰及自我照顧能力。	一、計 10 場次、202 人參加。 二、外籍配偶 89 案、大陸配偶 142 案。 三、辦理 14 場次、計 220 人參加。
				南投縣	辦理衛生所新進人員「新住民婦女生育保健研習會」	辦理一場次，參加人數(含衛生所新進人員級志工)計 31 人。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政府		
					雲林縣政府	<p>1. 辦理新住民婦幼健康建卡追蹤管理，提供一般性健康指導與生育保健指導。</p> <p>2. 結合衛生所於新移民學習中心辦理研習活動，適時衛教宣導。</p>	<p>1. 新住民建卡追蹤管理 118 人。</p> <p>2. 辦理 1 場次，計 49 人參加。</p>
					嘉義市政府	<p>1. 依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婦幼健康管理資料庫之新住民結婚登記資料，由衛生所公共衛生護士全面建檔收案管理。</p> <p>2. 針對建卡管理之外籍與大陸配偶提供生育調節指導，（使用子宮內避孕器、使用口服避孕器、使用保險套、輸精管結紮、輸卵管結紮）。</p> <p>3. 多國語版衛生教育宣導教材皆由國民健康署統一編製、包括「外籍配偶生育保健系列」 多國版孕婦健康手冊、多國版兒童健康手冊等，由衛生局轉轄區衛生所分發宣導。</p>	<p>1. 103 年 7 月至 12 月結婚登記：</p> <p>(1) 外籍配偶共計 18 人，轉入 0 人，合計 18 人，扣除除人在國外 2 人、空戶 1 人、結案者 9 人，實際應建卡人數為 6 人，已建卡人數 6 人，建卡管理完成率 100%。</p> <p>(2) 大陸配偶共計 42 人，轉入 0 人，合計 42 人，扣除空戶 7 人、遷出 1 人、人在國外 8 人、高齡 2 人、結案者 19 人，實際應建卡人數為 5 人，已建卡人數 5 人，建卡管理完成率达 100%。</p>
					嘉義縣政府	<p>(一) 新住民育齡產婦施打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等混合疫苗。</p> <p>(二) 生育調節指導。</p> <p>(三) 輔導產檢</p> <p>(四) 辦理相關保健宣導</p> <p>(五) 針對本縣無健保孕婦進行愛滋病篩檢</p> <p>(六) 辦理衛生所新住民通譯員服務。服務項目包括協助婦幼生育保健及健康管理、母乳哺育、衛教宣導及預防接種等口譯。</p> <p>(七) 由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p>	<p>1. 共計 31 人接種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等混合疫苗。</p> <p>2. 計 112 人</p> <p>3. 計 12 人</p> <p>4. 愛滋病篩檢共計 14 人。</p> <p>5. 103 年 7-12 月通譯員服務時數達 1,237 小時。</p>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預定 完成 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署製作多國語言孕婦健康手冊及兒童健康手冊，放置於醫療院所提供新住民使用。	
					高雄市政府	【衛生局】 提供多國語言版本兒童健康手冊及孕婦健康手冊。	【衛生局】 發送多國語言(中英、中越、中印、中泰、中東)兒童手冊共 1,850 份，孕婦健康手冊共 2,500 份。
					屏東縣政府	1. 辦理宣導衛教。 2. 完成個案健康建卡管理。 3. 辦理通譯員工作座談會。	1. 33 場次。 2. 71 案，建卡率達 100%。 3. 1 場次。
					台東縣政府	【衛生局所】 國健署製作多國語版本衛生教育宣導教材及孕婦手冊供外籍配偶使用，且在國健署網站也可上網查詢及下載相關資料。	
					澎湖縣政府	【衛生局】 1. 辦理外籍配偶建卡管理。 2. 提供國民健康署製作之多國語版衛生教育宣導教材。	【衛生局】 1. 辦理 13 案(大陸 5 人；外籍 8 人。 2. (1)提供多語版孕婦手冊給予產檢醫院診所。 (2)提供健康九九網址，供各單位連結使用。

103 年 7 至 12 月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保障就業權益	一、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就業服務，包含求職登記、就業諮詢、辦理就業促進研習及就業推介。	勞動部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勞動部	<p>1. 外籍配偶及大陸地區配偶可就近洽詢各地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求職登記，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將針對其工作能力、就業意願與需求、經濟壓力及所面臨之阻力等，安排後續個案就業服務，例如：就業諮詢、就業促進研習活動等。另可視外籍配偶及大陸地區配偶之就業需求，為其推介就業、或安排參加職業訓練，以加強就業技能。</p> <p>2. 本部 103 年運用就業安定基金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促進外籍配偶及大陸地區配偶就業相關活動。</p>	<p>1. 103 年 7 月至 12 月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提供外籍配偶及大陸地區配偶各項就業服務，統計如下： (1)求職 5,685 人、推介就業 3,172 人。 (2)就業諮詢 660 人。</p> <p>2. 103 年度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促進外籍配偶及大陸地區配偶就業計畫。計 14 案，補助金額計 645 萬 7,661 元。</p>
					宜蘭縣政府	<p>勞工處</p> <p>一、新住民就業服務。</p> <p>二、辦理協助新住民促進就業活動，提供新住民就業服務與職業訓練訊息，進而協助其舒緩家庭生活壓力，達成維持其家庭經濟穩定及生活安定。</p>	<p>一、有關就業服務部分，103 年 7 月至 11 月 4 日止，新住民就業服務案量統計如下：經本縣就服台登記求職人數為 50 名，成功推介 13 名，利用台灣就業通就業 14 名，參加職訓 0 名，持續輔導就業 23 人。</p> <p>二、辦理新住民促進就業活動 2 場次，共計 57 人次(含眷屬)參加。藉以提昇新住民對自身權益與相關政策法令等之認知與了解，並了解求職與參訓管道；另本府就業服務台亦提供相關就業諮詢及求職防騙宣導。</p>
					基隆市政府	<p>1. 辦理外籍及大陸地區配偶促進就業宣導會：於 103 年 11 月 21 日，邀請講師蒞臨講授「生涯轉換與轉業」、</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具體措施
					府	<p>「自我認知」等課程，提昇勞動權益保障知能，並能認識自我、了解自己、進而創造自我價值，選擇合適的工作職類，快速步入職場，促進就業。</p> <p>2. 辦理大型徵才活動：配合北基宜花金馬分置基隆就業中心於103年9月27日假基隆市七堵區民活動中心6樓協助辦理大型徵才活動乙場。本次活動邀請40家廠商聯合設攤，共1,113個求職機會。</p>
					花蓮縣政府	<p>1. 印製就業宣導手冊：編撰符合新住民就業需求之促進就業相關資訊及資源應用手冊，藉此提升外籍配偶及大陸籍配偶求職及職場適應能力。並對花蓮縣境內事業單位及一般民眾宣導，使其瞭解、同理並接納外籍配偶及大陸籍配偶在台工作權益，營造友善職場環境。內容譯為英文、泰國文、印尼文、越南文等各國語言版本合併成冊。</p> <p>2. 辦理就業促進課程：將政府政策融合各鄉鎮在地產業特色，協助有就業意願及就業需求之外籍配偶及大陸籍配偶開發就業潛能，創造在地就業機會。</p> <p>3. 辦理就業支持性團體：協助有就業意願及就業需求之新住民在就業前、後適應職場環境，並加強職場信心。團體課程內容包含就業自我肯定、職場人際互動、提升就業競爭力…等進行小</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具體措施	
						組討論，並配合個別輔導，可隨時掌握參與學員之求職及就業狀況，立即提供協助。透過支持性團體，讓即將及已進入職場之求職者，在面對百變的職場環境中，得到相互支持與鼓勵，並從中學習更正確、樂觀的工作態度，以達穩定就業之目標。	
					台北市 就業服務處 1. 提供一般求職服務：提供就業諮詢、職業訓練諮詢、個案管理、推介就業或職業訓練，並提供最新就業機會與職業訓練相關訊息。 2. 提供個案管理服務：臺北市就業服務處除一般就業服務站提供就業服務外，另遴用專責業務輔導員2名，提供外籍與大陸地區配偶一對一個別化個案管理服務，協助推介就業並追蹤輔導至穩定進入職場，如提供專人陪同面試、心理支持與深度諮詢等。 3. 辦理多元就業研習班：依外籍及大陸配偶需求特性分別辦理一般班與團體班之就業促進研習專班，研習內容包含職前準備、求職技巧等，詳細說明有關就業、職訓及勞動權益等相關法規，並實際演練強化其就業技能及就業準備，提供資訊與就業機會。	就業服務處 1. 求職服務為579人：大陸籍312人、外國籍267人。推介就業為151人：大陸籍70人、外國籍81人。 2. 個案管理服務為178人：大陸籍100人、外國籍78人。推介就業為100人：大陸籍41人、外國籍59人。 3. 就業研習班4場，參加人數為128人：大陸籍2場(含1場團體就業研習班)，計82人次參加、外國籍2場，計51人次參加。	
					新 北 市 政 府	1. 提供就業諮詢及就業推介相關資訊與服務。	1. 共提供就業及職訓諮詢686人次、求職人數554人、推介媒合584人次、媒合成功人數140人。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府	<p>2. 職場陪同翻譯服務，由職場翻譯人員協助中文能力略顯薄弱的新住民與廠商進行溝通及書寫文件。</p> <p>3. 辦理相關新住民職前準備班、生活適應輔導班、研習班或相關活動。</p> <p>4. 至火炬計畫重點學校宣導。</p> <p>5. 於本市「新住民幸福季刊」刊登就業服務、補助措施及職前準備班課程等資訊。</p>	<p>2. 提供陪同翻譯服務共 16 人次。</p> <p>3. 共辦理 5 班次課程，參與人數計共 52 人。</p> <p>4. 配合學校活動至仁愛、雙城及樹林國小等 3 校宣導。</p> <p>5. 共刊登 2 期。</p>
					連江縣政府	<p>1. 外籍配偶就業促進課程暨宣導活動</p> <p>2. 特定對象就業服務聯繫會報</p> <p>3. 協助新住民朋友就業，多元就業開發方案-民間團體計畫媒合進用大陸配偶 43 人，外籍配偶 3 人。</p> <p>4. 提供新住民家庭就業諮詢、勞動法則及就業機會。進用人員在正式上工前，就服站會辦理說明會，就工作規範、工作內容、個人權益及相關注意事項進行詳細的說明。</p>	<p>1. 1 場，22 位參加</p> <p>2. 1 場，21 人參加</p>
					金門縣政府	<p>進用本府短期臨時工。</p>	<p>計進用外籍與大陸配偶共 00 人。</p>
					桃園市政府	<p>1. 本縣勞動及人力資源局於本縣各區公所及各大工業區設置 13 個就業服務台，提供在地廠商及民眾(含大陸及外籍配偶)求職、求才登記、開發職缺、就業諮詢及就業媒合。</p> <p>2. 本縣勞動及人力資源局結</p>	<p>1. 共計服務 974 人(外籍配偶 697 人、大陸籍配偶 277 人)。</p> <p>2. 共辦理 5 場次，提供大桃園地區超過 169 家廠商徵才機會，創造 10,730 個就業機會，共計吸引 2,884 位求職者到現場求職。</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具體措施
						合各界資源，輔導及解決廠商人力短缺問題，辦理大型現場徵才活動，促進廠商徵才，同時促進縣民就業。
				新竹市政府	1. 辦理新住民參訪新竹就業服務中心賈桃樂學習主題館活動，藉以增加新住民朋友對台灣職業的了解。 2. 印製職場百寶箱宣導單，宣導就業訊息及職訓專線，並配合市府相關活動。	1. 7月25日辦理1場次，計34人參加。 2. 計宣導9場次(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1次、勞工育樂中心2次、文化局特定對象課程6次)。
				新竹縣政府	勞工處 103年9月27日辦理1場促進外籍與大陸配偶就業服務宣導會，53人次參加。安排求職面試就業技巧及如何了解台灣職場環境尋找就業機會等專課程，提升其就業相關概念。	辦理1場，53人次參加。
				苗栗縣政府	竹南頭份區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辦理「職無國界，工作無礙」之就業資源，並運用新移民中心優勢，協助新移民就業，建立在地工廠或產業之職缺資料庫，亦自籌經費釋出工作機會。	103年1-12月協助連結就業服務站且陪同面談，並維護新移民就業權益共計受益25人次，並截至12月底止，共計錄用4名新移民。
				台中市政府	1. 辦理就業服務，協助外籍配偶與大陸地區配偶就業服務與相關就業諮詢。 2. 103年辦理「外籍配偶與大陸地區配偶就業促進活動」，透過講課及遊戲闖關方式，讓新住民可瞭解求職、面試資源，並在活動場合中指派就服員與會提供就業諮詢服務。	1. 計服務外籍配偶開案求職307人，媒合成功132人。 2. 辦理4場次「外籍配偶與大陸地區配偶就業促進活動」，與社區及國中、小學合作宣傳，共計373人次參加。
				彰化縣政府	一、勞工處各就業服務台共辦理3場次大型就業博覽會及於彰化縣所屬8個就業台辦理95場次單一及小型廠	一、外籍與大陸配偶計91人填寫求職登記表、媒合就業成功46人，媒合成功率50.5%。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府	商徵才。 二、辦理 16 場「促進外籍配偶及大陸地區配偶就業服務」宣導活動。	二、計有外籍配偶及大陸地區配偶、家屬共 462 人參加。
					南投縣政府	1. 本府與南投就業中心辦理徵才活動，於 103 年 7 月 10 日在本府中庭南投就業服務台辦理徵才活動，由王品餐飲公司【石二鍋--南投店】徵才活動，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就業服務。 2. 南投縣政府協助南投就業中心於 8 月 7 日假南投就業中心第二辦公、埔里鎮公所 3 樓大禮堂、水里鄉公所 4 樓大禮堂同步辦理社區徵才活動，邀請 26 家廠商參與徵才，提供近 500 個工作機會，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求職與就業、創業諮詢等相關就業服務。 3. 本府與南投就業中心共同於 103 年 8 月 15 日本府 1 樓大廳南投就業服務台辦理廠商徵才活動，由奕如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掃描建檔人員工作機會，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求職與就業、創業諮詢等相關服務。 4. 103 年 9 月 6 日本府與南投就業中心、寶島時代村共同假寶島時代村大門前舉辦「103 年度夜光聯合徵才活動」，邀請 10 餘家廠商釋出 300 餘個工作機會，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求職與就業、創業諮詢等相關就業服務。 5. 本府與南投就業中心辦理徵才活動，於 103 年 9 月 16 日在本府中庭南投就業服務	1. 計 40 人次。 2. 計 300 人次。 3. 計 30 人次。 4. 計 300 人次。 5. 計 20 人次。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具體措施
					<p>台辦理徵才活動，由台勵福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求職與就業、創業諮詢等相關服務。</p> <p>6. 本府協助南投就業中心於103年10月18日在南崗工業區南崗會堂舉辦南投地區聯合徵才活動，邀請26家廠商釋出600個工作機會，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求職與就業、創業諮詢等相關就業服務。</p> <p>7. 本府與南投就業中心辦理徵才活動，於103年11月20日在本府中庭南投就業服務台辦理徵才活動，由凡格室內裝修設計工程公司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求職與就業、創業諮詢等相關服務。</p> <p>8. 本府與南投就業中心於103年11月24日假南投就業中心第二辦公室辦理寶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徵才活動，協助外籍與大陸配偶就業。</p> <p>9. 本府與南投就業中心於103年12月17日共同於本府1樓大廳辦理廠商聯合徵才活動，由巨大機械公司提供50餘個工作機會，協助外籍與大陸配偶求職與就業、創業諮詢等相關服務。</p>	<p>6. 計300人次。</p> <p>7. 計20人次。</p> <p>8. 計30人次。</p> <p>9. 計20人次。</p>
				雲林縣政府	<p>1. 辦理外籍及大陸配偶居家美髮服務方案，提供參與美髮職訓並通過丙級證照考試之學員參與居家美髮服務方案，提供本縣65歲以上老人及身心障礙者居家美髮服務，讓外籍配偶學以致用並得以賺取工作收入，係為本</p>	1. 計服務3,840人。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具體措施
						<p>縣外籍配偶服務之創新性工作。</p> <p>2. 結合社會關懷協會所辦理的由雲林縣政府委辦創意商品包裝設計及行銷班，提供新住民姐妹參與。</p> <p>3. 結合社會關懷協會所辦理美髮彩妝整體造型實務班-新住民班。</p> <p>4. 辦理新移民之子母國文化認同團體，各場次聘請2位外籍配偶擔任協同領導者。</p> <p>5. 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就業宣導活動。</p> <p>6. 辦理外籍配偶從事外勞管理翻譯員培訓計畫，課程包含勞工法令實務、勞資爭議處理方法及技巧和外籍、通譯人員注意事項等課程。</p> <p>7. 簽署就業合作備忘錄及友好之企業，辦理現場徵才，讓有就(轉)業需求之新住民與廠商直接協談媒合，尋求適合自己的工作。</p> <p>8. 媒合現場透過就業諮商與職能評量，讓新住民瞭解個人優勢特質，建立正確職業觀念，作為就業選擇之參考。</p>
					嘉義市政府	<p>1. 提供外籍及大陸配偶有關就業等相關諮詢服務</p> <p>2. 於社會處服務台、新住民服務中心陳列勞動部印製之「外籍配偶就業服務簡介」、「大陸配偶就業服務簡介」、求職防騙宣導手冊，供民眾索取。</p> <p>3. 103年11月30日、12月6日分別假嘉義市博愛國小、大同國小辦理103年度</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具體措施	
						新住民就業促進研習會，藉由產業的初步分析，讓新住民了解適合自己的工作、職務，並提醒新住民朋友在應徵工作前的整備，以提昇求職面試技巧及履歷撰寫能力，增加就業機會及工作穩定度。	
					嘉義縣政府	<p>(一) 辦理外籍配偶求職登記及媒合</p> <p>(二) 辦理大陸配偶求職登記及媒合</p> <p>(三) 辦理 5 場次就業服務宣導</p>	<p>1. 計 55 人登記、媒合成功 25 人。</p> <p>2. 計 51 人登記、媒合成功 14 人。</p> <p>3. 參加人數 215 人。</p>
					台南市政府	<p>1. 推介外籍與大陸配偶就業。</p> <p>2. 協助外籍配偶與大陸配偶就業宣導會。</p> <p>3. 辦理「秀格樓」，協助提升外籍與大陸配偶就業及創業能力：</p> <p>(1) 本計畫除充份利用本市公共空間，規劃新住民及弱勢婦女創意產品格子舖，並媒合觀光景點、酒店、廟宇等處展售據點，一方面展示</p>	<p>1. 執行成果</p> <p>a. 求職登記共 29 人。</p> <p>b. 就業諮詢共 90 人次。</p> <p>c. 推介人數共 17 人次。(成功就業)</p> <p>2. 103 年度辦理 3 場次「外籍配偶與大陸地區配偶就業服務講座」：第 1 場於 7 月 20 日假本市南門勞工育樂中心辦理，現場學員親子計 74 人參與。第 2 場次於 7 月 27 日假後壁區臺糖烏樹林休閒文化園區辦理，現場學員親子計 92 人參與。第 3 場次於 8 月 3 日假新市區樹谷園區生活科學館辦理，現場學員親子計 93 人參與；3 場共計 259 人次參與。</p> <p>3. 目前共設置及媒合 25 處展售據點。</p> <p>(1) 103 年 7 月至 12 底，格子舖逾 35 萬 7 仟。</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具體措施
					渠等所創作之手作產品，同時提昇其產品能見度，以促進自營收益。 (2) 103年11月17日辦理作品徵選。 (3)「格外有晴天 臺南亮起來-弱勢者創意品有感行銷」，榮獲2014年第六屆台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評選創新成果獎-健康平等。	(2)配合假日、大型活動設攤、常設點設攤，共設攤73場次，營業額逾29萬5仟元。 (3)客製化商品，逾15萬3仟元。新增19位格主。
				高雄市政府	【勞工局】 設置就業服務站(台)，現場直接提供有就業需求者服務辦理就業諮詢、職缺的媒合，另接受相關單位之專案轉介提供個案管理暨就業諮詢服務。	【勞工局】 1.103年7至12月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5個就業服務站及10個就業服務台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求職登記服務共334人，推介就業共計222人，就業率為66%。 2.103年7至12月外籍與大陸配偶個案管理暨就業諮詢服務辦理情形統計如下： (1)經簡易諮詢轉介4人，個管自行開案43人，個案共計47人。 (2)個案管理員推介應徵就業78人次，經輔導成功就業共24人。 (3)轉介職訓諮詢33人次；轉介就促進研習4人；轉介創業諮詢輔導11人。 3.103年7至12月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就業促進研習1班，共服務17人次。
				屏東縣政府	1. 受理求職服務。 2. 受理就業相關諮詢及提供就業相關資訊。 3. 辦理就業促進宣導活動。 4. 推介就業。 5. 辦理就業促進研習。	1. 50人次。 2. 190人次。 3. 1場次。 4. 3人次。 5. 11場次。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台東縣政府	【勞工科】 1. 103年10月18日辦理外籍配偶及大陸配偶就業服務宣導活動課程。 2. 103年12月7日國際移民日設攤宣導，人數約100人。	【勞工科】 1. 全年辦理1場次，人數80人次。 2. 全年1場次，人數100人次。
					澎湖縣政府	【社會處】 澎湖縣協助外籍配偶暨大陸地區配偶就業服務計畫。	【社會處】 辦理1場次，計36人參加。
					勞工部	對於尚未取得本國國民身分但獲准居留之失業外籍配偶及大陸地區配偶，可免費參加職前訓練，另如參加全日制職業訓練者，得申領職業訓練生活津貼。	103年7月至12月，計872人參訓，補助994人職業訓練生活津貼。
	二、提供職業訓練，協助外籍與大陸配偶提升就業及創業能力。	勞工部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宜蘭縣政府	勞工處 一、提供職業訓練，協助新住民提升就業及創業能力。並藉此訓練課程提高就業技能，促進其專業知能，使其有一技之長，以利日後就業維持家庭經濟。 二、落實新住民照顧輔導效益，利用多元文化、技藝課程之學習，使其融入台灣社	一、103年度委託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計有「中餐證照輔導實務班(春季班)」、「烘焙證照輔導實務班」、「重機械(挖土機)操作班」、「飯店及旅館房務人員訓練班」、「園藝景觀設計與運用實務班」、「西餐證照輔導班」、「美容丙級證照班」、「創意視覺設計班」、「中餐證照輔導實務班(秋季班)」等9班次，自3月起至12月陸續開班。目前結訓共計8個班，正培訓中計1個班，共計262人參訓，參訓學員中計5名新住民(美容丙級證照班4名、創意視覺設計班1名)完成訓練。 二、為協助新住民充實技能，提升學習效果及個人專業知識與能力，建立正向學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具體措施	
						會及地方文化生活，藉此訓練課程，促進其專業技能，增加新住民對生活及就業之適應性，以提昇其就業之能力。	習態度，做為將來就業之準備，本府於103年8月18日至9月30日在「宜蘭縣私立蘭馨婦幼中心」辦理「新住民家事管理員培訓課程」，本培訓專班計有23人參訓，且有19人順利取得結業證書，經本府10月30日以電話方式進行追蹤就業情形，計就業中12人、在家帶小孩或照顧家人8人、回菲律賓1人，待業中2人，另待業中之2名新住民姐妹轉請本府就服台提供就業服務之協助。
					基隆市政府	1. 外籍配偶超輕粘土雕花藝術應用研習班：7月22日起至10月30日止計辦理11場次新住民技藝研習課程，為配合移民署辦理外籍配偶技藝各類學習課程計畫，並落實推動本市新住民照顧輔導工作。 2. 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	1. 11場次，共330人次參加。 2. 共8班次，新住民計3人參訓。
					花蓮縣政府	103年1月起至12月止開辦各類職前訓練、在職訓練等就業相關課程，藉由多元主題課程增進個案就業能力。	計9場次，服務人數4人次，3人訓後穩定就業。
					台北市政府	職能發展學院 1. 辦理委外職能培育課程。 2. 辦理自辦職能培育課程。	職能發展學院 1. 含新移民身分參訓之班級，有新娘秘書培訓等12班，參訓人數計50人。 2. 含新移民身分參訓之班級，有中式餐點實務等5班，參訓人數計8人。
					新北市政	1. 辦理新住民技職教育專班，透過技職相關課程的規劃，培養新住民工作能力，透過上課互動增進新住民交	1. 共開設7班（中餐烹調班1班、中式麵食班1班、飲料調製班1班、西點蛋糕班1班、西餐烹調班1班、美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府	<p>流，並協助新住民考取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丙級證照，透過習得一技之長以改善新住民家庭經濟。</p> <p>2. 辦理新住民各項職類之職業訓練課程，提供技能培訓平臺，訓後並輔導就業或考取證照。</p>	<p>髮班 1 班、美容班 1 班)，計 171 名學員參與。</p> <p>2. 共辦理 131 班職前及證照輔導課程，提供新住民參訓，另辦理 2 班新住民專班，計有 130 位新住民參訓。</p>
					連江縣政府	<p>1. 印製或轉發外籍與大陸配偶職訓就業文宣品</p> <p>2. 103 年度民政局開辦保母人員專業資格訓練其中有五名外籍配偶參與此訓並有 2 人考取證照。</p>	
					桃園市政府	<p>1. 本縣勞動及人力資源局 103 年計開辦職業訓練課程 25 班，其中新娘秘書造型設計實務班（1 班）為新移民專班，提供 30 個職訓機會；另其他各班別亦同時受理大陸及外籍配偶報名參訓。</p> <p>2. 本縣勞動及人力資源局針對職業訓練結訓學員，除由各班次於結訓後 3 個月內辦理就業輔導外，亦透過各就業服務台提供就業諮詢、就業媒合服務，另提供微型創業鳳凰貸款申請（03-3348761），以輔導就業、協助自行創業。</p>	共計服務 84 人次。
					新竹市政府	<p>1. 辦理新住民職業訓練課程。</p> <p>2. 印製職場百寶箱宣導單。</p>	<p>1. 共開 10 班，參與新住民共計 18 人。</p> <p>2. 共印製有中、英文、泰文、越文及印尼文等 5 種語言，並發至各相單位協助招生事</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重點工作
						宜。
				新竹縣政府	勞工處 1. 103 年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招訓外籍配偶專班—養身美容紓壓班 2. 配合竹北就業服務站辦理定期與不定期之大小型現場徵才活動，	受訓時數 360 小時（訓練期程 103 年 8 月 11 日至 10 月 15 日），參訓人數 27 人。 共辦理 37 場次，提 14,699 個就業會，媒合率達 58%，並持續整合各廠商就業訊息，納入本府勞工就業服務情報網提供及時就業資訊。
				苗栗縣政府	1. 103.08.05~103.8.26 辦理新移民計中高齡婦女創意立體拼布包手作班。 2. 103.10.03-103.11.07 辦理新移民婦女芳香舒壓養生課程班。	1. 服務 104 人次 2. 服務 30 人
				台中市政府	1. 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班 2. 辦理創業諮詢服務：透過創業諮詢服務，提供專業顧問師及成功之企業家負責人，面對面的諮詢指導並實務經驗分享，使有意願創業者更完善之諮詢服務，提高創業成功之機會。 3. 辦理創業研習活動：透過課程讓未創業、已創業或籌備中的創業民眾學習創業經營上的管理知識，增加創業的可能性。	1. 103 年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課程計 33 班，相關班級資訊除公布於勞工局網站外，另請各外配據點、公所、戶所協助宣傳，外籍與大陸配偶可享有免費參訓及職訓生活津貼補助，7 至 12 月計開訓 22 班，計有 14 名新住民配偶參訓。 2. 7 至 12 月提供 3 名新住民諮詢服務。 3. 已辦理 5 場，計 2 名新住民報名。
				彰化縣	開辦 11 班失業者職業訓練班，開辦前已函知外籍與大陸配偶團體及提供職訓簡	計有 5 名大陸配偶及 1 名外籍配偶參加職訓，經追蹤已有 1 名順利就業，其餘尚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政府	章，協助轉知外籍配偶或大陸配偶相關職業訓練開班訊息，各職訓班開結訓亦即時發布新聞稿，以擴大宣導，另於就業快報提供職業訓練相關規定及訊息。	就業輔導期，並輔導其請領職訓生活津貼。
					南投縣政府	1. 本府 103 年度計開辦 17 班次失業者職業訓練，計 15 人外籍配偶參訓，14 人結訓，1 人離訓，輔導就業 12 人，2 人未就業。 2. 104 年度失業者 職業訓練業已開辦，並已公告提供失業者(外籍與大陸配偶)參訓。	
					雲林縣政府	1. 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班。 2. 辦理創意商品包裝設計及行銷班，提供新住民姐妹參與。 3. 結合社會關懷協會辦理美髮彩妝整體造型實務班-新住民班。 4. 辦理外籍配偶手作布包班陪力研習。 5. 技能輔導課程—糕點烘焙製作班：搭配地方特產，製作糕點，擴展自身之專長。 6. 技能輔導課程—手工藝創作班：利用生活素材，結合創意美學，培養就職能力。 7. 開辦職業訓練班： (1)園藝丙級證照班 8/16~10/18。 (2)堆高機操作證照班 9/29~11/7。 (3)托育人員訓練班 11/13~11/16。	1. 外籍配偶 3 人參訓，1 人就業；大陸配 12 人參訓 7 名就業。 2. 共計 124 人參與。 3. 共計 1,344 人參與。 4. 共計 2 場，79 人參與。 5. 辦理 7 場，計 240 人參加。 6. 辦理 4 場，計 202 人參加。 7. 共 81 人參訓。 (1)24 人參加。 (2)22 人參加。 (3)35 人參加。
					嘉	1. 印製 103 年度失業者職業	計有 11 位新住民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義市政府	<p>訓練招訓簡章提供就業中心、新住民服務中心轉發外籍配偶參加職業訓練參考。</p> <p>2. 印製 103 年度失業者職業訓練招訓簡章提供就業中心、新住民服務中心轉發大陸配偶參加職業訓練參考。</p> <p>3. 103 年度失業者職業訓練參加失業者職業訓練。</p>	
					嘉義縣政府	(四)職業訓練班 5 班	新住民身份參訓共計 13 人
					台南市政府	<p>1. 103 年度 7 至 12 月失業者職業訓練班共開辦 28 班次，外籍與大陸配偶可免費參訓，並可請領職訓生活津貼，藉以提升外籍與大陸配偶就業及創業能力。</p> <p>2. 103 年度外籍配偶專班共開設 2 班，均已於 6、7 月開訓並於 8 月 2 日及 8 月 24 日結訓。</p>	<p>1. 103 年度 7 至 12 月共開辦 28 班次，共計 16 位外籍與大陸配偶參加職業訓練課程。103 年度 48 班次截至 104 年 4 月 14 日止共有 27 位外籍與大陸配偶參加經職業訓練後媒合成功，已順利就業。</p> <p>2. (1) 103 年度「新移民美髮技能培訓課程」，於 6 月 14 日至 8 月 2 日辦理 48 小時訓練，與「社團法人臺南市新住民關懷服務協會」合作辦理，共培訓 24 名外籍配偶分別來自越南、泰國、印尼及大陸地區等地。申請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基金經費 140,000 元整，共計核銷 138,228 元整，執行率 100%。</p> <p>(2) 103 年度「新移民時尚飾品製作實務課程」，於 7 月 20 日至 8 月 24 日辦理 66 小時訓練，與「社團法人中華職訓教育發展協會」合作辦理，共培訓 20 名外籍配偶分</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具體措施
						別來自越南、菲律賓及大陸地區等地。申請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基金經費 134,000 元整，共計核銷 134,000 元整，執行率 100%。
				高雄市政府	【勞工局】 103 年 7 至 12 月勞工局及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所辦理職業訓練課程（含自辦職訓及委外職訓），外籍與大陸配偶共 167 人參訓。	【勞工局】 1. 勞工局 103 年 7 至 12 月計開設[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培訓班]、[物料搬運工具專業人員培訓班]、[網路行銷通路實務班]、[工業產品設計開發應用實務班]、[餐旅服務專業技能班]、[行動美容師暨新娘秘書培訓班]、[企業 e 化辦公室電腦技能培訓班]、[有機農業暨生機飲食釀造班]、[室內設計電腦繪圖培訓班]、[味自慢中餐烹調全能培訓班]、[地方精緻烘焙與點心製作班]等 26 班適合新住民參訓之職訓班次，招收大陸配偶 10 人及外籍配偶 15 人參訓。 2. 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 103 年 7 至 12 月，開設農業、工業、商業、醫事護理家事、藝術、創意提案等六大類計 146 班，招收大陸配偶 118 人及外籍配偶 24 人參訓。
				屏東縣政府	1. 辦理職業訓練。 2. 求職服務。 3. 推介就業。	1. 2 場次，無人參訓。 2. 595 人參加。 3. 384 人參加。
				台東縣政府	【勞工科】 1. 103 年度職訓專班-地方特色料理班(關山地區專班)。 2. 103 年度職訓專班-烘焙	【勞工科】 1. 全年開班(包含本國人)1 班，人數 1 人次 2. 全年開班(包含本國人)1 班，人數 1 人次。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預定 完成 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103 年 7 至 12 月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提昇教育文化	一、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之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並分等級開設，落實社區化語文訓練；補助公私立機構辦理多元語言學習課程。	教育部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教育部	依教育部補助辦理成人基本教育實施原則及本部編印之成人基本識字教材分初級、中級及高級班等進階辦理語言學習課程，補助各縣市在外籍配偶分布較多的社區國小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	共補助辦理 862 班，其中 553 班為外籍配偶班。
					宜蘭縣政府	宜蘭教育處 為提升新住民之識字能力，以提早融入本地生活，103 年度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計 18 校開辦，成教班共 22 班 42 期班（內含新住民專班 9 校 14 班期）服務縣內新住民，合計約 320 人。	103 年度教育部核定計畫經費共 162 萬 9,600 元，部份補助 143 萬 5,600 元，本府自籌 19 萬 4,000 元。
					基隆市政府	成人基本教育：於武崙國小、七堵國小、建德國小、碇內國小、七堵社教站、基隆故事協會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之成人教育班。	共開設 9 班，學員共計 113 人。
					花蓮縣政府	1. 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之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 2. 補助火炬計畫重點學校辦理多元語言學習課程。	1. 初級班 3 班、中級班 4 班、高級班 1 班。 2. 共 3 堂課，47 人次參加。
					台北市政府	教育局 1. 為培養失學國民、新移民（含外籍配偶與大陸配偶）具有聽、說、讀、寫、算能力，充實基本生活知能，以提高城市競爭力，落實成人學習權利，本局每年均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103 年於本市 12 個行政區 26 所國民小學（含 2 所國民中學）開辦新移民專班及國民班。 2. 本市圖多元文化資料中心 103 年 7-12 月辦理「新移	教育局 1. 103 年於本市 12 個行政區 26 所國民小學（含 2 所國民中學）開辦新移民專班 11 班、國民班 37 班；外籍配偶就讀人次計 224 人（大陸籍 20 人次、越南 117 人次、印尼籍 37 人次、泰國籍 10 人次、菲律賓籍 8 人次、柬埔寨籍 1 人次、其它非本國籍 7 人次）。 2. 共 23 場次，595 人次參加。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民原屬國語言及文化研習(越語班)」、「市圖百寶箱，喜閱新發現圖書館利用教育研習班」和「中文有趣，輕鬆繪讀~用繪本學中文」。	
				新北市政府	1. 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外籍配偶班：培養外籍配偶之聽、說、讀、寫能力，充實基本生活知能，及增進外籍配偶之語文溝通能力，提升生活品質，進而落實親職溝通職能，強化新住民家庭教育功能。	1. 共辦理外籍配偶 72 小時華語課程 38 班、外籍配偶 72 小時閩南語課程 4 班，計 586 位新住民學員受惠。	
				連江縣政府	為培養失學國民、外籍配偶與大陸配偶具有聽、說、讀、寫、算能力，以充實基本生活知能，辦理成人基本教育課程。	開設成人基本教育識字班 2 班，學員共有 18 位	
				金門縣政府	於社區大學辦理新移民民俗融和課程。	計辦理 1 班次，課程 18 小時，參加人數 15 人。	
				桃園市政府	本縣教育局辦理成人暨外籍配偶基本教育研習班，各班次依學員程度分初級班、中級班、高級班三種班別實施，每年度共辦理 2 期。	103 年開班數： 1. 第 1 期 39 班。 2. 第 2 期 42 班。	
				新竹市政府	1. 辦理外籍配偶識字專班：補助本市大庄國小等 5 所學校及婦女社區大學、科學城社區大學、新竹市扶馨關懷協會等，開辦外籍配偶識字專班。 2. 識字課程係依學員程度分初、中、高等級開設，另藉由各辦理單位於課程中融入或參考國中、小課程教材，輔導學員能於結業後進入國小補校就讀以取得正式學	識字專班共開辦 11 班，成人基本教育班開辦 6 班，參與外籍配偶學員 220 人次。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歷。	
					新竹縣政府	<p>教育處：</p> <p>一、因應外籍配偶人數急速增加，如學校學生家長為外籍配偶人數達開班標準者（15上），鼓勵各校積極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班，以協助外籍配偶學習本國語言文字及適應本國文化社會。</p> <p>二、成教班分初、中、高級三種等級，透過學校、媒體、社區各種管道鼓勵新移民踴躍參與學習。</p> <p>三、若學校未開設成人基本教育班，但位於外籍配偶人數較多的鄉鎮地區，亦請主動提供相關就學資訊及轉介協助。</p>	103年度成人基本教育班共開設27班，其中外籍配偶專班開設14班。
					苗栗縣政府	<p>1. 辦理38班外籍配偶識字班及12班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p> <p>2. 照南國小等2校舉辦華語教育補救程，課程內容：華語識字聽說讀寫，加強新住民子女語文能力。</p>	800人次
					臺中市政府	本市為培養外籍配偶及失學國民基本聽、說、讀、寫、算能力，充實其基本生活知能、提升外籍配偶及失學民眾繼續學習之能力，於本市各國小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及外籍配偶成人識字班。	計有22校參與協助辦理，計45班，參加人數合計1263人次。
					彰化縣政府	教育部補助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之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分初、中、高級班），培養外籍配偶與大陸配偶具有聽、說、讀、寫、算能力，以充實基本生活知能。	辦理41班，學員計588名。
					南	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及	成教班15班（初級6、中級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投縣政府	國中小附設補校。 5、高級 4)226 人級國中補校 4 校 10 班 97 人(外籍 31 人)、國小補校 3 校 7 班 99 人(外籍 89 人)。
					雲林縣政府	103 年度於 13 鄉鎮市 15 所國中小學校開設成人基本教育班分初級班、中級班、高級班，供外籍配偶學習。 共開設 30 班 356 人參加，外籍配偶佔 60%，計 214 人(印尼籍、柬埔寨中國籍、泰國籍及越南籍等，特別以越南籍居多)。
					嘉義市政府	本市新住民人數(5 月底)共 4454 人，其中大陸籍人數為 3164 人，非大陸籍新住民人數為 1290 人。本市成教班及國小補校之新住民學員數共約 101 人，非大陸籍新住民參加成教課程比例為 7.8 %。
					嘉義縣政府	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普通班〉及外籍配偶成教班 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普通班〉15 班及外籍配偶成教班 12 班
					台南市政府	補助辦理外籍配教育班，並分等級開設。 計有大竹國小等 25 校開設外籍配偶教育 63 班，其中初級班 30 班；中級班 29 班，高級班 4 班，經費共計 2,223,900 元。
					高雄市政府	【教育局】 1. 結合學校及民間團體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之成人基本教育班。 2. 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修讀成教班時子女托育補助。 3. 辦理簡易生活母語學習營。 4. 辦理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活動。 【教育局】 1. 103 年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班計 57 班，約 850 人參加。其中外配班 28 班，約 420 人參加。 2. 103 申請補助金額 543,605 元整。 3. 103 年全市 2 校辦理，參加人數計 50 人次。 4. 103 年全市 24 校辦理，共辦理 24 場，參與人數計 4,734 人次。
					屏	1. 辦理成教班 103 年第二 1. 開辦 17 班。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東縣政府	期。 2. 辦理火炬計畫。	2. 累計場次 65 場，參與人數 1,449 人。
					台東縣政府	【教育處社教科】 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分有初中高級班，課程內容：基本語文(注音與認字)、生活知能與養生保健常識、文化與傳統。	【教育處社教科】 開設 34 班，學員 317 人，外籍配偶學員 149 人，本縣市外籍配偶居住總人數 1493 人，外籍配偶學員人數占外籍配偶總人數比率 9.9%。
					澎湖縣政府	【教育處】 本年中屯國小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班 2 班。	【教育處】 辦理 2 班。
	二、加強外籍與大陸配偶及其子女教育規劃，培育多元文化課程師資。	教育部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教育部	1. 鼓勵各師資培育之大學開設「多元文化教育」相關課程，提升師資生多元文化教育知能，培育多元文化課程師資。 2. 補助師資培育大學辦理教師在職進修增能學分班「多元文化教育」相關增能學分班，提升在職教師多元文化教育知能。	1. 102 學年度師資培育之大學開設「多元文化教育」相關課程計 48 校 284 個系所開設，開課科目多達 507 科，有 6,375 人次的師資生修習相關課程。 2. 103 年補助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教師在職進修增能學分班「多元文化學習-越南教育與文化」1 班次。
					宜蘭縣政府	社會處 一、103 年「逆風飛翔，單車伴我行-夏日單車學校」 (一)活動時間：7 月 7 日至 8 月 16 日 (二)活動地點：壯圍鄉-過嶺國小、頭城鎮-大里國小、員山鄉-內城國小、湖山國小、羅東鎮-利澤國小、三星鄉-大隱國小、冬山鄉-大進國小、蘇澳鎮-育英國小。 (三)服務對象：以縣內單親、新住民及弱勢家庭之子女(國小中高年級以上)為	一、103 年「逆風飛翔，單車伴我行-夏日單車學校」辦理情形： (一)本活動經費執行率 100%。 (二)辦理完成 8 梯次，計 240 人次參與，其中新住民子女 60 人次。 (三)本活動 98%學員對於學習到單車相關專業技巧感到滿意。89%學員有更加認識家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主，8 梯次共招生 80 人。 (四)活動摘要：為落實建構兒少安心成長的環境理念，於暑假期間辦理「夏日單車學校」，藉此活動培育兒少擁有第二專長，更帶領兒少認識在地鄉土文化，透過團體合作方式，由夥伴互相激勵，進而增添其自信心，並為本縣弱勢家庭分擔暑期照顧之壓力，降低暑假期間兒少意外發生之機率。 (五)執行經費：280,000 元。	鄉在地文化，並提升自信心。整體而言，99%學員對於本次活動整體滿意度感到滿意。
					二、宜蘭縣「親子愛玩課」-新住民親職教育計畫 (一)活動時間：103 年 7 至 8 月，每周二 10:00-12:00，每次 2 小時，共辦理 8 場次，總計 16 小時。 (二)活動地點：天主教善牧基金會宜蘭中心(宜蘭市聖後 164 號) (三)服務對象：新住民及弱勢家庭家長及就讀國小之子女(共參與 244 人次) (四)活動摘要：由講師帶領，透過分組的小組進行活動，利用不同的親子課程設計，讓家長與孩子學習如何在互動和生活中，發展不同的能力與創意，並讓家長與孩子共同參與，建立親子間的正向互動經驗及增加家長及兒童同儕間的互動與互助，以拓展團體動力。 (五)執行經費：70,000 元。	二、宜蘭縣「親子愛玩課」-新住民親職教育計畫辦理情形： (一)本活動經費執行率 100%。 (二)辦理完成 8 堂課，計 244 人次參與，新住民子女約 190 人次。 (三)本活動有 9 成以上的學員透過課程活動，學習良好親子互動技巧。9 成以上的學員透過此活動，藉此增強家庭間正向親子互動時間。整體而言，超過 9 成以上學員對於本次活動整體滿意度感到滿意。
					三、宜蘭縣 103 年「鼓動人	三、宜蘭縣 103 年「鼓動人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p>生、樂陶笛」</p> <p>(一)活動時間：</p> <p>1. 壯圍場：於 103 年 9 月至 12 月，每週三 13:00 至 17:00 辦理，提供 15 週服務，總計辦理 60 小時。</p> <p>2. 礁溪場：於 103 年 9 月至 12 月，每週三 13:00 至 17:00 辦理，提供 16 週服務，總計辦理 64 小時。</p> <p>(二)活動地點：</p> <p>1. 壯圍場：大福國小（壯圍鄉大福路一段 62 巷 26 號）</p> <p>2. 礁溪場：台灣聖公會—礁溪全人關懷中心（礁溪鄉公園路 2 號）</p> <p>(三)服務對象：以大福、過嶺、玉田、三民、礁溪國小內單親、新住民及經濟弱勢家庭之學童，每場次招收 20-25 名。</p> <p>(四)活動摘要：除經由志工人員課業指導，幫助弱勢家庭孩童課業上的協助外，另搭配太鼓/手工藝/才藝等課程，讓參與兒童學習專注力及毅力並訓練創造思考、增加肢體表達及藝術啟發等能力，同時學習團隊合作，並提昇兒童的自信心及表達能力、藝術智能等，藉此豐富兒童課後學習生活，另減緩弱勢家庭對兒童的課後照顧壓力。</p> <p>(五)執行經費：240,000 元。</p> <p>教育處 本縣辦理 103 年新住民子女教育輔導計畫共 51 校，辦理項目計有「諮詢輔導方案」、「親職教育活動」、「多元</p>	<p>生、樂陶笛」辦理情形：</p> <p>(一)本活動經費執行率 100%。</p> <p>(二)9 成以上參與學員滿意所參加之課程安排，讓參與學員之家長感到有助於減輕課後照顧之壓力。</p> <p>(三)總計參與 623 人次。</p> <p>103 年新住民子女教育輔導計畫獲教育部補助 63 萬 1,463 元，自籌 7 萬 162 元辦理下述課程： 一、諮詢輔導方案共 21 校申</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p>文化活動國際日活動」、「教師多元文化研習」、「華語補救課程」、「母語傳承課程」等六項。</p> <p>請辦理，申請經費共 23 萬 0,625 元，計 315 人參與。 二、親職教育活動共 24 校申請辦理，申請經費共 26 萬 4,000 元，計 984 人參與。 三、多元文化活動國際日活動共 2 校申請辦理，申請經費共 6 萬元，計 300 人參與。 四、教師多元文化研習共 1 校申請辦理，申請經費共 1 萬 3,500 元，計 80 人參與。 五、華語補救課程，共 5 校申請辦理，申請經費元 11 萬 2,500 元，計 190 人參與。 六、母語傳承課程共 2 校申請辦理，申請經費共 2 萬 1,000 元，計 34 人參與。</p>
					<p>基隆市政府</p> <p>1. 新移民學習中心：辦理「多元文化解說員培訓」，招募新移民擔任解說員，培訓其解說技巧、儀態表達等，並協助其整理母國文物、製作簡報。</p> <p>2. 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針對加強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規劃，培育多元文化課程師資。本市學校申辦教育部執行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計有 8 所學校辦理諮商輔導活動、15 所學校辦理親職教育研習。</p>	<p>1. 共培訓 8 名解說員投入多元文化推動。</p> <p>2. 計有 8 校辦理 17 場輔導諮商活動，15 校辦理 42 場親職教育研習。</p>
					<p>花蓮縣政府</p> <p>1. 補助新移民學習中心辦理培力課程，對志工與種子講師進行培訓課程，藉由新移民姊妹們的分享及教學，讓志工們瞭解姊妹們的生活背景及嫁到異國可能會遇到的各種困難及需要，例如語言、文化、生活習慣等適應</p>	<p>1. 辦理 4 次課程，共 45 人次。</p> <p>2. 辦理 3 次課程，服務人次 25 人。</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問題，並由志工的經驗分享及教學，來培育各地區新移民學習中心的種子講師及志工人員。</p> <p>2. 鼓勵學校提出申請並依學校需求核定以多元文化教育為議題辦理教師之增能研習。</p>	
					<p>台北市 教育局 1. 辦理教師多元文化研習：配合教育部 103 年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辦理。透過研習活動，協助教師瞭解新移民子女在臺灣面臨衝擊並增進教師國際觀及多元文化觀。</p> <p>2.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應由園內教保服務人員實施，且幼兒園教學採統整及融入方式進行，爰多元文化相關教保活動，多由園內教保服務人員規劃多元化課程並辦理之。</p>	<p>教育局 辦理 13 場次研習。</p>	
					<p>新北市 政府 1. 辦理本市「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103 年相關活動內容含實施諮詢輔導方案、親職教育講座、多元文化週或國際日活動、教師多元文化研習、實施華語補救課程（3 月-8 月）、母語傳承課程、印製或購買多元文化教材、手冊或其他教學材料，本活動計畫核定定期程以年度計算。</p>	<p>1. 103 年度各項計畫執行情形： (1) 輔導活動：共 22 所學校辦理，計 364 場次，受惠人數 764 人。 (2) 親職教育：共 71 所學校辦理，計 264 場次，受惠人數 14,354 人。 (3) 多元文化週或國際日：共 51 所學校辦理，計 123 場次，受惠人數 41,989 人。 (4) 教師多元文化研習：共 27 所學校辦理，計 40 場次，受惠人數 2,360 人。 (5) 華語補救教學計畫：共 47 所學校辦理，開設 88 班，計 611 位學生參與。</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6)母語傳承：共 17 所學校辦理，計 361 位學生參與。 (7)編印或購買教材：共 29 校辦理。
				連江縣政府	各校教師赴台參加教育部辦理多元文化課程，藉以加強外籍與大陸配偶及其子女教育規劃。	
				金門縣政府	1 辦理新住民子女輔導活動。 2. 8 月 12-26 日辦理中文識字正音班「ㄅㄆㄇ，LINE 一下」一場次，透過親子共讀提升外籍與大陸配偶及其子女家庭與教育功能，增強與文認知和應用能力，能正確認讀句子、學會拼讀及書寫注音符號，奠定國語文基礎。 3. 10 月 15. 22 日下午、10 月 8. 19. 25. 26 周六周日上午各一場；外籍配偶家庭親子服務”擁抱新心的你”兒童課後照顧班。 4. 辦理賢庵國小愛心媽媽社請本中心協助關於該校新住民家子女. 正音學習落差現象了解與方案設計可行性。	1. 計 2 場次，加人數 84 人。 2. 1 梯次、服務 40 個家庭 3. 共計 10 場次服務逾 350 人次
				桃園市政府	1. 本縣教育局辦理「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規劃新住民母語學習、多元文化繪本共讀等相關活動。 2. 本縣教育局辦理補救教學實施方案，提供弱勢之學習成就低落學生學習輔導。 3. 本縣教育局辦理 103 年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活動計畫實施「補救教學課程」。	1. 火炬計畫重點學校共 19 所，辦理經費計 644 萬 6, 845 元。 2. 服務外配子女共計 3, 850 人次。 3. 共 12 校申請，500 人次。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p>4. 本縣教育局辦理 103 年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活動計畫之「親職教育研習」。</p> <p>4. 共 45 校申請。</p> <p>5. 本縣教育局辦理 103 年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活動計畫之「輔導活動方案」。</p> <p>5. 共 50 校申請。</p> <p>6. 本縣教育局辦理「教師多元文化研習」，培育多元文化課程師資。</p> <p>6. 共 37 校申請。</p> <p>7. 本縣新移民學習中心於多元文化風情月導覽志工培訓課程，培育多元文化課程師資。</p> <p>7. 共辦理 35 場，70 人次。</p> <p>8. 本縣教育局辦理東南亞多國語言故事媽媽培訓課程，培育晨光故事媽媽及縣內各國小巡迴服務。</p> <p>8. 培訓課程共辦理 3 場次，計 45 人次參加。巡迴服務，申請學校共 51 所，服務場次 16 場，受惠人次 1,370 人</p>
				新竹市政府	<p>1. 增進教師多元文化教育相關知能，協助新住民及其子女學習及生活適應。</p> <p>2. 結合學術與實務研究，積極推動國際教育，以培養學生尊重與關懷的多元文化素養，擴大親師生國際視野。</p> <p>3. 培養優質多元文化的師資，開發豐富多元文化之課程與教材，推動創新之教學活動。</p>	<p>1. 共於 14 校實施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諮詢輔導方案，計辦理 102 場次，1,268 人次參與。</p> <p>2. 活動特色:課程設計大至世界，小至學生自我，外聘教師以漸進式的方式嘗試讓學生自我接納和肯定，從了解大環境的多元，進而聚焦在學生自身呈現多元文化的氛圍之獨特性。從中學習認同、尊重與欣賞來自多元文化家庭的豐富性。</p>
				新竹縣政府	<p>教育處:</p> <p>一、辦理 103 年度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推動實務研習，請本縣 102 學年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績優學校中興國小黃玉輝主任進行分享，提供 103 學年度火炬計畫重點學校良好參考模式。</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二、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及關懷」研習計畫，邀請本縣凡符合申請火炬計畫資格學校（公立國民小學新住民子女達全校學生數10%或達100人以上）及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班及國小、國中補習學校，以及社區大學、家庭教育中心相關業務承辦人、志工參加，課程包含談新住民生活困境與調適、關懷新台灣之子，使相關人員瞭解新住民及其子女生活上可能發生的困難及如何給予協助，擴大新住民及其子女支持網絡。</p>	
					苗栗縣政府	<p>1. 開辦外籍配偶識字班38班及提供子女托育服務。 2. 致民國中等9校舉辦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師多元文化研習活動，可增進教師輔導技術及實務能力。</p>	<p>1. 計9校（單位）服務114名新住民子女。 2. 共計6場，650人次。</p>
					台中市政府	於本市各國小舉辦多元文化生命觀研習，培育多元文化課程師資。	辦理場次計53次，參與人次計1362人次。
					彰化縣政府	配合「教育部補助執行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辦理教師多元文化研習，以建立教師多元文化觀，並將多元文化觀融入教學中，透過種子教師之培訓，將多元文化議題帶入校園中。	辦理2場次，參與人次計252名。
					南投縣政府	<p>1. 外籍配偶照顧輔導技藝班。 2. 多元文化觀光社區宣導活動。 3. 教師多元文化研習</p>	<p>1. 32班，約680人參加。 2. 辦理多場次，受惠外配人數不少。 3. 辦理2次課程，40人參加。</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雲林縣政府	<p>1. 103年7-12月辦理新移民子女母國文化認同團體。</p> <p>2. 母國文化師資培訓進階班：藉由教學技巧及演練課程，增進新移民擔任講師之能力；培養新移民母國文化專業師資，協助多元文化之推動。</p> <p>3. 實施華語補救教學：協助新住民家庭子女，辦理華語補救教學提升新移民子女華語聽、說、讀、寫能力。</p> <p>4. 舉辦多元文化活動或國際日活動：各校進行多元文化活動，含認識多元文化相關表演活動及展示內容，由各校邀請全體師生、家長及社區人士一同參與。</p>	<p>1. 辦理8場計120人參與。</p> <p>2. 辦理1場，培訓志工17人。</p> <p>3. 共12所學校辦理，計開辦62班698人參與。</p> <p>4. 共20所學校辦理，計39場活動5,528人參與。</p>
					嘉義市政府	<p>1. 利用宣信國小閒置空間設立本市新移民學習中心，針對新住民規劃學習課程，本年度共開設有親子共讀與生命探索成長班、親子電腦班、手工編織包班及親子手工拼布班4種課程。狀況踴躍。</p> <p>2. 本市配合辦103學年度新住民火炬計畫，規劃各種新住民的教育學習活動，有新住民母語學習、幸福家庭講座、創意美食競賽、創意家譜與心得寫作、新住民幸福家庭親子體驗營、親子趣味競賽、多元文化文物展、關懷訪視家庭志工培訓等11項</p> <p>3. 本市辦理103年度國中小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活動計畫總經費95萬7000元（國教署補助86萬</p>	<p>1. 活動參與人數為5011人次（新移民1433人次、大陸配偶1012人次、本國人2566人次）。</p> <p>2. 至103年12月止共辦理37場次，參與人次達2156人次，成果豐碩。</p> <p>3. 與人次約27431人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1300 元、市府自籌 9 萬 5700 元)，分別辦理新住民諮詢輔導方案、親職教育活動、多元文化國際日活動、教師多元文化研習、編印或購買多元文化教材與多元文化教育優良教案甄選等活動。	
					嘉義縣政府	辦理全縣教師多元文化研習。	1 場次，3 天，參與人員約 65 名。
					台南市政府	補助辦理教師多元文化研習。	共 2 校辦理，135 人參加，辦理費用為 37,034 元。
					高雄市政府	【教育局】 1. 辦理輔導活動方案。 2. 辦理學校多元文化週或國際日。 3. 辦理教師多元文化研習。 4. 建置本市終身學習入口網站新移民專區，提供學習資訊。 5. 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修讀終身學習課程學費優惠。 6. 本市新移民學習中心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學習活動。	【教育局】 1. 103 年由 59 校辦理輔導活動 795 場，參與人數計 1,380 人次。 2. 103 年辦理 35 校 40 場，參與人數約共計 21,921 人次。 3. 103 年辦理 39 校 52 場，參與人數共計 2,604 人次。 4. 建置本市新版終身學習網站，賡續建置新移民相關學習資訊。 5. 103 年 7 至 12 月計優惠 94 人次。 6. 103 年 7 至 12 月辦理 63 場次活動，參與人數計有 3,867 人次。
					屏東縣政府	辦理教師多元文化研習。	6 場次。
					台	【教育處學管科】	【教育處學管科】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東 縣 政 府	<p>豐源國小-聘請專業人員擔任講師，精進教師對多元族群文化的理解並融入教學與學生輔導。</p> <p>樟原國小-培養教師多元文化相關知能，給予新移民家庭及其子女更多關懷與愛，在成長過程中獲致健全發展。</p> <p>【社教科】 103 年外籍配偶成人基本教育班講師資</p>	<p>辦理 2 場次，共 18 人。</p> <p>【社教科】 現職教師 21 人，儲備教師 2 人，專業人士 16 人，共 39 人。 大學學歷 18 人，碩士學歷 10 人，博士學歷 1 人。</p>
	三、辦理外籍配偶家庭教育活動，並將跨國婚姻、多元家庭及性別平等觀念納入婚姻家庭教育宣導，增進整體社會對跨國婚姻正確認識，並強化本國籍配偶社會責任。	教育部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教 育 部	<p>103 年度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家庭教育活動，活動內容多元，包含跨國婚姻、多元家庭及性別平等觀念等均納入宣導，持續提供多元的學習管道，鼓勵外籍與大陸配偶及其家人共同參與學習。</p>	103 年截至 8 月底計辦理 8,181 場次活動，40 萬 0,523 人參與。
					宜 蘭 縣 政 府	<p>教育處</p> <p>一、103 年度本縣家庭教育中心規劃辦理「新住民多元家庭敘事工場」，增進新住民家庭成員發現自己家庭文化的特色，學習在多元文化中看到自己融合與傳承的重要性。</p> <p>二、本縣新移民學習中心(黎明國小)於 103 年度住民之需求專案規劃辦理研習課程及活動，內容包括：</p> <p>(一)針對新住民子女辦理小</p>	<p>一、103 年度本縣家庭教育中心辦理「新住民多元家庭敘事工場」，辦理 4 場次，計 200 人次參加。</p> <p>二、新移民學習中心於 6 月辦理「珍愛家庭、祖孫親子單車逍遙遊」，計 300 人次參加。於 7、8 月辦理「新住民親子暑假系列運動營隊」，</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團體輔導。</p> <p>(二)法律醫療、親職教育相關之專業人士，辦理專業親職講座。</p> <p>(三)促進臺灣文化融合，配合重大節慶(孝親家庭月及民俗節日等議題)辦理相關活動。</p> <p>(四)充實維護宜蘭縣新移民學習中心軟硬體設施，提供更優質的服務。</p>	計 550 人次參加。於 10 月辦理家庭教育親職講座，計 28 人參加。
					<p>基隆市政府</p> <p>家庭教育中心：本市家庭教育中心於 7/1、7/15、7/18、7/22、7/26、8/5 巡迴本市文安里、和慶里、居仁里、新建里、吉仁里及過港里等六個社區，針對社區民眾，辦理社區多元文化交流暨家庭教育巡迴講座 6 場，活動內容分為三個部份：</p> <p>1. 第一部分「以不同國家的文化、與本國文化差異以及增進國人同理認識」為講述核心。</p> <p>2. 第二部分以「家庭中的性別議題、家庭暴力防治」為講述核心。</p> <p>3. 第三部分以「跨國婚姻中的生活衝突、家人相處及親職教育」為講述核心。</p>	辦理 6 場次，參與學員計 360 場次。	
					<p>花蓮縣政府</p> <p>1. 新移民家庭教育活動-珍愛家庭幸福會：以多次課程成長團體、方案設計目標分為三階段，個人、夫妻、社區家庭等以工作坊方式進行內容以活潑、有趣、親子家庭互動課程共同來學習與體驗台灣生活，互動課程中更融入性平議題：</p> <p>(1) 相見歡~新移民家族總</p>	1. 花蓮北、中、南三區共辦理 5 梯 13 場次，參與人數一場 30 人，共計 500 人次等。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p>動員-異國家鄉故事交流。</p> <p>(2) 家庭觀測站~家庭性別角色認定與家暴防禦。</p> <p>(3) 愛家歡樂時DIY-時鐘。</p> <p>(4) 恩愛夫妻愛的秘方探索-情緒與紓壓密碼。</p> <p>(5) 親子共學-家庭生活藝術美學互動-愛家臉譜提袋DIY。</p> <p>(6) 舞動家庭親密關係-親子515律動家庭溝通技巧。</p> <p>(7) 社區巡禮參訪-咱們的好厝邊-社區你我故事分享。</p> <p>(8) 新移民生命故事代言人-媽媽的家鄉美食DIY。</p> <p>2. 新移民親子共讀研習營：因應外籍配偶家庭子女進入學校學習適應，結合校園故事媽媽協助外籍家庭幫助子女學習成長。設計晨讀說故事在班級陪伴子女，進而加強外配家庭與學校的互動，建立一個良好的親師溝通橋樑，落實家庭教育。課程內容包含親子故事共讀性別教育繪本、故事繪本延伸遊戲、如何與孩子說故事、性別角色扮演：「偶」來玩故事、故事魔法上菜、社區家庭愛閱超連結成果秀、親子說故事比賽、多元民族美食故事闖關比賽。收短城鄉差距，已達資源平均共享。</p> <p>3. 補助新移民學習中心結合吉安博愛全人發展協會、壽豐鄉數位機會中心等資源辦理「家庭教育課程」。</p> <p>4. 補助新移民學習中心結合花蓮陸扶會、鳳林牛根草</p>	<p>2. 北中南三區5梯7場次共計380人：</p> <p>(1) 全縣新移民成果展計6場次共180人次。</p> <p>(2) 說故事暨美食闖關比賽計1場共200人參與。</p> <p>3. 共5堂課，共97人次參加。</p> <p>4. 辦理14次課程，共427人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社區發展協會、壽豐鄉數位機會中心等資源辦理「多元文化教育課程」。	
					台北市 教育局 1. 親職教育研習：配合教育部 103 年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辦理。透過研習活動，增加新移民家庭與社會互動機會，建構綿密支援網絡，引導新移民家庭進入學習型社會。 2. 本市家庭教育中心結合學校辦理失親教育輔導專案，協助失功能家庭學生於課後獲得妥善教育照顧，幫助其學習與身心發展，課程以「家人關係」、「家庭生活管理」為學習活動主軸，建立正向積極的家人互動關係，以增進家人關係與家庭功能為目標。 3. 北市圖多元文化資料中心 103 年 7-12 月辦理「新移民文化魅力：親子共讀共遊系列講座」、「不一樣的春天—移民婚姻與家庭關係」講座。 4. 本市幼兒園規劃辦理性平親職教育宣導講座-「打開天窗化性別~平等教育」。	教育局 1. 總共辦理 58 場次。 2. 總計服務新移民家庭 709 場次、2,480 人次 3. 共 5 場次，86 次參加 4. 辦理 2 場次，服務 120 人次。	
					新 北 市 政 府	1. 辦理本市「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親職教育講座」：提升外籍及大陸配偶及其子女自我認同、生活適應及學習適應能力、吸取新知機會。	1. 親職教育講座：共 71 所學校辦理，計 264 場次，受惠人數 14,354 人。
					連 江 縣 政	為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弱勢家庭兒少照顧服務，針對家庭支持薄弱、有教養困難或照顧壓力之弱勢家庭辦理親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府	職教育研習活動，提供相關支持性、補充性及學習性服務措施，以分擔家庭教養及照顧壓力、支持家庭照顧能量及提升家長親職功能。	
					金門縣政府	1. 辦理多元文化活動及國際日活動，認識多元文化。認識跨國婚姻、多元家庭，增進社會對新住民之認識，促進相互之瞭解。 2. 11月1日辦理”新心相印我在你左右”認識社區環境，與社會福利政策，協助新住民入境後即能認識國家整體人口政策，社會結構及本地文化軌跡、地理風土民情，並協助渠等及早適應家庭生活，進而與鄰里社區居民產生良好互動。 同時增進外籍配偶語言及生活適應能力，能順利融入我國生活環境，提升社區環境運用的知識，並形成社區學習模式以因應日漸增加的異國婚姻家庭。	1. 辦理5場次，參加人數1666人。 2. 共服務120人
					桃園市政府	本縣教育局辦理103年推動外籍配偶家庭教育實施計畫，以親職教育、婚姻教育、代間教育為主軸規劃課程及活動，並納入「多元文化交流」、「增進國人同理認識」等議題宣導，以加強國人對外籍配偶的同理與認識，並擬定策略鼓勵夫妻、家庭共學。	辦理42場次，計1,155人次。
					新竹市政府	1. 委託婦女社區大學辦理「現代婦女新知學程」，秋季班開設婦女議題之相關課程如下：「孩子的心我懂-親職教育課程」「親密之旅	新竹市家庭教育中心針對新住民女性及家庭規劃手作及體驗活動於7月19日及8月16日共辦理2場次，計232人次參與。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幸福關係的必修課」、「做自己的情緒治療師~我的情緒我負責」、「珍愛關係・療心懂愛：看電影談親密關係」等。</p> <p>2. 科學城社大於秋季班開設「真愛滿滿幸福一生」、「圖書館暨社區兒童讀書會帶領人」課程。</p> <p>3. 新竹市家庭教育中心針對新住民女性及家庭規劃手作及體驗活動，融入性別平等相關議題，辦理【為愛璀璨~幸福手做禮】、【異國婚姻珍愛獻禮】、【他鄉遇幸福】、【親子共作DIY】等家庭教育活動。鼓勵多元家庭共學，提升父母與孩子正向互動經驗，強化家人間的信任與彈性。</p>	
					新竹縣政府	<p>教育處：</p> <p>一、辦理外籍配偶子女優先入園作業。</p> <p>二、103學年度辦理推動外籍配偶子女親職教育研習，講題包括親子教養議題、多元文化中的國際教育、親子閱讀、性別平等、做自己空間的主人、親子DIY母親節蛋糕等多元化課程。</p> <p>三、103年度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輔導活動方案，共80校參與，透過小團輔、體驗營、親子共學、參訪活動，協助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增進親子同儕、師生互動關係及自我概念與效能之提昇。</p> <p>四、提供學習成就低落弱勢</p>	<p>一、103學年度第1學期進入公立幼兒園就讀之外籍配偶子女達342人。</p> <p>二、103學年度下半年(103年度第一學期)辦理推動外籍配偶子女親職教育研習共計11場次。</p> <p>三、103年度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輔導活動方案，縣內各國中小共80校參與共38案計畫，預計47,602人次參與方案。</p> <p>四、103年度共80所國中小辦理補救教學活動(本縣共118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學童(含新移民子女)補救教學活動，縮短學習落差，提升學習興趣與自信。	
					苗栗縣政府	<p>1. 家庭休閒交流暨親子活動 5 場、地方語言講座 1 場、親子互動支持團體 2 場、親子互動活動 9 場、多元文化講座 2 場、機車考照班 3 場、生活技藝研習 3 場。</p> <p>2. 103 年 8-10 月辦理 3 場「新移民子女及家庭童軍體驗營」，鼓勵新移民家庭組隊參加，計有 740 人參與，53 位新移民參與。</p> <p>3. 103 年辦理 22 場「新住民火炬行動關懷服務列車多元文化幸福講座」，計有 1484 人參與，249 位新移民參與。</p> <p>4. 新移民家庭教育學習型方案-活力家庭幸福學習：透過講座、閱讀及多元文化活動等方式提升親職教養知能等，並宣導家庭暴力防制與性別平等相關議題。</p> <p>5. 補助後龍國小等 45 校辦理親職教育活動，透過優質親職教育活動，提升家長親職教養知能，營造健康幸福家庭。</p> <p>6. 文山國小等 24 校辦理親職教育活動，經由親職教育研習，能協助新住民盡快適應本地的生活，並增進其親職教養等能力，以輔導子女適應在校生活，強化親職功能，促進學生身心健康。</p>	<p>4. 共 77 次，服務 2436 人次。</p> <p>5. 共計 45 場，參與人數 4052 人，新住民參與人數 297 人。</p> <p>6. 共計 24 場，1300 人次</p>
					台中市	1. 7 月 19-20 日於埔里辦理兩天一夜幸福家庭營活動，透過課程了解影響家庭生活的各項生活因素，學習正向	1. 辦理 1 場次，計 33 人次參與。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府	<p>溝通技巧，建立親職教養態度，體認家庭生活的重要性。</p> <p>2. 7月6日、7月19日假霧峰區復興國小辦理，藉由體驗活動、繪本共讀，談「衝突與溝通」、「如何從閱讀中培養正確性別觀念」。</p> <p>3. 8月23日假頭家國小辦理，藉由親子家事體驗，談家務分工。</p> <p>4. 於103年11月8日及15日辦理2場次「新住民家庭日-大手牽小手」，家庭同樂會系列活動。</p> <p>5. 於本市各國中小辦理各類親職教育課程及講座。</p>	<p>2. 辦理2場次，計84人次參與。</p> <p>3. 辦理1場次，計63人次參與。</p> <p>4. 辦理2場次，共計140人次參與。</p> <p>5. 共計辦理88場次，人數6487人次。</p>
					彰化縣政府	<p>一、彰化縣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辦理「歡樂親職趣(去)活動」：為促進親子之間的關係，並增進外籍配偶的孩子與其他同儕的互動，地點於國立美術館，以讓新移民家庭有外出喘息的機會及促進家庭之間之聯結。</p> <p>二、彰化縣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辦理「溫暖一家親—新移民家庭活動計畫」：設計一系列體驗活動，活動設計以融合新移民父母多元文化與青少年文化認同，並舉辦青少年親職溝通講座與青少年文化認同團體，以多面向的方式促進新移民家庭能了解代間的差異，營造幸福家庭的環境。</p> <p>三、辦理「關懷新移民～我們都是一家人」活動，以建立正確家庭觀念，強化親職功能；解決外籍配偶與家人</p>	<p>一、共辦理1場次，共計有10戶家庭、37人參與。</p> <p>二、共辦理1場次，共14人(6戶家庭)參與。</p> <p>三、辦理13場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間的溝通障礙，透過活動期能達成與家人互動溝通的機會，運用團體活動進行，使外籍配偶儘早適應新的家庭生活。	
				南投縣政府	1. 辦理新移民家庭教育活動--婚姻教育--「學習」讓愛更幸福講座，民眾受益良多參與人。 2. 辦理新移民家庭教育活動--代間教育。 3. 新移民家庭教育活動-親職教育。	1. 辦理 4 場總計 199 人次。 2. 辦理 2 場次總計 159 人次。 3. 辦理 4 場次參與人數 191 人次。	
				雲林縣政府	1. 103 年 7-12 月辦理新移民子女母國文化認同團體。 2. 於 7/13、7/27、8/10、8/24、9/14 辦理『新移民系列活動』-新移民共讀讀書會，協助外籍配偶與子女良性溝通與共學，促進社區、家長、親子關係之融洽。	1. 計 8 場 120 人參與。 2. 辦理 5 場計 250 人參加。	
				嘉義市政府	辦理新住民家庭教育相關課程，並鼓勵夫妻及家人共同參與。	截至 12 月底止，共計辦理 17 場次活動，計有 678 人次參與。	
				嘉義縣政府	辦理「103 年度推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新住民幸福成長班」：藉由親職教育講座與參訪活動，拓展國人多元文化視野，促進國人同理認識，提升國人學習尊重、包容、關懷其他族群，增進新住民家庭對夫妻角色、溝通技巧及性別平權意識，協助建立家庭良好氛圍，並協助新住民子女健康活潑進入學校學活潑進入學校學習。	辦理期間自 103 年 9 月 17 日至 11 月 2 日，共辦理 3 場課程講座與 1 場文化認同力參訪，共計 167 人次參與。	
				台南	1. 辦理「視界交流 多元文化」影片賞析	1. 25 場次 980 人次參與。 2. 1 場次約 1000 人次參與。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市政府	2. 辦理「愛家 515~幸福嘉年華」	
					高雄市政府	<p>【教育局】</p> <p>1. 分別委託茄萣國小、後勁國小、文賢國小、觀音國小、彌陀國小及安昭國小等 6 校辦理「找尋幸福家庭地圖電影欣賞討論會」，透過與新移民有關之影片討論、分享、對話，增進本地民眾認識外籍配偶母國文化，共創多元社會。</p> <p>2. 委託財團法人高雄市基督教家庭服務協會辦理「103 年新移民親職教育活動種子培訓」，培訓新移民姐妹多元文化述說能力，協助推動多元文化視野，讓多元文化融入社區生活。</p> <p>3. 委託旗津國小承辦、大汕國小與中洲國小協辦「103 年度甜蜜家庭在我家」活動，透過分享、對話、體驗課程，提升新移民家庭學習樂趣，促進家人情感，進而養成家人分享學習氛圍。</p> <p>4. 分別委託鳳陽國小、二苓國小、瑞興國小、正興國小及青山國小等 5 校承辦「103 年度新移民親職教育活動」，由參加本中心今年所培訓新移民親職教育種子培訓人員進入校園、社區進行親職教育活動。</p> <p>5. 學校親職教育活動，配合宣導。</p>	<p>【教育局】</p> <p>1. 103 年 7 至 12 月共辦理 6 場次，參與人次 238 人次</p> <p>2. 103 年 7 月共辦理 2 場次，參與人次 44 人次。</p> <p>3. 103 年 11 月辦理 2 場次，參與人次 260 人次。</p> <p>4. 103 年 10 至 11 月共計辦理 10 場次，參與人次 144 人次。</p> <p>5. (1) 幼教階段：103 年度 7 至 12 月共辦理 11 場，共計 645 人次參加。 (2) 國小階段：103 年辦理</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p>178 場次活動，共計有 10,212 人次參加。</p> <p>6. 納入本市國中、小補校及成教班課程宣導。</p> <p>6. 本市國中、小補校及成教班配合相關課程及活動積極宣導。</p> <p>7. 結合節慶系列活動，辦理宣導，增進對跨國婚姻正確認識。</p> <p>7. 常年利用過年、教孝月、母親節、父親節、祖父母節、重陽節、端午、中秋等節慶活動，妥善結合課程及輔導活動進行教學與宣導，增進對跨國婚姻正確認識，學習體認婚姻中配偶的社會責任。</p> <p>8. 辦理幸福火炬行動關懷列車-多元文化幸福生活講座。</p> <p>8. 103 年 7 至 12 月全市 13 校辦理，共辦理 13 場次，參與人數計 1,139 人次。</p> <p>9. 辦理新住民家庭關懷訪視。</p> <p>9. 103 年 7 至 12 月全市 22 校辦理，共訪視 381 戶家庭，參與人數計 902 人次。</p> <p>10. 辦理新住民火炬計畫-新住民家庭創意家譜競賽。</p> <p>10. 103 年 7 至 12 月由本市火炬計畫重點學校 2 校辦理，共辦理 2 場次，參與人數計 300 人次。</p> <p>11. 辦理新住民多元文化美食競賽。</p> <p>11. 103 年 7 至 12 月全市 1 校辦理，共辦理 1 場次，參與人數計 22 人次。</p>
					屏東縣政府	<p>辦理家庭議題討論、性別平等及增進國人同理認識融入家庭等促進家庭及多元文化交流相關活動。</p> <p>13 場次，261 人次參加。</p>
					台東縣政府	<p>【家庭教育中心】</p> <p>1. 結合移民署辦理婚姻教育活動，提供婚姻溝通、家庭經營及性別平等課程。</p> <p>1. 共辦理 12 場次，參與人次達 240 人次。</p> <p>2. 與國立史前博物館辦理多元文化學習型家庭親職活動。</p> <p>2. 共辦理 8 場次，參與人次達 280 人次。</p> <p>3. 另舉辦國際家庭日與新移民家庭教育活動協助跨國</p> <p>3. 共辦理 1 場次，參與人次達 800 人次。</p> <p>4. 共辦理 2 場次，參與人次達 96 人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婚姻家庭融入臺東大家庭。 4. 與外籍配偶協會合作辦理新移民家庭教育活動。 5. 與榮民服務處合作辦理家庭展能支持方案，提供家庭增能與親子共學活動。	5. 共辦理 4 場次，參與人次達 160 人次
					澎湖縣政府	【教育處】 1. 103 年 8 月 6 日至 8 月 26 日辦理新住民婚姻成長團體暨子女成長團體。 2. 103 年 10 月 8 日至 11 月 7 日辦理外籍配偶婚親職與性別講座。	【教育處】 1. 辦理 11 場次，計 201 人參加。 2. 辦理 2 場次，計 95 人參加。
	四、宣導並鼓勵外籍與大陸配偶進入國中、小補校就讀，以取得正式學歷。	教育部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教育部	本部有將輔導外籍與大陸配偶進入國中、國小補校就讀列為地方政府統合視導指標之一。	103 學年外籍與大陸配偶進入國中、國小補校就讀人數國小 5,920 人，補校就讀國中補校人數 1,273 人。
					宜蘭縣政府	教育處 一、為提升新住民之識字能力，以提早融入本地生活，順利取得正式學歷，開設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計 14 校開辦計有黎明國小、羅東國小、公正國小、南安國小、員山國小、大里國小、育才國小、馬賽國小、湖山國小、冬山國小、力行國小、龍潭國小、壯圍國小、憲明國小等； 新住民成教班共 9 校，計黎明國小、羅東國小、公正國小、南安國小、員山國小、蘇澳國小、利澤國小、東澳國小、人文國中小等 二、於本縣南澳高中及復興國中、頭城國中、東光國中、蘇澳國中(國中共 4 校)、中山國小、南安國小、古亭國小、冬山國小、礁溪國小、	一、103 年度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計 14 校開辦，共 28 期班。 二、103 年度新住民成教班開設初級班 10 班、中級班 4 班，共 14 班，合計約 320 人。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學進國小、羅東國小、同樂國小、二城國小、大隱國小(國小計 10 校)等十四所國中小補校針對老人及新住民學員開設語文、社會、數學等課程。 三、請各校宣導鼓勵新住民參加 103 年度自學學力鑑定考試，以取得本國正式學歷，103 年度參加自學學力鑑定考試計有 2 位取得我國國小學歷。	
				基隆市政府	1. 補校：近年我國教育普及化，國民 15 歲以上不識字率已降於 1.54% 以下，但為提供失學市民進修學習機會、提高教育程度並傳授實用技藝，本府目前設置國民中、小學附設補校計國中 7 校、國小 7 校，盼能持續降低本市不識字率，以達終生學習之成效。 2. 成人基本教育：103 年度開設 9 班外籍與陸配成人教育班，各班級之實施計畫及教師都有宣導鼓勵學員進入補校就讀，103 年度鼓勵 8 位學員轉讀補校。	1. 國中 7 所國小 7 所共 323 位學員(其中外配學員計 147 人次)。 2. 共開設 13 班其中 9 班含外配學員，共計 107 位外配學員參加。	
				花蓮縣政府	於成人基本教育班配合辦理事宜中請成教班鼓勵結業學員轉至補校、新移民學習中心、樂齡學習中心或社區大學就讀。		
				台北市教育局	教育局 本局鼓勵新移民運用國中、小補校學習資源，新移民如欲就讀本市國小補校，可逕洽有辦理之國民小學，倘具本國國籍並經學習期滿，即可取得正式學籍，另為培養	教育局 103 年 9 月就讀國小補校之新移民共 405 人，就讀國中補校之新移民共 61 人。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失學國民、新移民（含外籍配偶與大陸配偶）具有聽、說、讀、寫、算能力，充實基本生活知能，以提高城市競爭力，落實成人學習權利，每年均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	
				新北市政府	1. 於母語師資培訓班及通譯人員培訓班宣導鼓勵進入本市補教就讀。	1. 共 185 人參加相關課程之宣導活動。	
				連江縣政府	辦理外籍配偶之建檔，並輔導結業學員至國小、補校、新移民中心、樂齡學習中心、社區大學就讀或提供相關進階課程持續推動中。		
				金門縣政府	於湖浦國小辦理成人識字班，惟新住民父母家務繁忙參加意願不高。	計辦理 1 班，參加人數 17 人，惟皆本國籍人士。	
				桃園市政府	本縣教育局針對外籍配偶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學員進行建檔，並輔導結業學員至補校就讀，另函文各單位協助張貼招生海報及宣傳，以鼓勵民眾踴躍報名。	103 年轉介就讀補校人數為 40 人。	
				新竹市政府	外籍配偶識字專班：於教學課程、教材中納入國小識字課程，俾利銜接國中、小補校課程，且積極輔導外籍與大陸配偶學員結業後至國中、小補校就讀以取得正式學歷。	共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班計 6 班次，參與外籍配偶學員約 220 人次。	
				新竹縣政府	教育處： 一、於校長會議等管道宣導各校積極輔導成教班結業學員至國中小補校、新移民學習中心、社區大學就讀，或	一、國中補校 2 所、國小補校 4 所。 二、103 年度報考國小程度者 25 人次，及格率 84%，報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參加學力鑑定考試。 二、廣為宣傳新移民母國學歷可經由駐外館處認證後，由報考或任職機關逕行認定。	考國中程度者 5 人，及格率 20%。
					苗栗縣政府	外籍配偶若有學習意願，不受任何資格限制即可進入國小補校就讀；如欲進入國中補校就讀則需具國小學歷，或鼓勵參加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及格即可就讀。	1. 國小補校 12 所，計 200 人就讀。國中補校 3 所，計 10 人就讀。 2. 辦理 1 場學力鑑定考試，4 人報考。
					台中市府	本市國中小規劃補習教育，提供國語識字教學，另有數學、環境教育、社會、生活常識、家庭生活、閱讀等課程。	辦理場次計 23 場次，參與人次計 1107 人次。
					彰化縣政府	積極鼓勵外籍及大陸配偶就讀補校，持續學習充實知能，以取得正式學歷。	統計至 103 年 8 月底止，國中補校計 11 校 19 班，國小補校計 8 校 9 班。
					南投縣政府	函請辦理成教班學校鼓勵成教班學員進入補校就讀。	本期無人進入國小補校就讀。
					雲林縣政府	輔導成人教育班完成高級班民眾轉讀國民小學附設補習學校就讀完成學業。	輔導就讀附設補習學校計 51 人（外籍配偶），佔年度人數 14%，且以越南籍外配居多。
					嘉義市政府	1. 鼓勵本市 6 個開辦新住民識字班（大同、民族、宣信、博愛、興安、北園國小）的新住民踴躍參加本市開辦補校就讀，以取得正式學歷。 2. 新移民學習中心本身的課程完全是針對新住民所規劃，本年度共開設有 親子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共讀小書創作繪畫班、親子電腦班、越南語班、手工編織包班 及親子拼布班 5 種課程，新住民的參與狀況踴躍。	
				嘉義縣政府	開辦國民中、小學附設補校。	1. 國中補校計中埔國中、民雄國中、水上國中、東石國中等四所辦理。 2. 國小補校計大林、水上、民雄、朴子等四所。	
				台南市政府	1. 本項宣導措施列入訪視項目及推動終身學習有功學校表揚標準。 2. 本局透過教師研習、教育公告、學員學習需求調查宣導本事項。	103 年度輔導結業學員轉至進階課程如下： 國小補校 28 人、新移民學習中心 8 人、樂齡學習中心 34 人	
				高雄市政府	【教育局】 1. 運用電視牆、新聞媒體及成人基本教育班開班單位，鼓勵結業學員就近進入國中、小補校就讀。 2. 辦理國小、國中、高中職學力鑑定考試。 每年於 3 月(國小、國中)及 10 月份(高中、高職)辦理。國小、國中、高中學力鑑定由英明國中承辦；高職學力鑑定由中正高工承辦。(本業務包含新移民) 3. 辦理大陸高中職學歷採認事宜。 4. 輔導外籍配偶與協助大陸配偶學歷採認事宜。	【教育局】 1. 每單位於招生期間宣導日數至少 1 個月以上。 2. (1)103 年自學進修普通型高級中等教育(含高職身心障礙國民)畢業程度學力鑑定考試計 121 人報名，通過 16 人。 (2)技術型高級中等教育畢業程度學力鑑定考試計 43 人報名，通過 29 人。 (3)國中小學級(含身心障礙國民)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計 15 人報名(含新移民 4 人)。 3. 本市大陸高中職學歷採認方案，於 103 年 7 至 12 月共計 16 人次。 4. 認證作業作業流程已公告在本市教育局網站-各式表單下載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p>【http://www.kh.edu.tw/各式表單/高中職教育科/大陸學歷認證作業流程】及【http://www.kh.edu.tw/各式表單/國中教育科/國中教務業務/大陸學歷認證&陸生、港澳生來台依親就讀/大陸學歷認證作業流程】，各主管科成立專辦窗口，隨到隨辦。</p>
				屏東縣政府	輔導研習成人基本教育班學員參加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或取得高級班結業證書者，鼓勵其銜接就學國民小學補習學校高級部，以取得正式學歷。	103年成教班宣導方式：平面媒體、村里幹事協助、LED跑馬燈或海報、布條及社區公佈欄方式辦理。
				台東縣政府	【教育處社教科】輔導成教班結業學員至國小補校、新移民學習中心、社區大學就讀或規劃相關進階課程	【教育處社教科】轉至國小補校8人，新移民學習中心26人，社區大學10人。
				澎湖縣政府	【教育處】本縣計有馬公國中及馬公國小補校。	【教育處】共1所國中補校、1所國小補校。
	五、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成人基本教育師資研習及補充教材研發，並將教材上網資源分享，以提升教學品質。	教育部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教育部 本部將成人基本教育識字教材第一冊至第六冊、中印、中越雙語對照本電子檔及華語發音檔等刊載本部出版品網站，供外籍配偶上網自學。增加中泰、中東及中泰三國語對照教材。	持續辦理中
				宜蘭縣政府	教育處 為發揮弱勢扶助精神，建置一個整合性弱勢扶助資源連結【補救教學資源網-新住民子女教育輔導平臺】，並針對新住民子女教育輔導計畫提供教材專區，除互為流通外，亦自行規畫多元文化宣	一、該網站提供教材專區，本府藉由校長會議、教務主任會議、教學組長會議及相關宣導會議加強宣導教材共享以豐富網站資源，藉以加強新住民業務成效及提升新住民相關知能。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導教材-「輕鬆學歡喜過-享受宜蘭好生活 1-3 冊(含課本與習作)」、「宜蘭縣國民中小學多元文化宣導教材」(We are family)；另設置【成人教育教材資源】(連結路徑：教育處/終學科/業務簡介/下拉選單：成人教育教材資源)，提供「成教教材第一冊課本及習作」、「成教教材第二冊課本及習作」等教材。	二、因網站改版重新架設，自 103 年 11 月起瀏覽計 107 人次。
					基隆市政府	1. 成人基本教育：本府選用教育部出版之成人基本識字教材進行教學，教育部終身教育司網站可下載教材供學員使用。 2. 社區大學成人師資基本培訓：已於 103 年 7 月至 8 月委託社區大學辦理成人教育進階師資研習 36 小時。	出版本縣成人基本教育之教材《花蓮的泥土會黏人》。
					花蓮縣政府	研發外籍與大陸配偶成人基本教育補充教材。	出版本縣成人基本教育之教材《花蓮的泥土會黏人》。
					台北市教育局	1. 臺北市為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成人基本教育班編印有成人基本教育教材及習作：前揭教材旨為促進成人學習者對生活知識能有統整的學習，將成人所想了解的家庭生活、消費常識、運動保健、藝術欣賞、民主法律常識、休閒生活、親職教育等課程內涵融入課程中，以符合民眾循序漸進學習之需要。本教材適用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學生、新移民、失	教育局 1. 臺北市為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成人基本教育班編印有成人基本教育教材 16 冊及習作 32 冊。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學民眾、啟智班學生及國小補校學生、國中補校學生等均適用之。</p> <p>2. 臺北市成人基本教育補充教材：基於「不斷提供後續的識字教育」理念，提供更多元識字方案，規劃單元化的主題，更貼近成人學員生活需求。共分為六冊，每冊內容均圍繞一項生活主題，分別是：「卡」、「交通」、「購物」、「動手做做看」、「休閒旅遊」、「醫療保健」等六大主題。</p> <p>3. 臺北市成人基本教育教材、習作及補充教材販售訊息公布於本局終身教育科網頁，提供網路平臺與各縣（市）相互交流，開放給其他縣市學校、教師或民眾訂購。</p> <p>4. 另編印有成人基本教育識字測驗題本：為失學民眾的識字分級標準，以利於教師進行評量，改進教學成效。</p>	<p>2. 臺北市成人基本教育補充教材共 6 冊。</p> <p>3. 學習型城市網 http://www.lct.tp.edu.tw</p> <p>4. 臺北市成人基本教育識字測驗題本共 90 小冊。</p>
				新北市政府	<p>1. 透過多元文化學習網站，提供親師生下載母語教材、多元文化繪本、小說與教案，有利於推廣母語教學及多元文化教育。</p>	<p>1. 截至 103 年 12 月，網站瀏覽超過 196 萬人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連江縣政府	識字教學:培養失學國民具備聽、說、讀、寫、算能力,充實基本生活知能。 新住民輔導:提升外籍及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能力,並融入我國生活環境。加速外籍及大陸配偶之親職教育,期能有效輔導其子女教育。	計1個班次,參加人數17人。
					桃園市政府	1.本縣教育局辦理「外籍配偶教育師資研習」,參加對象為承辦國中小附設補校、成人暨外籍配偶基本教育研習班、新移民學習中心及對成人教育有興趣之教師。 2.本縣教育局編印有成人基本教育教材-識字篇,並置於本市新移民學習中心網站供教師及民眾下載。	1.辦理1梯次,共計58名參與。
					新竹市政府	本市自行研發編印之新移民識字教材-微笑新生活之課程內容業置於本市終身學習資訊網,提供新移民下載運用。	
					新竹縣政府	教育處: 一、請學校成教班教師參加教育部在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豐原院區辦理之「外籍配偶成人基本教育師資觀摩研習」,增進外配成人教育教學知能。 二、鼓勵成教班教師依據學員需求,自編補充教材,以利學員學習 三、辦理成人基本教育觀摩研習,邀請新北市文化國小歐亞美校長分享成人基本識	一、參與外籍配偶成人基本教育師資觀摩研習共2場次。 二、103年12月10日辦理成人基本教育觀摩研習1場次。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字教材教法。	
					苗栗縣政府	持續使用「新移民教育政策—外籍配偶識字教育『認識苗栗·閒情悠遊』」補充教材。	
					台中市府	本市泰安國小、沙鹿國小、立新國小及中平國中鼓勵教師自行研發及參與研習，以提升教學品質。	辦理場次計 7 場次，參與人次計 80 人次。
					彰化縣政府	一、因 103 年度「外籍與大陸配偶成人基本教育師資研習」係由教育部統一規劃辦理，故本縣 103 年度並無辦理該項活動。 二、本縣業已編印外籍配偶成人基本教育教材-課本及習作各 3 冊，合計 6 冊，並作為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補充教材，以了解在地文化為原則，滿足外籍配偶語文學習之需求。	二、編印冊數計 6 冊（含習作）。
					南投縣政府	1. 轉知並鼓勵成教班教師參加教育部辦理外配成教師資觀摩研習。 2. 辦理外籍配偶照顧輔導種子人員研習班。 3. 教育部辦理成教師資研習，本府轉知各相關學校及公所研習訊息並鼓勵參加。	1. 轉知並鼓勵成教班教師參加教育部辦理外配成教師資觀摩研習。2. 民政處 9 月 3、4 日辦理外配照顧輔導種子人員研習班，總共 100 人參加。 3. 總計 6 人參加。
					雲林縣政府	教育部統一於每年度分北、中區辦理研習，年度辦理成果及建置教師資訊於雲林縣教育網。	相關網址： http://163.27.210.211/eduxoops15/modules/mybbs/ 。
					嘉義市政府	1 辦理成教師資相關研習。 2 本市已建置多元文化教材教具流通網站： http://163.27.51.224/for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府	eigner，並函請各校善加運用。	
					台南市政府	<p>一、業於 103 年 8 月 20 日於安定國小辦理成人教育暨新住民教育種子教師師資研習，提升教導外籍配偶成人之師資品質。</p> <p>二、已進行將臺南市外籍配偶教育班補充教材「南瀛媳婦的書」及「府城之愛」上網資源分享。另臺南市政府教育局網頁亦放置一些可作為教材之資料，例如消費者保護宣導、在台生活簡冊。臺南市新移民學習中心亦將教材資源上網分享。</p>	<p>一、約 100 人參加。</p> <p>二、臺南市政府教育網頁：http://boe.tn.edu.tw/boe/wSite/mp?mp=5 大港國小新移民學習中心：http://center.takes.tn.edu.tw/learn/learn.htm</p>
					高雄市政府	<p>【教育局】</p> <p>1. 編印外籍與大陸配偶成人基本教育教材，將教材放置於本市教育局網站-各式表單下載，資源分享。</p> <p>2. 辦理「高雄市 103 年度國中、小補校業務研討會」。(每年 1 場)</p>	<p>【教育局】</p> <p>1. 編印完成並置於本市教育局網站-各式表單下載【http://www.kh.edu.tw/各式表單/社會教育科/補習教育股/終身學習業務/新住民業務/新住民教材】，供民眾下載。</p> <p>2. 已於 103 年 6 月辦理，計 62 人次參加。</p>
					屏東縣政府	辦理成人基本教育(含外籍配偶)研習。	26 人參與研習，其中 9 位參與研習人員發予證書。
					台東縣	<p>【教育處社教科】</p> <p>各承辦學校及單位皆選用教育部所出版之成人識字教</p>	<p>【教育處社教科】</p> <p>34 班次 14 個承辦單位皆有自編教</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政府	材。 補充教材研發	材
					澎湖縣政府	【教育處】 本縣補充教材已置於本處網頁。	【教育處】 本縣補充教材已置於本處網頁。
	六、規劃於中小學課程及鼓勵大專校院於通識課程中納入移民議題。	教育部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教育部	查現行「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之「社會學習領域」、「人權教育議題」中，已包含移民及外籍與大陸配偶等知能相關內容，並採融入學校課程方式辦理，教師可依據相關能力指標設計課程以符合學生學習需求。 課程屬大學學術自治範疇，本部原則尊重，惟為利政策推動，本部業於103年6月12日至13日召開之全國公私立大學校院教務主管聯席會與104年1月15至16日召開之全國大學校長會議中向各校宣導，鼓勵大學校院開設相關課程，建立相關教師研究社群、研發教學方法。 <u>技專校院課程係屬學校自主事項，本部持續鼓勵其將移民相關議題納入課程。</u>	業採融入課程方式實施。 103學年度共計34校(61系所)開設122門與新移民議題相關課程。 <u>103學年度上學期，共計有34所技專校院開設89門與移民、族群多元文化議題相關之課程，計4,307修習。</u>
					宜蘭縣政府	教育處 現行國小低年級生活領域、國小高年級及國中社會領域課程中已納入新住民與多元文化議題進行探討。	本縣101所國中小課程計畫均以融入新住民與多元文化議題，提升學生對新住民文化的認識，增進學生對文化不同的包容力，促進社會和諧。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基隆市政府	鼓勵各校將移民議題納入校本課程及整體課程計畫內，落實多元文化教育。	
					台北市教育局	1. 多元文化活動或國際日活動：配合教育部 103 年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辦理。以結合學校節慶活動與課程活動設計，推展認識多元文化與經驗分享，使師生了解、進而接納異國文化特色，尊重、關懷與協助新移民及其子女，進而涵養關懷、接納情操，營造溫馨、關懷之友善校園，建構豐富多元文化社會。 2. 多元文化週（日）實施：本局訂有「臺北市 103 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暨幼兒園推動新移民多元文化週（日）實施計畫」，由各校結合學年度課程安排及校內活動需求，並納入各校學校行事曆，辦理班級性課程活動或全校性展覽等，提供學生學習認識異國文化之機會。	教育局 1. 辦理 45 場次。 2. 共 39 所學校辦理。
					新北市政府	1. 補助各校申請母國語言課程，可於早自習、社團、假日或寒暑假辦理，並融入相關移民文化內容。	1. 約 200 名國小學生受惠。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連江縣政府	編製新住民教材供課程之參考。	計 2 場次，參加人數 100 人。
					桃園市政府	本縣教育局編印購買多元教材，並鼓勵學校使用。	共 37 校申請辦理。
					新竹縣政府	教育處： 一、103 學年度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由芎林國小等 13 校辦理，辦理內容包含多元文化幸福講座、新住民志工培訓、新住民家庭關懷訪視、新住民母語學習、其他創意作為等多樣化活動。	一、火炬計畫共辦理 864 場次（戶數）活動，共 7644 人次參加。
					台中市	本市大勇國小、文心國小、協和國小、國安國小、信義國小、太平國小、泰安國小、豐洲國小、西寧國小、北勢國中、健民國小、平等國小於相關課程納入移民議題。	辦理場次計 83 場次，參與人次計 5499 人次。
					彰	配合「教育部補助執行外籍	演出場次計 4 場。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化縣政府	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國際日活動，學校於演出前依據多元文化劇場展演內容設計教案，並進行教學，讓學生具備相關學習經驗，並於演出後進行有獎徵答及雙向溝通，以增加學生多元文化之概念。	
					南投縣政府	於國中小學課程中納入新移民相關議題。	校長會議宣導手冊 103 年度報告事項列入移民議題。
					雲林縣政府	辦理多元文化活動，由本縣各校進行多元文化活動(含認識多元文化相關表演活動及展示內容)。	計 39 場 5,528 人參與。
					嘉義市政府	本市自編「嘉義市新住民識字班補充教材」，並收集有其他縣市自編的補充教材與彙整各校教師自編之教材，統一置放於新移民學習中心及其網站供新住民識字班教師參考	
					台南市政府	補助學校編印或購買多元文化教材，以利課程中納入移民議題。 補助辦理外籍子女國際週、多元文化週活動。	1 校辦理，所需經費 44,180 元。 11 校辦理，辦理經費 190,380 元，參加人數約 6,021 人。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預定 完成 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澎湖縣政府	【教育處】 已請各校規劃入學年度課程計畫配合實施。	【教育處】 54所國中小。

103 年 7 至 12 月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協助子女教養	一、將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全面納入嬰幼兒健康保障系統。	衛生福利部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衛生健康署	1. 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兒童保健服務。另，透過縣市衛生局(所)人員，針對弱勢家庭 6 歲以下幼兒者，進行居家安全環境檢視，於 103 年計完成 2 萬 1,499 戶居家安全環境檢核並指導其進行初步改善。	1. 103 年進行居家安全環境檢核達 21,499 戶。
					衛生福利部	2. 全面納入新生兒先天性代謝異常疾病篩檢管理，103 年接受篩檢人數：21 萬 1,272 案 (1)外籍配偶所篩檢之新生兒共計 5,932 人，其中發現有異常之個案計 136 案。 (2)大陸配偶所篩檢之新生兒共計 7,631 人，其中異常之個案計 134 案。 (3)本國配偶所篩檢之新生兒共計 19 萬 7,709 案，其中發現有異常之個案計 4,115 案。	2. 新生兒先天性代謝異常疾病篩檢管理，103 年接受篩檢人數：21 萬 1,272 案。
					基隆市政府	103 年度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 0 至 6 歲兒童共計 1,570 人，已納入嬰幼兒健康保障系統中。	計 1,570 人。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台北市衛生局 監測本市新生兒先天性代謝異常疾病篩檢(疑陽性失聯、拒篩及陽性確診個案)之追蹤管理,並依個別化需求,提供衛生教育及醫療服務。	衛生局 103 年全年度陽性個案共 8 人;已完成追蹤 8 人,追蹤管理完成率 100%。	
				新北市政府	1. 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出生後,即與一般國民相同,接受先天性異常篩檢,如有異常個案,由 29 區衛生所進行訪視及追蹤。		
				連江縣政府	將連江縣立醫院出身之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納入嬰幼兒健康保障系統追蹤。	本縣醫療院所共 1 家醫院及 4 所衛生所(連江縣立醫院、北竿衛生所、東莒衛生所、西莒衛生所及東引衛生所),新生兒出生醫療院所僅連江縣立醫院 1 家,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出生新生兒共 8 位,篩檢 8 位,篩檢結果皆為正常。	
				桃園市政府	本縣衛生局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全面納入婦幼健康管理系統。	外籍配偶健卡率為 100%,大陸籍配偶建卡為 100%。	
				新竹市政府	宣導凡來台 6 個月之外籍與大陸配偶即可辦理全民健保,並可同享於本國嬰幼兒之健康照護。	1. 凡入境已設籍 6 個月之外籍與大陸配偶,予以衛教推廣宣導加入全民健保,外籍配偶保健宣導活動共辦理 15 場次,1,255 人次參與。 2. 截至 12 月止共協助 57 位新住民建卡,完成率 100%。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預定 完成 期限	辦理情形		
					單 位	項 目	統 計 資 訊
					新 竹 縣 政 府	衛生局 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全面納 入新生兒先天性代謝異常疾 病篩檢管理。	
					台 中 市 政 府	運用婦幼健康管理系統匯整 嬰幼兒健康管理資料。	新住民子女新生兒篩檢人 數 1767 人，其中篩檢疑陽 性及陽性個案 131 人，皆已 完成追蹤。
					彰 化 縣 政 府	於衛生所的優質健兒門診， 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持 續性完整性嬰幼兒健康管理 服務。	計 172 案。
					南 投 縣 政 府	辦理新生兒篩檢，完成疑陽 性與陽性個案追蹤	疑陽性與陽性個案皆完成 追蹤，追蹤管理完成率 100 %
					雲 林 縣 政 府	辦理新生兒篩檢疑陽性與陽 性個案追蹤管理。	新生兒篩檢疑陽性與陽性 個案追蹤管理 4 人。
					嘉 義 市 政 府	針對個案提供婦幼衛生、產 後衛教、母乳哺育、嬰兒副 食品添加、事故傷害防制及 預防接種等衛教資訊，提供 多元化生育保健服務。	共 62 人次。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臺南市政府	將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全面納入嬰幼兒健康保障系統。	設籍後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全面納入嬰幼兒健康保障系統，並享有入小學前共7次之兒童預防保健服務及新生兒聽力篩檢補助服務。
					高雄市政府	【衛生局】 針對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列為優先照護對象，提供兒童預防保健服務、預防注射、兒童篩檢、聽力篩檢等各項篩檢工作及相關保健服務。	【衛生局】 103年7至12月提供新移民新生兒健康管理，共計689人次。
					屏東縣政府	1. 外籍。 2. 大陸。 3. 新生兒缺陷。	1. 91案。 2. 89案。 3. 1位。
					台東縣政府	【衛生局所】 本國或外籍配偶所生的子女均納入健保服務保障範圍中。如新生兒代謝異常疾病篩檢、聽力篩檢、視力檢查、一般身體檢查、疫苗注射、塗氟服務、幼兒事故傷害防制、兒童發展篩檢服務。	【衛生局所】 對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全面納入嬰幼兒健康保障系統其新生兒篩檢疑陽性與陽性個案追蹤完成率100%
					澎湖縣政府	【衛生局】 辦理新生兒篩檢。	【衛生局】 辦理出生人數29人，篩檢人數29人，篩檢率100%。
	二、加強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之兒童發展篩檢工作。	衛生福利部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宜蘭縣政府	社會處 一、宜蘭縣103年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	一、執行情形： (一)103年度第3季療育補助費用：總計受理559人次，其中新住民子女受理計46人，補助17萬1,700元整。(申請持有身心障礙證明累計11人，持有發展遲緩證明累計35人) (二)103年度第4季療育補助費用：總計受理532人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p>二、早期療育通報轉介服務</p> <p>三、早期療育宣導及篩檢</p> <p>衛生局 辦理新住民子女之兒童發展篩檢工作。</p>	<p>次，其中新住民子女受理 38 人，補助 17 萬 5,930 元整。</p> <p>二、103 年 7-10 月份通報服務新住民子女新增通報個案 6 人（大陸籍 4 人，越南籍 1 人，印尼籍 1 人）。</p> <p>三、103 年 7-10 月份宣導篩檢辦理：針對家長、保母人員及一般民眾辦理宣導計 3 場，另針對宜蘭公共托嬰中心篩檢 1 場，受益人次 170 人，通報人數 1 人並已提供後續通報轉介服務。</p> <p>新住民子女接受預防接種時同時提供篩檢服務，計服務 121 案外籍及大陸配偶（外籍 58 案、大陸 63 案）。</p>
				基隆市政府	<p>1. 103 年 1-12 月外籍配偶子女共 696 人，已篩檢 504 人，篩檢率 72.41%。</p> <p>2. 103 年 1-12 月大陸配偶子女共 874 人，已篩檢 711 人，篩檢率 81.35%。</p>	<p>1. 篩檢 504 人，篩檢率 72.41%。</p> <p>2. 篩檢 711 人，篩檢率 81.35%。</p>
				花蓮縣政府	<p>1. 早期療育通報轉介暨個管服務：受理通報並提供諮詢服務，以掌握花蓮縣發展遲緩兒童現況；並經由個管方式，進行資源連結、服務整合輸送及建立支持系統，協助本縣發展遲緩兒童及其家庭獲得妥適的療育服務。</p> <p>2. 早期療育篩檢及宣導：庚續輔導社區保母系統、5 家托嬰中心教保人員，針對收托幼兒進行全面初篩。</p> <p>3. 於衛生所及醫療院所預防注射時同時提供兒童預防保健服務及發展遲緩篩檢。</p>	<p>1. 103 年下半年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之兒童通報數為 6 案（大陸籍 2 人、越南籍 2 人及印尼籍 2 人），個管服務數為 52 案。</p> <p>2. 103 年下半年合計篩檢人數 291 人，落入異常之疑似發展遲緩兒童計 3 人，皆已完成通報作業及轉介服務。</p>
				台北	<p>衛生局</p> <p>1. 建置臺北市兒童圖像篩</p>	<p>衛生局</p> <p>1. 103 年 7-12 月瀏覽人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市政府	<p>檢互動網，以語音(國、臺、客、英、越、印及泰7種語言)及動畫圖像設計共13個年齡層之兒童發展圖像篩檢。</p> <p>2. 外網提供兒童發展線上篩檢及下載篩檢表服務。</p> <p>3. 推動行銷宣導策略： 3-1. 平面媒體：健康e手報、海報、單張、新聞稿、宣導光碟片、燈箱、車體、捷運月台燈。 3-2. 活動宣導：設攤宣導。 3-3. 結合台北卡-二代健康卡集點活動</p> <p>4. 辦理103年兒童發展與健康篩檢服務醫師教育訓練課程。</p> <p>5. 轄區內公共衛生護士協助本市0-3歲新移民弱勢族群兒童進行發展篩檢檢核服務。</p>	<p>達2萬6,853人次，累計資料上傳1,596人次，103全年度瀏覽人次共計3萬9,623人次，共累計資料上傳1,835人次。</p> <p>2. 103年7-12月使用人次為1,228人次，全年度共計2,349人次。</p> <p>3-1. 平面：全年度共計e手報2篇、海報1,000張、單張摺頁14萬張、新聞稿3篇、光碟片1,000張、2個捷運站燈箱、50臺公車車體、6月3至16日捷運月台播放宣導短片。</p> <p>3-2. 活動宣導：103年7-12月共計4場大型活動，參與人次達1萬4,225人次。</p> <p>3-3. 103年7-12月台北卡集點達459人次，9,180點；全年度共計集點達4,192人次，8萬3,840點。</p> <p>4. 6月辦理1場，共計30人參加。(※此為上半年度完成項目)</p> <p>5. 103年7-12月計完成訪視2,190人，男1,139人，女1,051人；全年度共計訪視3,426人，男1,798人，女1,628人。</p>
					新北市市政府	<p>1. 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出生後，會至本市醫療院所及衛生所進行預防接種，於進行注射時，同步進行兒童發展篩檢，以早期發現早期治療。</p>	<p>1. 共篩檢2,939人。</p>
					連江縣政府	<p>1、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連江縣立醫院共出生嬰兒為8位，共篩檢8位，結果皆為正常，無疑陽性個</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府	案，正常率為 100%，疑陽性個案複篩率也為 100%。 2、為推廣宣導免費新生兒聽力篩檢，於大型活動懸掛宣導、本縣公車張貼車體宣導廣告及地方有線電視影片托播。	
					金門縣政府	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 0-3 歲兒童發展篩檢工作。	計篩檢 504 人次，疑似異常個案 6 人，均轉介早期療育通報轉介中心。
					桃園市政府	本縣衛生局辦理外籍配偶及一般民眾子女之兒童發展篩檢。	兒童發展篩檢達 22,642 人次。
					新竹市政府	辦理兒童發展闖關篩檢活動、社區宣導活動及特殊家長支持研習活動。	1. 辦理 1 場次篩檢活動計 2,297 人次參與(參加對象含一般市民及外籍配偶家長)。 2. 辦理社區宣導活動 10 場次及 2 場特殊兒家長支持研習活動。
					新竹縣政府	衛生局 1. 於轄區辦理兒童預防保健服務之健保特約醫事機構的小兒科、家庭醫學科專科醫師及 13 鄉鎮市衛生所，落實辦理兒童發展篩檢工作。 2. 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全面納入兒童健康管理系統。	
					苗栗縣政府	辦理 0-3 歲兒童發展篩檢管理。	衛生所 103 年 7-12 月，利用預防注射時段及社區宣導進行發展量表檢核，共篩檢 6681 人。
					台中市	0-3 歲兒童發展遲緩篩檢，以期早期發現異常個案早期治療。	提供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發展篩檢服務，共 2693 人，結果如下：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政府	<p>1. 外籍配偶子女計 1306 人；疑似異常個案 13 人，轉介通報中心 8 人，尚待觀察 5 人。</p> <p>2. 大陸配偶子女計 1387 人；疑似異常個案 11 人，轉介通報中心 5 人，尚待觀察 6 人。</p>	
					彰化縣政府	<p>一、於衛生所的優質健兒門診，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嬰幼兒發展篩檢服務。</p> <p>二、通報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疑似發展遲緩個案。</p>	<p>一、計 172 案。</p> <p>二、通報 30 人。</p>
					南投縣政府	<p>1. 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 0-3 歲兒童發展篩檢。</p> <p>2. 發展遲緩兒童通報及發現工作，及早發現給予及早介入及協助。</p>	<p>1. 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 0-3 歲兒童發展篩檢 351 人，疑似異常個案 3 人，均轉介早療通報中心。</p> <p>2. 7-12 月，共計發現 23 為兒童，由社工提供後續早療相關服務。</p>
					雲林縣政府	<p>針對外籍與大陸配偶 0-3 歲子女於預防注射時進行發展遲緩早期篩檢工作。</p>	<p>共篩檢 287 人次。</p>
					嘉義市政府	<p>1. 幼兒園巡迴篩檢服務</p> <p>2. 醫療院所篩檢服務</p> <p>3. 社區宣導與篩檢服務</p> <p>4. 本市衛生所透過預防注射、健兒門診及家庭訪視做兒童執行 0-3 歲兒童發展遲緩篩檢，以期早期發現異常個案早期治療。</p>	<p>103 年 7 月至 12 月針對 0-3 歲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發展遲緩篩檢共服務 62 人，篩檢結果如下：</p> <p>1. 外籍配偶子女 3 人；疑似異常個案 0 人。</p> <p>2. 大陸配偶子女 59 人；疑似異常個案 0 人。</p>
					台南	<p>1. 加強轄內 37 區衛生所於社區內提供幼兒發展篩檢服</p>	<p>1. 設籍後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全面納入嬰幼兒健康</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市政府	務，提升篩檢率並依篩檢報表及異常名冊每季追蹤篩檢未通之個案，視需要轉介至早期療育通報暨個案管理中心，安排所需的發展評估或後續療育。 2. 於衛生局網站設立兒童發展專區，便於民眾獲取相關訊息。	保障系統，並享有入小學前共7次之兒童預防保健服務及新生兒聽力篩檢補助服務。 2.7-12月篩檢人數為757人次，疑似異常個案數36人，通報轉介人數11人，尚待觀察25人。
					高雄市政府	【衛生局】 提供兒童發展篩檢「免費兒童生長發育體位及生長發展篩檢檢測諮詢服務」：由各區衛生所深入社區提供服務及宣導，提升衛生所社區健康服務。	【衛生局】 103年7至12月提供0至3歲外籍與大陸配偶之子女兒童發展篩檢1,624人，其中外籍配偶子女共篩檢761人，疑似異常個案3人，大陸配偶子女共篩檢863人，無疑似異常個案。
					屏東縣政府	103年7-9月篩檢數： 1. 外籍。 2. 大陸。 3. 本國。	1. 166人次。 2. 106人次。 3. 3583人次。
					台東縣政府	【衛生局所】 衛生局秉持兒童發展篩檢服務目標：早期發現早期治療，提升篩檢率及黃金治療期，因此配合衛生所預防注射時段進行發展篩檢服務。	【衛生局所】 計篩檢96場次，服務820人次。
					澎湖縣政府	【衛生局】 1. 各衛生所執行兒童預防保健業務。 2. 辦理社區篩檢活動，活動地點 (1) 吉貝附幼。 (2) 白沙鄉附幼吉貝分部。 (3) 烏嶼國小附幼。	【衛生局】 1. 篩檢1場次，計156人。 2. 篩檢3場次，計2人。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三、對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有發展遲緩者，提供早期療育服務。	衛生福利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衛生福利部	社家署 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屬發展遲緩者，由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核發療育費用補助。 103年7至12月計補助1,165人次，經費新臺幣2,554萬5,724元。	
					健康署	1. 透過兒童預防保健相關檢查，發現有疑似發展遲緩者，不論為本國人或新住民所生子女，由醫療體系轉介給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或評估醫院接受聯合評估。 2. 103年度本部(國民健康署)委託設置45家「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103年度受理疑似發展遲緩兒童之評估數計21,701人，其中經確診遲緩計15,519人，無異常個案計1,394人，確診遲緩類別以語言遲緩居多，其次為動作遲緩。	
					宜蘭縣政府	衛生局 針對新住民子女有發展遲緩者，提供早期療育服務。	篩檢結果異常個案，即登錄轉介資料，並請家長速至聯合評估中心就診。
					基隆市政府	1. 0至未滿6歲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人口個案通報。 2. 服務個案管理。 3. 療育補助及交通補助。 4. 在宅服務療育費。	篩檢結果異常個案，即登錄轉介資料，並請家長速至聯合評估中心就診。
					花蓮縣政府	早期療育費用補助：提供本縣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交通費及在宅服務費用補助。	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38人次、計15萬8,550元。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衛生局 持續辦理發展遲緩兒童鑑定與早期療育諮詢指導費用補助</p> <p>社會局 提供早期療育服務</p> <p>教育局 1. 提供本市外籍與大陸配偶之學前身心障礙子女103學年度優先入公立幼兒園就讀機會，並提供適切之特教服務。 2. 補助設籍並就讀本市私立幼兒園之外籍與大陸配偶其2至6歲身心障礙子女家長教育費，並提供適切之特教服務。</p>	<p>衛生局 103年7-12月共提供評估鑑定1,517人、療育服務5萬4,568人次，父母為外籍之兒童計125位；全年度共提供評估鑑定2,930人、療育服務11萬1,365人次，父母為外籍之兒童計230位。</p> <p>社會局 大陸及外籍新移民子女疑似發展遲緩共計62人，其中大陸籍新移民子女疑似發展遲緩26人，外籍新移民子女疑似發展遲緩計36人。確定為發展遲緩者共31人</p> <p>教育局 1. 103學年度計安置19名幼兒。 2. 103-1學期計補助28名幼兒。</p>	
					<p>新北市政府 1. 受理（疑似）發展遲緩兒童通報。 2. 針對發展遲緩兒童及其家庭提供個案管理服務。 3. 針對（疑似）發展遲緩兒童辦理療育費用補助。 4. 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家庭兒童學前啟蒙服務。</p>	<p>1. 共通報58人。 2. 共服務705人。 3. 共計補助1,453萬8,829元，計374人次受惠。 4. 共服務13人。</p>	
					<p>連江縣政 有鑑於本縣在地醫療院所療育資源不足，無法提供足夠的兒童療育及家庭親職服務。故於民國102年起，本</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府	<p>縣邀請伊甸基金會團隊進入地區，舉辦兒童發展宣導活動，家長成長團體、社區宣導等活動。一來宣導大眾對兒童發展之關注，期待能將兒童發展的觀念散播在地每一個角落，讓潛在發展遲緩兒童都能及時獲得早期療育的服務；二來為缺乏專業資源的離島區域，逐步建置走動式的專業服務，推展以家庭為中心的服務基石，社區化的近便性服務效益。</p> <p>相關服務措施分述如下：民政局：定期辦理親職教育講座及宣導、每月提供一次兒童語言療育服務課程及家長諮詢服務、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及交通補助、個案福利諮詢及資源轉介等。教育局：每月一次專業團隊職能、語言療育服務、每學期二次專業團隊巡輔服務等。連江縣立醫院：每月一次亞東醫院專業團隊職能、語言療育服務，每年4次由台北市立聯合醫院支援評估服務等。</p>	
					桃園市政府	<p>1. 本縣衛生局提供外籍配偶及一般民眾之子女進行發展遲緩聯合評估，並轉介相關復健療程。</p> <p>2. 本縣衛生局提供桃園市外籍配偶及一般民眾子女之發展遲緩兒童社區早期療育暨</p>	<p>1. 疑似 354 位兒童發展遲緩，持續追蹤評估。</p> <p>2. 總收案 465 人，服務 1,680 人次，轉介聯評 22 人、社福團體 17 人。辦理</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復健服務。 3. 本縣社會局設置 1 處兒童發展通報轉介中心，受理(疑似)發展遲緩兒童通報，提供兒童發展諮詢、資源連結及相關宣導活動。 4. 本縣社會局設置 3 處早期療育社區資源中心，提供早期療育諮詢、個案管理、時段療育、到宅療育服務及辦理親子活動。 5. 本縣社會局提供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補助。	團體會議 8 場次，計 64 人次參與、家長宣導 14 場次，計 169 人次參與、親職教育 5 場次，計 52 人次參與。 3. 服務 68 名兒童及其家庭，計 1,930 人次。 4. 服務 85 名兒童及其家庭，計 370 人次。 5. 補助 141 人次，120 萬 7,400 元。	
				新竹市政府	1. 針對本市 0-6 歲發展遲緩(含疑似)及身心障礙兒童且父母係外籍配偶之個案管理服务。 2. 針對本市 0-6 歲發展遲緩(含疑似)及身心障礙兒童且父母係外籍配偶之申請早期療育費及交通費用補助。	1. 個案管理服务共計 59 案次，服務 289 人次。 2. 共計 266 人次申請早期療育費及交通費用補助，總計新台幣 61 萬 3,710 元。	
				新竹縣政府	1. 發現疑似異常個案，協助通報提供早期療育服務。	通報異常個案 0 人。	
				苗栗縣政府	提供早期療育服務。	發現並通報疑似發展遲緩個案為 72 人。	
				台中市政府	1. 辦理外籍配偶遲緩兒通報。 2. 辦理外籍配偶遲緩兒早期療育個案管理。 3. 辦理外籍配偶遲緩兒早	1. 外籍配偶遲緩兒通報 32 人(男:19;女 13)。 2. 辦理外籍配偶遲緩兒早期療育個案管理計 464 人(男:307;女:157)。 3. 辦理外籍配偶遲緩兒早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期療育費用補助。 4. 本市宜欣國小、沙鹿國小、清水國小、大墩國小等辦理補救教學，設置特殊教育資源班提供特教服務，由教師針對學業成就低落的學生進行國語、數學一對一補救教學。 5. 針對 0-6 歲發展遲緩者，於各衛生所進行初篩，並轉介本市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進行聯合評估、診斷、後續療育建議或復健治療。	期療育費用補助計 307 人（男：207，女：100）補助金額 1,694,290 元整。 4. 共辦理 32 場次，參與人次共計 95 人次。 5. 本市 7 家聯合評估中心評估人數計 1546 人，確診為發展遲緩者，共計 910 人，其中新住民子女 47 人（大陸配偶 21 人、外籍配偶 26 人），均轉介通報中心及進行後續療育。
				彰化縣政府	一、通報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疑似發展遲緩個案。 二、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有發展遲緩者個管服務。	一、通報 42 人。 二、個管量 237 名。
				南投縣政府	1. 在醫療復健單位進行復健者，協助家庭申請療育交通補助費用。 2. 提供社工的個案管理服務，包含電訪關懷、家庭訪視、資訊提供、方案活動服務、早療相關諮詢等。	1. 7-12 月總計有 14 案申請補助 2. 7-12 月總計有 56 案，持續接受早期療育相關服務。
				雲林縣政府	1. 受理外籍與大陸籍配偶子女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通報暨轉介服務，依家庭及兒童能力狀況提供個案管理服務，並連結相關療育資源及安置療育單位等早期療育服務。 2. 提供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依實際療育情形，每人每月補助 3,000 元，低收入戶每人每月	1. 共計服務 178 個案。 2. 共計核撥 11,967 人次，補助新台幣 563 萬 2,650 元。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5,000 元。 3. 補助本縣公私立早期療育日間托育中心之兒童學雜費用，每人每月最多補助 3,000 元。 4. 設置斗六、西螺、口湖、台西、虎尾家扶發展學園等早期療育日間托育中心，提供發展遲緩兒童日間托育及時段療育服務。	3. 共核撥 142 人次，補助新台幣 106 萬 3,926 元。 4. 計服務外籍配偶子女 41 人。
				嘉義市政府	提供個案管理服務，協助其獲得早期療育服務	1. 個案管理服務 60 人 2. 其家長原籍為：越南 20 人(佔 33%)、大陸 28 人(佔 47%)、印尼 5 人(佔 8%)、其他 7 人(佔 12%) 3. 領身心障礙手冊者 18 人(佔 30%) 3. 教育安置：48 人(佔 80%) 4. 醫療復健：38 人(佔 63%) 5. 接受個別輔導(到校、到宅、時段)15 人(佔 25%)
				嘉義縣政府	(一) 個案初步篩檢及通報 (二) 個案鑑定、個別家庭服務計畫、個案管理與定期追蹤 (三) 療育資源整合運用	1. 通報個案計 17 人(其母親原籍為越南籍 8 人、大陸籍 8 人、柬埔寨籍 1 人)。 2. 個案管理 141 人。 3. 療育費用補助總計新台幣 38 萬 3,530 元。
				台南市政府	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有身心障礙子女巡迴輔導服務。	計 69 人，1449 人次。
				高雄市政府	【衛生局】 提供早期療育通報轉介服務。 【社會局】 1. 委託民間單位辦理本市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個案管理服務，提供通報轉介、資	【衛生局】 103 年 7 至 12 月疑似發展遲緩異常個案共計 3 人，已通報轉介就醫。 【社會局】 1. 103 年 7 至 12 月提供新移民發展遲緩子女通報及個案管理服務共計 357 人。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p>源連結、家庭服務及專業早期療育服務。</p> <p>2. 為服務本市發展遲緩兒童及其家庭，103年印製多語版高雄市早期療育服務簡介，另印製印尼及越南文版，擴大宣導早療服務並嘉惠新移民家庭。</p> <p>【教育局】</p> <p>1. 辦理特殊教育鑑定安置會議協助特殊教育學生依個別需求安置於學前特幼班，高中職、國中、小特教班與資源班，或特殊學校。</p> <p>2. 特教專業團隊，提供社工、語言、物理、職能、諮商等多元服務。</p> <p>3. 補助學齡前身心障礙幼兒</p>	<p>2. 本市兒福中心委託設立12處早療服務據點，提供新移民發展遲緩子女日間托育計服務21人，時段療育計服務31人。</p> <p>3. 共印製簡介30,000份並發送予本市醫療與復健診所、特教資源班、各早療中心等，另放置於本市衛生所；戶政事務所、區公所等處便利民眾索取，另分送外語版簡介至本市新移民中心、據點，使其能快速了解早期療育資訊。</p> <p>【教育局】</p> <p>1. (1) 辦理特殊教育鑑定安置會議協助特殊教育學生依個別需求安置於學前特幼班，高中職、國中、國小特教班與資源班，或特殊學校。</p> <p>(2) 103年3月、9月及12月辦理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輔會，依學生需求提供服務。103年1-12月共辦理3次鑑定安置會議。</p> <p>(3) 各教育階段之特殊教育學生，屬新移民之子女人數計895人。</p> <p>2. 特教專業團隊，提供社工、語言、物理、職能、諮商等多元服務。103年1至12月服務人數如下：學前17人，國小117人，國中64人，共計198人。</p> <p>3. 經鑑輔會安置之身心障</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教育補助費。 4. 提供教師助理員服務，保障身障生照護與提昇學習成效。 5. 補助高級中學以下學校經濟弱勢身心障礙學生獎助金。每年3月協助家長提出申請，持有低收入戶證明文件者得申請，每名國中小學生獎助學金為3,000元、高中職為4,000元。 (每年度於上半年補助為主)	礙幼兒，2足歲以上至國民小學前，就讀立案私立幼兒園1學期補助7,500元，就讀公幼2足歲以上未滿5足歲者1學期補助3,000元。103年下學期共補助新移民子女938,500元。 4. 提供教師助理員服務，保障身障生照護與提昇學習成效。103年7至8月新移民子女服務如下：學前6人，國小34人，國中16人，高中職2人，共計58人，與上半年申請總數相同。 5. 103年1至6月補助人數計622人，包含高中職69人、國中278人、國小275人，總補助金額1,935,000元。其中新移民補助人數計66人，包含高中職3人，國中35人，國小28人，補助金額共計201,000元。	
				屏東縣政府	1. 個案通報新增數。 2. 個案管理數。 3. 療育費用補助。	1. 9人。 2. 83人。 3. 40人次	
				台東縣政府	【衛生局所】 就兒童發展篩檢部分，全面進行篩檢及宣導，已落實普及化，並且透過外配通譯員的協助，幫忙轉介及溝通，以利外配能更早融入台灣這個多元的大家庭。		
				澎湖縣政府	【衛生局】 1. 各衛生所執行篩檢異常轉介常轉介。 2. 辦理社區篩檢異。	【衛生局】 1. 轉介5人。 2. 無篩檢異常者。	
	四、加強輔導	教育	地方	經常	教	為加強輔導外籍與大陸配偶為配合學校學期制運作，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之語言及社會文化學習,提供其課後學習輔導,增加其適應環境與學習能力。	部	政府	性業務	育 部	子女之語言及社會文化學習,特訂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執行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鼓勵縣市政府開辦華語補救課程,增加其適應環境與語言學習能力。	103 年度辦理期程為 103 年 2 月 1 日至 104 年 1 月 31 日,共 710 件申請案,預計 24 萬 5,797 人次受益。
					教 育 部 內 政 部	內政部與教育部共同推動「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藉跨部會與跨域合作,使多元文化素養及族群和諧共處的觀念從小紮根,落實新住民輔導網絡及家庭功能。	101、102 及 103 學年度全國分別選定 362 所、336 所、362 所新住民重點學校,辦理多元活動、新住民輔導志工培訓、新住民母語學習及家庭關懷訪視等。
					宜 蘭 縣 政 府	教育處 本府除每年申辦「新住民子女教育輔導計畫」外,亦針對新住民子女之學習低成就學生,辦理「補救教學方案」、「國小兒童課後照顧服務」,希冀透過教師的愛心關懷與耐心指導,提昇學生學習成效	一、截至 5 月 22 日止補救教學方案扶助新住民子女計 730 人。 二、103 上半年度國小兒童課後照顧服務共 18 校申請,扶助新住民子女計 168 人、下半年度共 41 校申請,扶助新住民子女計 263 人。
					基 隆 市 政 府	1. 新移民學習中心於 103 年開辦越南語班。 2. 教育部攜手計畫:本市國中小辦理教育部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補救教學實施方案,其中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即符合受輔學生身分。 3. 課後照顧:國小辦理兒童課後照顧,針對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經學校評估確有經濟困難者,得以減收方式減免參加費用。	1. 共開 6 班,78 人次參與。 2. 共計 56 校辦理,805 人次參與 3. 102 學年度下學期,共計 9 人次、103 學年度上學期計 8 人受惠。
					花 蓮 縣 政 府	鼓勵學校提出申請並依學校需求核定辦理相關課程或活動如下: 1. 辦理[新住民子女學習母語]班。 2. 辦理[補救華語課程]班。 3. 舉辦[多元文化日]活動	1. 辦理 4 次課程,服務人次 15 人。 2. 計 1 個班次,服務人次 15 人。 3. 計 1 場次,服務人次 80 人。 4. 計 6 場次,服務人次 306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4. 辦理新住民[親職教育]活動。	人。
				台北市 政府	<p>教育局</p> <p>1. 華語補救教學:配合教育部 103 年度執行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辦理。針對外籍配偶子女實施華語基礎教學,加強聽、說、讀、寫之能力,以提升及學業表現,增進生活適應能力。</p> <p>2. 課後照顧及學藝活動:依教育部「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置及管理辦法」及「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置及課後學藝活動實施要點」辦理兒童課後輔導活動,協助新移民子女課業指導,增加適應環境與學習能力。</p> <p>3. 補救教學實施方案: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課後學習輔導,增加其適應環境與學習能力。</p> <p>4. 新住民母語學習:為傳承新住民母語及文化,於 103 學年度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中,推動母語學習課程,課程內容以東南亞國家語言(如越南語、印度語、泰語、緬甸語及柬埔寨語等)為</p>	<p>教育局</p> <p>1. 計有 18 所國中小申辦辦理。</p> <p>2. 計有 2,531 名新移民兒童參加。</p> <p>3. (1)開班概況:本市 212 校國中小皆有辦理補救教學實施方案,第 3 期(暑假 7-8 月)開班學校計 73 校(共 223 班),第 4 期(9 月-隔年 1 月)開班學校計 201 校(834 班)。 (2)課輔情形:103 年度第 3 期及第 4 期受輔學生共 7,258 人次,新移民子女學生有 1,169 人次,佔全體之 16.10%。</p> <p>4. 有萬大國小等 15 校,共辦理 212 場次新住民母語學習班,約 2,450 人次參與。</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主。		
				新北市政府	1. 辦理本市「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華語補救教學」：加強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基礎華語表達溝通能力，提升其自我認同、生活適應及學習適應能力。	1. 華語補救教學計畫：共 47 所學校辦理，開設 88 班，計 611 位學生參與。	
				金門縣政府	辦理新住民母語傳承課程，讓新住民子女學習母語。另各國小針對課業落後之學生（包含新住民子女），辦理課後補救教學。	計一場次，參加人數計 16 人。	
				桃園市政府	1. 本縣教育局辦理補救教學實施方案提供學習低成就學生補救教學，共 3,850 人參加。 2. 本縣教育局辦理兒童課後照顧班，協助安置因家庭因素於課後無人照顧之學童，共 5,366 人參加。 3. 本縣教育局辦理母語傳承課程。 4. 本縣教育局辦理新移民子女華語補救課程。	1. 外籍配偶子女共計 3,850 人參加。 2. 外籍配偶子女共計 5,366 人參加。 3. 共 2 校申請辦理。 4. 共 12 校實施。	
				新竹市政府	加強輔導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之語言及社會文化學習，提供其課後學習輔導，增加其適應環境與學習能力。	1. 於竹光國中辦理華語課程，共 3 場次，計 18 人次參與。 2. 於竹光國中、關東國小及南隘國小辦理母語學習課程，共辦理 18 場次，65 人次參與。	
				新竹縣政府	教育處： 1. 103 學年度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新住民母語學習營。 2. 新住民家庭關懷訪視活	1. 母語學習營共 78 場次 797 人次。 2. 新住民家庭關懷訪視共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府	動	54 戶場，145 人次。
					苗栗縣政府	<p>1. 7 月 1 至 8 月 31 日，辦理新移民及弱勢家庭子女暑期成長營與課輔方案</p> <p>2. 7 月 22 日辦理新移民親子探索教育。</p> <p>3. 8 月 5 至 8 月 6 日辦理大手牽小手露營活動。</p> <p>4. 8 月 14 日辦理樂齡學習童軍體驗營</p> <p>5. 8 月 21 日辦理搭高鐵、坐捷運木柵動物園一日遊。</p> <p>5. 致民國中等 15 校辦理輔導活動，對適應困難之學生或瀕臨行為偏差的學生進行專業輔導諮商，協助學生培養正確的自我觀念、人際關係，以降低情緒困擾，培養健全人格，達到適性發展。</p> <p>6. 竹南國中等 23 校辦理親職教育活動，經由親職教育研習，能協助新住民盡快適應本地的生活，並增進其親職教養等能力，以輔導子女適應在校生活，強化親職功能，促進學生身心健全。</p> <p>7. 文山國小等 4 校舉辦華語教育補救課程，課程內容：華語識字聽說讀寫，加強新住民子女語文能力。</p> <p>8. 福星國小等 9 校舉辦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師多元文化研習活動，可增進教師輔導技術及實務能力。</p>	<p>1. 服務 1483 人次</p> <p>2. 服務 32 人次</p> <p>3. 服務 50 人次</p> <p>4. 服務 84 人次</p> <p>5. 服務 47 人次</p>
					台中市政府	<p>1. 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納入華語補救教學。</p> <p>2. 本市共有 307 所國中小進行補救教學，其教師必須具有現職教師補救教學 8 小</p>	<p>1. 目前本市有 9 所學校辦理。</p> <p>2. 教師具有 8 小時研習證明。</p> <p>3. 辦理場次計 307 場次，參與人次計 2924 人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時研習認證。</p> <p>3. 各國民中小學辦理補救教學整體方案，以增加新住民子女適應環境與學習能力。</p> <p>4. 開辦103年新住民親子暑假育樂營。</p>	<p>4. 開辦4班，課程於7月9日至7月20日，服務人數172人次。</p>
					彰化縣政府	<p>一、配合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輔導計畫辦理輔導活動方案，針對外籍配偶子女的學校生活表現與適應狀況，包括親子同儕、師生互動關係暨自我概念與效能之提升。</p> <p>二、配合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輔導計畫辦理親職教育活動，培養孩子的自信心及提昇家庭的教養功能。</p>	<p>一、共43校辦理。</p> <p>二、共44校辦理。</p>
					南投縣政府	<p>1. 對新移民或剛返國子女在中文識字上，從基礎之拼音紮根至簡單之中文識字交談，應用志工提供學習環境。</p> <p>2. 委由民間團體15所學校委由民間團體提供免費課後照顧。</p> <p>3. 諮詢輔導方案。</p>	<p>1. 對新移民或剛返國子女在中文識字上，從基礎之拼音紮根至簡單之中文識字交談，應用志工提供學習環境。</p> <p>2. 共計8個班次，參加人數280人。</p> <p>3. 辦理8場小團體及諮商輔導共160人次參加。</p>
					雲林縣政府	<p>1. 社區大學平原分校於103年度開辦認識台灣-新住民生活知能班，讓新住民女性得以突破語言文字得溝通障礙，增強了面對複雜事務的能力，同時增加許多接觸外界的機會，在人際關係上不僅建立了同儕的支持、拓展人際關係及生活圈，也增進家人及在地人有效溝通和互動。</p> <p>2. 104年度雲林縣社區大學（山線社大、虎尾社大、平原分校、海線分校）鼓勵民</p>	<p>1. 計280人新住民參加。2. 計450人新住民受惠。3. 共開辦62班，計698人參與。</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眾多元學習，對於低收入戶學分費全免。身心障礙者、65歲以上長輩及新住民等，凡參加者享有學分費5折優惠。3. 實施華語補救教學：協助新住民家庭子女，辦理華語補救教學提升新移民子女華語聽、說、讀、寫能力。		
				嘉義市政府	於各國小辦理課後照顧活動。	103學年度約服務150名新住民子女。	
				嘉義縣政府	1. 辦理華語補救課程 2. 辦理諮詢輔導方案 3. 辦理母語教學課程	1. 共3校申辦，受惠學生7名。 2. 共5校申辦，受惠學生79名。 3. 共3校申辦，受惠學生90名。	
				台南市政府	補助學校辦理外配子女諮詢輔導方案。	20校辦理，辦理費用共463,204元，參加人數約321人。	
				高雄市政府	【教育局】 1. 辦理補救教學課後扶助等輔導活動。 2. 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放學後下午4時至6時) 3. 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放學後晚上6時至8時)	【教育局】 1. 本市國中小全面開辦103年度計320校，含新移民子女受輔人數共計25,157人次。 2. 本市國小103年辦理811班，共計13,310位學生參加。(含新移民子女，但無法單獨呈現新移民子女資料) 3. 103年月本市國小計28校(據點)申辦35班，共有412名學童受惠。(含新移民子女，無法單獨呈現新移民子女資料)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4. 新移民子女學習母語傳承課程教學。 5. 辦理新移民幸福家庭親子生活體驗營。	4. 103年本市國小計2班申請辦理，參與人數共計50人次。 5. 103年7至12月全市24校辦理，共辦理38場次，參與人數計1,277人次。	
				屏東縣政府	1. 和平及竹林國小辦理華語補救課程。 2. 愛幼計畫核定據點共計34處。	1. 2場次。 2. 服務孩童約729人，服務人次約80,190人次。	
				台東縣政府	【教育處學管科】 利用假日辦理新住民母語之學習課程，讓新住民認同並樂於學習及運用母語，形成其另一種語言資產，同時可增進國家未來之競爭力。	【教育處學管科】 5校辦理，共計125人	
				澎湖縣政府	【教育處】 本縣各國中小學生每年皆100%進行補救教學篩選測驗。	【教育處】 對於不及格學生辦理補救教學，同時搭配夜光天使計畫提供其課後學習輔導。	
	五、繼續結合法人機構及團體，補助辦理外籍配偶弱勢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服務及親職教育研習活動。	衛生福利部		經常性業務	衛社家署 補助地方政府結合之民間團體，辦理外籍配偶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服務。針對家庭支持系統較缺乏之弱勢家庭，以社區化模式提供相關支持性、補充性及學習性服務措施，期能分擔家庭教養及照顧壓力、支持家庭照顧能量及提升家長親職功能，並及早發掘遭遇困難或有需求之高風險家庭，進行通報轉介，資源連結及服務提供，俾利降低其家庭危險因子，協助家庭正常發展。	103年計補助126個方案，103年7-12月共計服務888戶外籍配偶家庭、服務1,331人。	
				連江	本縣缺乏相關法人機構及團體。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縣政府		
					基隆市政府	<p>提供課後輔導照顧及團體輔導活動：</p> <p>1、結合基隆市失業勞工保護協會於7~12月每週一至六下午1~9時辦理，提供弱勢家庭兒童生活課業照顧。</p> <p>2、結合財團法人中華基督教碇內浸信教會在暖暖區碇內社區、財團法人雙福基金會在七堵區百福社區、基隆市社團法人愛加倍在中山及安樂區、基隆市平寮社區發展協會在中正區平寮里、財團法人聖公會基隆聖三一堂在信義區、財團法人台灣信義會大武崙和平堂在安樂區大武淪地區辦理弱勢家庭兒少課後照顧班，提供弱勢家庭兒童生活課業照顧。</p>	<p>1. 計本市外籍配偶子女5人參加，共720人次。</p> <p>2. 總計本市外籍配偶子女30人參加。</p>
					新竹市政府	<p>委託社團法人新竹市社會福利發展協會及新竹市迎曦服務協會辦理弱勢家庭兒童少年課後照顧班</p>	
					苗栗縣政府	<p>1. 8月5日辦理親子互動性團體(竹南鎮民眾服務站)。</p> <p>2. 9月21日辦理地方語言文化講座(竹南鎮新南國小)。</p> <p>3. 10月9日辦理親子互動性團體(頭屋鄉頭屋國小)。</p> <p>4. 12月20日辦理親子互動性團體(頭份麥當勞)。</p>	<p>1. 服務24人</p> <p>2. 服務48人</p> <p>3. 服務62人</p> <p>4. 服務64人</p>
					台中市政府	<p>1. 本市共計四家民間團體接受衛生福利部經費補助辦理「弱勢兒少社區照顧服務」，其方案服務內容如下：課後臨托與照顧、關懷訪</p>	<p>1. 共計四家民間團體已辦理完成，服務成果如下：</p> <p>(1) 訪視輔導共計562案次。</p> <p>(2) 課後臨托與照顧共計28,918人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視、親子教育、親職講座、團體輔導、寒暑假生活輔導、志工培訓等。</p> <p>2. 本市石城國小、新光國小、光隆國小、太平國小、霧峰國小、大肚國小、追分國小、鹿峰國小、北勢國小、潭子國小、信義國小等結合民間團體辦理課後安親班、親職教育活動、暑期育樂營等。</p>	<p>(3)親職教育或親子活動共計 897 人次。</p> <p>(4)兒少休閒生活輔導 3577 人次。</p> <p>(5)心理輔導或團體共計 602 人次。</p> <p>(6)兒少簡易家務指導 495 人次。</p> <p>2. 辦理場次共計 50 場次，服務人數計 1002 人次。</p>	
				南投縣政府	繼續結合法人機構及團體	辦理外籍配偶家庭成長團體活動。	
				嘉義市政府	<p>1. 辦理「嘉義市 103 年度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高風險弱勢家庭子女課後照顧服務」。</p> <p>2. 辦理新住民識字班子女幼兒托育計畫，提供新住民子女托育服務，讓新住民無後顧之憂的來參加學習課程，並且上課時間也更能專心學習，讓學習更有成效。</p>	<p>利用年度在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編列 700 萬暨本府編列 75 萬元。</p> <p>分別委託中國青年救國團直屬台灣省嘉義團務指導委員會、中華民國婦女福利暨就業協會、嘉義市婦女會、嘉義市婦女聯盟、嘉義市欣願福利協會、社團法人嘉義市父母成長協會、社團法人世界和平會、財團法人林業生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等 8 個民間開辦課程約計有約計 25 位新住民子女受惠參加。開辦學校：博愛、大同、民族等 3 所國小</p>	
				台南	一、結合民間團體辦理新移民家庭子女課業輔導班。	一、103 年 7-12 月共計辦理 4 班，服務區域為玉井區、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市政府	二、辦理弱勢兒少社區照顧據點，就近提供兒少及其家庭支持性及補充性服務。	學甲區、後壁區，總計 80 名子女受益。 二、共計 25 處兒少社區照顧據點，服務 66,923 人次。
	六、定期辦理教育方式研討會，與地方政府教育局及學校教師研討最適合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之教育方式，提供更適當之教育服務。	教育部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教育部	辦理教育方式研討會：依據本部國教署補助執行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作業原則，全國分北、中、南三區辦理教育方式研討會，由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輪流主辦，以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人員、學校教師與外籍及大陸配偶共同參與，研討最適合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之教育方式。	為配合學校學期制運作，103 年度辦理期程為 103 年 2 月 1 日至 104 年 1 月 31 日，北、中、南區分別由新竹縣、臺中市、臺東縣承辦，計 800 人次參與。
					宜蘭縣政府	教育處 本府除透過定期召開會議外，亦透過定期訪視瞭解「新住民子女教育輔導計畫」辦理情形。	一、於 9 月 1 日全縣教務主任會議中進行業務說明。 二、於 9 月 29 日、10 月 6 日、10 月 17 日、11 月 14 日、11 月 21 日、12 月 8 日、12 月 12 日訪視文化國中、內城國中小、馬賽國小、大湖國小、學進國中、壯圍國中、梗枋國小、凱旋國中、凱旋國小、同樂國小、壯圍國小、大福國小等 12 校業務執行情形。
					花蓮縣政府	補助火炬計畫重點學校辦理計畫推動工作坊。	共 18 場次，324 人次參加。
					台	教育局	教育局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預定 完成 期限	辦理情形		
					單 位	項 目	統 計 資 訊
					北 市 政 府	教師多元文化研習：配合教育部103年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辦理。透過研習活動，協助教師瞭解新移民子女在臺灣面臨衝擊並增進教師國際觀及多元文化觀。	辦理13場次研習。
					新 北 市 政 府	1. 辦理本市「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教師多元文化研習」：培養教師多元文化教育的素養，避免校園行政或教學活動受偏見影響。	1. 教師多元文化研習：共27所學校辦理，計40場次，受惠人數2,360人。
					金 門 縣 政 府	103年度辦理學校教師多元文化研習。	計辦理1場次，參加人數計100人。
					桃 園 市 政 府	教育部每年委請各縣市輪流辦理。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台中市 市政府	本市辦理校內新住民火炬計畫推動工作坊及執行成果冊。透過定期辦理研討會，與教師研討新住民子女教育方式，提供更適切教學與課程設計。	103年共27所重點學校辦理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
					彰化縣 政府	依據「教育部補助執行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規定，教育方式研討會活動係屬全國各縣市分區輪流辦理方式。本縣101年度已承辦本活動（中區），故103年度無辦理。	
					南投縣 政府	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教育方式研討會。	各縣市分區輪流辦理今年輪到台中市，台中市辦理103年新移民子女教育研討會本縣共15人參加。
					雲林縣 政府	參與「103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執行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中區五縣市新移民子女教育方式研討會」。	本校計22校參與。
					嘉義縣 政府	本年度教育部係委託台東承辦，本縣中心學校及本縣業務承辦人均出席參與。	學校出席人員1名。縣府出席人員1名。
					台南市 政府	教育方式研討會由各縣市輪辦，103年度由高雄市辦理。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預定 完成 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屏東縣政府	辦理教師多元文化研習。	6 場次。
					台東縣政府	<p>【教育處學管科】 承辦教育部外籍及大陸配偶南區七縣市座談會，與各縣市共同討論更佳的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之教育方式。</p> <p>【社教科】 有派員參加教育部外籍配偶成人基本教育師資觀摩研習</p>	<p>【教育處學管科】 於 103 年 11 月 21 日辦理，共計 71 人次參與。</p> <p>【社教科】 1 人</p>
					澎湖縣政府	<p>【教育處】 103 年 11 月 21 日派員參加台東縣辦理「南區 7 縣市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教育研討會」。</p>	<p>【教育處】 103 年 11 月 21 日派員參加台東縣辦理「南區 7 縣市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教育研討會」。</p>

103 年 7 至 12 月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人身安全保護	一、整合相關服務資源，加強受暴外籍與大陸配偶之保護扶助措施，參與保護性案件服務之相關人員，應加強並落實家庭暴力防治教育訓練。	內政部 衛生福利部 外交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法務部	經常性業務	教育部	1. 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宣導方式為運用課程帶入家庭暴力相關議題討論，並讓學員發表，地方政府網頁亦放置相關家庭暴力課程資訊，讓學校老師自行下載教材，並鼓勵學校宣導。 2. 家庭教育中心及新移民學習中心：採融入方式宣導家庭暴力防治之議題，避免制式的課程無法吸引學習者。如強調家庭成員互動時，說明遇家庭暴力時可尋求之社會資源管道與相關保護措施與方法等。	
					內政部(移民署)	辦理或參加移民服務人員家庭暴力防治教育訓練。	共計 2 場次，共 26 人次參加。
					外交部	外交部透過我相關駐外館處加強宣導性別平等觀念，並落實關懷、救援及保護受暴之國人外籍配偶，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及駐外館處遇外籍配偶投訴求助案件，均提供必要之協助並轉洽主管機關介入妥處。	
					基隆市政	1. 9 月 2 日前往衛生局「103 年基隆市外籍生育保健通譯員培訓」講授家庭暴力防治議題。	1. 計有 22 人受益。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府	2. 警察局於 103 年下半年邀請谷主任檢察官惠珍、唐檢察官道發、東吳大學健康諮商中心姚主任淑文警察專科學校韋助理教授愛梅講授家庭暴力處理實務、性侵害及性騷擾專責服務方案及處理實務等議題，並作執行情形檢討與策進，以強化第一線員警多元文化認知，婦幼警察隊員警、各分局家防官、社區家防官及其他網絡成員均到場參訓。	2. 場次 4 場，課程時數計 10 小時，訓練人數 147 人次。
					新北市政府	1. 辦理網絡人員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觀念宣導。 2. 辦理「多元文化面面觀—新住民的權益與保障」課程，提升各分局社區家防官、儲備社區家防官及婦幼警察隊婦幼專業知能，並加強婦幼保護網絡成員交流、建立合作基礎。 3. 加強各分局家防官、社區家防官、儲備社區區家防官、性侵專責小隊教育訓練，辦理「看見多元性別」課程。	1. 共辦理 1 場，計 10 人次參與。 2. 共辦理 1 場，計 115 人次參與課程。 3. 共 8 堂課 16 時小時，計 390 人次參與課程。
					金門縣政府	1. 辦理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網絡人員教育訓練	(1)於 8 月 22 日針對社政、警政、衛政及教育網絡單位，辦理性侵害暨性騷擾防治網絡人員教育訓練 1 場，共計 35 人參訓。 (2)於 10 月 20 日、21 日針對社政、警政、衛政及教育網絡單位，辦理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絡人員教育訓練 1 場，共計 21 人參訓。 (3)於 9 月 11 日、10 月 21 日、11 月 9 日召開外聘督導會議共計 3 場。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2. 103 年強化第一線員警多元文化認知教育訓練	2. 辦理 2 場次, 共 130 人參訓
				連江縣政府		辦理「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相關教育訓練 5 場次, 第一線服務人員計有 154 人次參加。	
				桃園市政府		1. 本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針對受暴新移民之處境及社經環境, 新移民個案受暴成因、類型、面臨之困境及需求、家庭動力結構、異文化衝擊等面向辦理「受暴新移民處遇知能及實務經驗分享」。 2. 本縣衛生局辦理家暴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教育訓練、研習及宣導等, 包含醫護人員、社工、新移民及其家屬。 3. 本縣警察局結合各分局, 針對參與保護性業務之相關員員辦理多元文化認知、敏感度及新移民相關議題等訓練課程。	1. 辦理 1 場次, 共計 17 人參加。 2. 辦理 5 場次, 共計 434 人次。 3. 辦理 11 次, 共計 644 人次。
				新竹縣政府	衛生局 103 年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兒虐、性騷擾業務相關宣導活動。 新竹縣政府警察局: 1. 本局為提升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執行成效, 並因應監察院對原鄉性侵害防治工作要求, 特於 103 年 12 月 9 日辦理 103 年處理性侵害及兒少性交易案件專責人員教育訓練。 2. 本局鑒於第一線員警異動頻仍, 新進人員對於家暴危險評估不甚熟悉, 本局特於 103 年 8 月 26、28 日結合新	活動計 17 場, 培訓醫事人員 511 人次。 1. 總計專責人員及各網絡成員分 2 梯次共 86 名參訓。 2. 總計員警分 2 梯次共 41 名參訓。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竹縣政府辦理 103 年推動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教育訓練。	
				彰化縣政府	<p>一、辦理員警「多元文化認知及新移民家暴議題」教育訓練。</p> <p>二、在縣內設立 6 個社區心理諮詢站，由心理師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諮商心理及情緒方面的諮商諮詢服務。</p> <p>三、辦理彰化縣 103 年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專業人員教育訓練 1 場次，加強醫事人員對於被害人危險評估能力，增進醫事人員熟悉家暴、性侵害案件驗傷採證流程。</p> <p>四、家暴及性侵害防治中心</p> <p>1. 受理通報個案</p> <p>2. 緊急庇護個案</p> <p>3. 經濟扶助（庇護安置費、醫療費）</p>	<p>一、計辦理 2 場次，參加人員計有分局家防官及各分駐（派出）所社區家防官等人，提升員警處理外配婦幼安全工作執勤要領；另建立同理心及瞭解文化認知。</p> <p>二、提供社區心理諮商服務共 201 案次，下半年度外籍與大陸配偶使用共 1 案次。</p> <p>三、1 場次共計 103 人參加。</p> <p>四、家暴中心</p> <p>1. 受理通報件數共 2,273 件，其中大陸及外籍配偶 92 件，佔家暴總通報比例 4%。</p> <p>2. 緊急庇護安置人數共計 3 人(大陸籍配偶 3 人)。</p> <p>3. 庇護安置費 3 人次 3,500 元、醫療費 1 人次 150 元，經濟扶助共 4 人合計 3,650 元。</p>	
				南投縣政府	針對受暴之外籍與大陸配偶之提供諮詢、緊急救援、庇護安置、法律扶助、心理諮商輔導轉介等服務。	受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家暴案件 54 件，結合警察局提供庇護安置 4 人次。	
				嘉義市政府	1. 有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通報案件，由專責社工員提供被害人陪同偵訊、出庭、就業服務、經濟扶助及心理諮商等服務並進行資源轉介。	1. 103 年 7-12 月受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家庭暴力通報案件 11 件，開案 10 件，開案率約 90.9%。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2. 為使家庭暴力被害人與相對人皆獲得妥適服務，提升員警受案態度，針對員警受(處)理之家庭暴力案件實施複查訪視，對於被害人遭遇問題與需求及時向社會處與分局家庭暴力防治官反應或予立即處置，藉由提供保護令內容諮詢、緊急人身安全保護觀念教導及求助管道宣導等後續服務，俾減低被害人重複受暴之危險。	2. 提供相關必要保護扶助措施，共計 157 人次，辦理被害人保護扶助經費計 2 萬 9,390 元整。本期計受(處)理外籍與大陸籍配偶遭受家庭暴力案 25 件 25 人。
				嘉義縣政府	(一) 辦理新住民(含大陸籍及外國籍)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防治業務： * 諮詢協談 378 人次 * 庇護安置 4 人次 * 陪同出庭 6 人次 * 法律扶助 16 人次 * 經濟扶助 10 人次 * 就業服務 2 人次 * 子女問題協助 12 人次 * 其他扶助 2 人次 (二) 辦理網絡人員教育訓練課程：提升網絡人員對於新住民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處遇之專業知能。	1. 計提供 430 人次服務。 2. 103 年度教育訓練已集中於上半年度辦理完竣。	
				台南市政府	一、為加強員警對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兒童及少年性交易、兒少保護與婦幼安全等相關法令及案(事)件受(處)理流程之專業知能與案件偵處能力，本局 8 月 4 至 7 日及 11 日、8 月 25 日至 29 日及 9 月 1 日至 5 日、辦理「103 年度臺南市推動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實施計畫—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婦幼安全維護工作基層人員訓練」，參訓人數約 1,573	一、104 年 7 至 12 月共辦理 15 場次，參訓員警人數約 1,573 名。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p>名。</p> <p>二、受理外籍配偶被害人通報案件。</p> <p>三、提供外籍配偶被害人庇護安置、協助驗傷診療、協助就業/就學輔導、協助聲請保護令、面訪及外展、法律扶助、陪同出庭服務及電話諮詢服務。</p> <p>四、103年度申請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基金經費共78萬7,640元補助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臺南市外籍配偶人安全保護計畫」，以個案管理模式提供外籍配偶家庭暴力被害人、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少年及其家庭，並以家庭系統觀點，倡導、連結、協調相關單位資源，提供案家整體性服務。</p> <p>五、提供412-8185(家庭教育諮詢專線)</p> <p>六、辦理「志工性別平等教育培訓」</p> <p>七、針對國中小新任校長、輔導主任、輔導組長及專、兼任輔導教師辦理有善校園「高風險家庭關懷及目睹家庭暴力輔導處遇暨網路沉迷辨識與輔導工作」研習。</p>	<p>二、103年7-12月共受理190案。</p> <p>三、103年7-12月共提供1,242案次之處遇服務。</p> <p>四、103年7-12月共轉介27案次，接受後續追蹤輔導服務。</p> <p>五、諮詢提供包含：親職教育、婚姻教育、夫妻溝通、性別尊重等。</p> <p>六、辦理5場次，約計180人次。</p> <p>七、辦理1場次300人參加。</p>
				高雄市政府	<p>【警察局】</p> <p>103年11月22日辦理「大陸及外籍家庭暴力案件危險評估敏感度訓練」研習課程，針對婦幼隊員警、各分局家庭暴力防治官、各分駐(派出)所社區家庭暴力防治官等專責實施相關教育訓</p>	<p>【警察局】</p> <p>共計辦理1場次，151人。</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p>練，提升對外籍與大陸配偶服務之文化敏感度。</p> <p>【社會局】 辦理保護扶助措施、推動服務方案： 1. 為俾便新移民家庭暴力被害人接受可近性、立即性之保護服務，由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鳳山社福中心、大寮社福中心、仁武社福中心、岡山社福中心、彌陀社福中心、旗山社福中心，共同進行新移民家庭暴力個案服務工作。</p> <p>2. 搭配本市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辦法及外籍與大陸籍配偶家暴防治專業服務實施計畫，提供新移民遭受家庭暴力之被害人緊急生活扶助、安置房租費、庇護安置費、法律訴訟費、醫療補助、子女生活津貼與托育費、返鄉機票費等經濟扶助，協助被害人遠離家庭暴力威脅，確實保障其人身安全。</p>	<p>【社會局】 1. 103年7至12月提供外籍與大陸籍家庭暴力被害人保護扶助人次為下： (1)諮詢協談：外籍963人次，大陸籍768人次。 (2)庇護安置：外籍9人次，大陸籍7人次。 (3)陪同報案、偵詢(訊)：大陸籍1人次。 (4)陪同出庭：外籍8人次，大陸籍13人次。 (5)法律扶助：外籍79人次，大陸籍100人次。 (6)心理諮商與輔導：外籍402人次，大陸籍288人次。 (7)就業服務：外籍17人次，大陸籍11人次。 (8)子女問題協助：外籍7人次，大陸籍18人次。</p> <p>2. 103年7至12月提供外籍與大陸籍家庭暴力被害人經濟扶助人次與金額： (1)緊急生活扶助：外籍18人次，214,020元；大陸籍5人次，59,450元。 (2)租金補助：外籍16人次，75,000元；大陸籍5人次，30,000元。 (3)醫療補助：外籍24人次，14,448元；大陸籍18人次，16,518元。 (4)庇護安置補助：外籍4人次，2,160元；大陸籍6人次，90,784元。 (5)兒童托育補助：外籍2人次，3,854元；大陸籍4人次，7,078元。</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6)子女生活費：外籍2人次，3,854元，大陸籍4人次，7,780元。	
				屏東縣政府	<p>1. 本局於本(103)年度7-12月中級幹部及基層員警之常年訓練，針對第一線處理員警及幹部講授警察機關處理大陸地區及外籍配偶遭受家庭暴力案件法律觀念議題。</p> <p>2. 關於社工人員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訓練課程，本處落實中央訂定標準。</p> <p>3. 為促進 社工增進新移民文化及家庭暴力知能。本府於12月11日邀請移民署屏東服務站蒞臨講授「外籍及大陸籍居留法規」。12月19日邀請彰師大潘淑教滿教授「新移民文化及家庭暴力議題」。</p>	<p>1. 每場次1小時，共計16場次，受訓人員約1500人。</p> <p>2. 未滿1年新進人員至少符合28小時。未滿3年至少滿18小時。3年以上資深社工至少須至少滿18小時。</p> <p>3. 共計10小時。</p>	
				台東縣政府	<p>【社會處社保科】 辦理家暴被害人保護扶助及各項補助。</p>	<p>【社會處社保科】 1. 外籍與大陸配偶家庭暴力被害人通報人數計22人。 2. 外籍與大陸配偶家庭暴力被害人保護服助共計396人次。 3. 外籍與大陸配偶家庭暴力被害人保護服助執行經費共計165,938元。</p>	
				澎湖縣政府	<p>【警察局】 1. 辦理「社區家庭暴力防治官專業訓練」。</p> <p>【衛生局】 2. 針對外籍大陸 配偶辦理婦女人身安全宣導。 3. 家庭暴力處遇計畫。 4. 辦理處遇計畫評估會議。 5. 辦理人口販運防制宣導。</p>	<p>【警察局】 1. 103年10月6日理「社區家庭暴力防治官專業訓練」，訓練人數員警87人、訓練時數8小時。</p> <p>【衛生局】 2. 辦理1場次，計30人參加。 3. 辦理4案次。 4. 辦理3場次，計4案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5. 辦理 1 場次，計 1000 人參加。
	二、加強受暴外籍與大陸配偶緊急救援措施，並積極協助其處理相關入出境、居停留延期等問題。	內政部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內政部（警政署）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警察局辦理強化處理家庭暴力案件專業知能教育訓練。	
內政部（移民署）					協助受暴外籍與大陸配偶延長居留期限。	計 16 件。	
宜蘭縣政府					社會處 當受暴外籍與大陸配偶遭受家庭暴力且有緊急危機時，提供緊急庇護之服務或提供 MINIBOND 緊急求助設備；如有需積極協助其處理相關入出境、居停留延期等問題，亦結合築親庭及移民署宜蘭工作站協助辦理。 宜蘭縣政府警察局 一、本局各分局定期至轄區派出所辦理巡迴教育，落實受暴新住民緊急救援安全工作。 二、加強教育訓練基層員警對多元文化認知，並即時協助受暴新住民相關問題。	一、巡迴教育訓練計 52 次，參加人數 425 人。 二、103 年 8 月辦理「跨文化性侵害防治訓練」，加強基層員警對於新住民多元文化認知，參加人數 99 人。	
基隆市政府					受理各單位通報外籍與大陸籍家庭暴力被害人通報。	1. 計大陸籍 17 人、港澳籍 1 人、越南籍 12 人，印尼籍 5 人及馬來西亞籍 2 人，共計 37 人。 2. 前揭通報被害人開案人數大陸籍計有 13 人，越南籍 10 人、印尼籍 4 人及馬來西亞籍 1 人，共計 28 人。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3. 外籍與大陸籍家庭暴力被害人保護扶助人次計有大陸籍 287 人次，其他外國計有 426 人次，合計 713 人次。
				花蓮縣政府	<p>1. 針對高危機家庭暴力案件，進行安全網絡會議討論，提供提供強化安全維護，保障其人身安全。</p> <p>2. 提供受暴外籍與大陸配偶相關緊急保護服務措施，包括諮詢協談、庇護安置、陪同出庭、陪同報案、驗傷診療、法律扶助等服務。</p> <p>3. 提供受暴外籍與大陸配偶緊急生活扶助、緊急醫療補助、租金津貼、庇護安置等服務金額。</p> <p>4. 委託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辦理「家庭暴力被害人後續追蹤輔導服務」，提供家暴被害人法律諮詢與協助、陪同出庭、安全計畫討論、經濟協助、資源轉介，落實家暴被害人後續追蹤及扶助工作。</p>	
				台北市 警察局	<p>社會局 外籍配偶通報案件數</p> <p>警察局 1. 受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家庭暴力案件。</p> <p>2. 協助被害人聲請民事保護令。</p>	<p>社會局 大陸籍為 146 案，外國籍為 135 案</p> <p>警察局 1. 103 年 7 至 12 月份受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家庭暴力案件總計 209 件，其中越南籍 54 件、日本籍 6 名、印尼籍 10 件、柬埔寨 2 件、菲律賓 3 名、大陸籍 116 件、其他國籍 18 件。</p> <p>2. 另協助被害人聲請民事保護令計 14 件(通常保護令 9 件及暫時保護令 5 件)。</p>
				新	1. 受理外籍與大陸配偶遭受	1. 受理通報共 427 件次。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北市 政府	家庭暴力事件通報。 2. 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遭受家庭暴力事件庇護安置。 3. 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遭受家庭暴力事件家暴驗傷醫療協助。 4. 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遭受家庭暴力事件經濟扶助等服務。	2. 提供庇護安置服務共 58 人次。 3. 提供家暴檢傷驗傷服務共 278 人次。 4. 提供經濟扶助服務共 320 人次。
					連江縣 政府	受理相關家暴案件後，如有危險之虞者，協助緊急安置或通報該轄區單位加強針對加害人之訪查監控以及被害人住所安全維護，並通報移民署服務站協助辦理相關入出境問題。	
					桃園市 政府	1. 本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對外籍與大陸配相關保護扶助服務項目如下： (1) 諮詢協談。 (2) 庇護安置。 (3) 陪同報案、偵詢(訊)。 (4) 陪同出庭。 (5) 驗傷診療。 (6) 法律扶助。 (7) 經濟扶助。 (8) 心理諮商與輔導。 (9) 就業服務。 (10) 就學或轉學服務。 (11) 子女問題協助。 (12) 通譯服務。 (13) 其他扶助。 2. 本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提供相關經濟扶助費	1. 辦理外籍與大陸配相關保護扶助情形如下： (1) 1,933 人次。 (2) 14 人次。 (3) 1 人次。 (4) 34 人次。 (5) 1 人次。 (6) 71 人次。 (7) 19 人次。 (8) 10 人次。 (9) 9 人次。 (10) 2 人次。 (11) 8 人次。 (12) 2 人次。 (13) 856 人次。 2. 共計：34 萬 3,154 元。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預定 完成 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用(緊急生活扶助費、生活扶助費、急難救助、租金補助、醫療補助、庇護安置補助、心理復健補助、訴訟費用補助、民間團體補助、其他補助)。
				新竹市政府	1. 家庭暴力被害人緊急救援措施 2.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各項保護扶助。	1. 外籍與大陸籍家庭暴力被害人通報人數計 71 人。 2. 外籍與大陸籍家庭暴力被害人開案人數計 70 人。 3. 提供外籍與大陸籍家庭暴力被害人保護扶助計 946 人次。 4. 外籍與大陸籍家庭暴力被害人保護扶助執行經費共計 5 萬 3,100 元。
				新竹縣政府	新竹縣政府警察局: 1. 本局 110 受理家暴報案，均即指派線上員警前往瞭解，並依法執行相關緊急救援措施；遇有受暴外籍與大陸配偶因證件遭扣留或遺失案件，則由員警護送返家取物，或協助前往入出國暨移民署各地服務站尋求協助。 2. 本局要求各分局對於 TIPVDA 親密關係危險評估量表分數達 8 分以上之新住民受暴個案之相對人實施約制告誡，並予被害人適切之關懷訪視，俾能有效維護被害人安全。 3. 持續全區推動「家暴安全防護網計畫」，俾對外(陸)配提供完整保護。	1. 遇案辦理。 2. 本期家暴高危機個案被害人為外籍與大陸配偶者計 26 案，經以實地及電話訪視共約 52 次。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p>1. 辦理外籍配偶家庭暴力防治服務方案，針對遭受家庭暴力之新住民及其相對人提供保護扶助措施。</p> <p>2. 辦理外籍配偶家庭暴力防治服務方案專業人員之團體督導及教育訓練，以提升服務品質並照顧個案權益。</p> <p>3. 提供緊急庇護安置。</p> <p>4. 「辦理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實施計畫」，其中補助對象亦包含外籍及大陸籍配偶。</p> <p>5. 辦理 103 年下半年「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人員教育訓練」。</p>	<p>1. 共計服務 2869 人次。</p> <p>2. 由暨南大學許雅惠老師針對專業人員進行團體督導共計 6 場次。</p> <p>3. 提供 4 名大陸籍配偶及 6 名外籍配偶緊急庇護安置輔導服務。</p> <p>4. 各項補助實施情形如下： (1) 緊急生活扶助：補助大陸籍配偶 7 人，計新臺幣 14 萬 2,320 元整；外籍配偶 10 人，計新臺幣 23 萬 7,207 元整。 (1) 非屬全民健康保險給付範圍之醫療費用補助：補助外籍配偶 1 人，計新臺幣 550 元整。 (2) 房屋租金補助：補助大陸籍配偶 6 人，計新臺幣 7 萬 5,000 元整；外籍配偶 6 名，計新臺幣 8 萬 6,100 元整。 (3) 子女生活費用補助：補助大陸籍配偶 1 人，計新臺幣 1 萬 8,000 元整；外籍配偶 1 名，計新臺幣 1 萬 1,562 元整。 (4) 機票費用補助：補助大陸籍配偶 1 人，計新臺幣 4,600 元整。 (6) 醫療費用補助：共外籍配偶 2 名，計新台幣 1,700 元整。</p> <p>5. 4 梯次 380 人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6. 為加強家庭暴力相對人處遇專業人員對於處遇問題之技巧，並提升專業知能，辦理家庭暴力相對人處遇教育訓練暨團體督導。	6. 共計辦理 4 場次。
			彰化縣政府		加強宣導受暴外籍與大陸配偶緊急救援措施	一、協助受暴外籍與大陸配偶緊急救援措施計 92 件(越南籍：59 人、大陸籍：27 人、印尼籍：4 人、柬埔寨及日本籍：各 1 人)，申請保護令計 21 件，獲法院核發 18 件。 二、另各分局社區家防官配合外事員警利用勤區查察及社區治安座談會及案件受理之機會，積極協助受暴外籍與大陸配偶處理相關入出境、居停留延期等問題，並加強宣導，合計 585 人次。	
			南投縣政府		1. 結合移民署南投縣服務站協助諮詢與處理受暴外籍與大陸配偶身分證遭相對人扣留等問題。 2. 受理外籍及大陸配偶之家暴案件，均能建立單一通報窗口機制，隨即派警力前往處理，並提供相關服務、救援等，以保護外籍及大陸配偶之安危。 3. 積極協助處理受暴外籍與大陸配偶入出境、居停留延期等問題。 4. 協助聯繫社會處家暴中心，提供大陸籍配偶緊急安置服務。 5. 提供受暴的越南籍配偶諮詢居停留問題。	1. 協助諮詢及轉介移民署南投縣服務站有關身分證件及居留相關問題。 2. 協助庇護安置，並提供家暴緊急生活扶助。 3. 積極協助。 5. 共計協助越南籍配偶 1 人次。	
			雲林		1. 於 103 年 9 月 15 日辦理「家暴安全防護網專業訓	1. 計 100 人參加。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縣政府	<p>練」，講授「新移民家暴問題探討」，透過教育訓練加強對多元文化的重視及消弭對新移民偏差觀念。</p> <p>2. 委託財團法人雲林縣雲萱基金會辦理「雲林縣家庭暴力被害人(含外籍與大陸配偶)垂直整合服務方案」業務。</p> <p>3. 委託中華民國新女性聯合會辦理本府駐臺灣雲林地方法院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提供家庭暴力當事人(含外籍與大陸配偶)相關法律之服務。</p> <p>4. 委託辦理本縣婦女緊急庇護中心業務。</p> <p>5. 辦理義務律師諮詢服務。</p>	<p>2. 計服務 2,999 人。</p> <p>3. 計服務 3,302 人。</p> <p>4. 本期共安置 102 人、1,816 天次。</p> <p>5. 共計服務 75 人次。</p>
					嘉義市政府	<p>1. 提供家庭暴力暨性侵害被害人緊急安置措施，以維護被害人人身安全。</p> <p>2. 強化員警對保護性案件之責任通報為落實員警責任通報、強化其辨識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案件之敏感，除請各分局(派出所)利用勤前教育，加強員警法令及處理案件注意事項教育宣導，並由婦幼警察隊每日指定專人針對 110 通報(含 113 保護專線)婦幼案件加以追蹤管考。</p> <p>3. 於 103 年 12 月 24 日辦理</p>	<p>1. 103 年 7-12 月提供受家庭暴力之外籍與大陸配偶及其子女緊急救援及庇護安置服務，安置受暴婦女及兒童共 3 人。本期計受(處)家庭暴力案 336 件(婦幼警察隊 3 件、第一分局 183 件、第二分局 150 件)，其中涉外籍與大陸籍配偶受家庭暴力計 25 件。</p> <p>2. 參訓人數約 80 人。</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p>「103 年度婦幼人身安全教育訓練」，除規劃辦理員警處理婦幼安全案件相關訓練，並針對涉外籍配偶事件加強教育，以強化員警多元文化認知，參加人員計有派出所所長、社區家防官及承辦人等計 80 名。</p>
				嘉義縣政府	連結本縣外籍配偶服務中心提供相關諮詢與協助。	計提供服務 10 人次。
				台南市政府	<p>一、本局整合 110 勤務派遣系統，針對受暴之新移民強化線上警力之緊急救援措施，以落實緊急案件之處遇。</p> <p>二、鑒於新移民對本國法律不熟悉，如發現新移民有受暴事實，本局協助聲請保護令，並提供多國語言(印、越、泰、東)版人身安全手冊，供家暴被害人索閱，期使新住民及外籍人士了解家事調解制度，讓家事調解制度得以迅速、平和解決家事紛爭。</p> <p>三、提供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外籍配偶被害人緊急出勤服務。</p> <p>四、支付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外籍配偶被害人相關補助費用如下： (一) 醫療費用補助：每人每年最高補助金額以新臺幣三千元為上限。 (二) 房屋租金費用：租金補助每案每人最高補助新臺幣四千元，每增加一人增加新</p>	<p>一、103 年 7 至 12 月配合社會局實施受暴之外籍與大陸配偶緊急庇護共 2 人。</p> <p>二、本局 103 年 7 至 12 月協助新移民聲請暫時、通常保護令共 6 件。</p> <p>三、103 年 7-12 月緊急出勤共 8 案。</p> <p>四、 (一)103 年 7-12 月醫療費用補助共支付 18 人次，共計新臺幣 1 萬 1,820 元。 (二)103 年 7-12 月房屋租金費用共支付 6 人次，共計新臺幣 6 萬 9,000 元。 (三)103 年 7-12 月諮商與輔導費用共支付 14 人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臺幣五百元，最高補助六千元，補助期間以三個月為限，但經社會工作人員評估有延長之必要者，得申請延長三個月為限。 (三)諮商與輔導費用：每次以兩小時為限，每年以補助二十四小時為上限。	共計新臺幣 4 萬 9,200 元。
				高雄市政府	【社會局】 1. 辦理緊急救援措施，提供受暴者緊急安置服務。 2. 辦理新移民家暴防治網絡人員座談會：加強與網絡成員間對新移民家暴防治之概念，宣達重要防治政策，及增加網絡間密切聯繫與培養共識，以適時因應被害人需求，提供適切服務。 3. 每月召開高危機個案網絡區域會議，藉由暴力防治網絡各單位之力量，擬訂以個案為中心的安全計畫，對個案進行高風險、致命危險性篩檢。透過會議進行資訊分享，以加速對高危機個案之危險因應措施，提升被害人及其子女與家人之安全，降低致命危機。	【社會局】 1. 本市 103 年 7 至 12 月受理通報新移民家庭暴力被害人共 129 人。 2. 本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緊急救援措施，除提供公設民營公設公營二處庇護所作為庇護場所外，另積極與民間機構與合法旅館合作，開發多元庇護場所，103 年 7 至 12 月，安置外籍與大陸籍配偶及其未成年子女計 16 人次。 3. 103 年下半年辦理 1 場次（38 人次）保護性業務網絡會議，邀集本市警政、衛政、教育、勞政、社政、文化、新聞、移民業務單位，對外籍與大陸籍配偶遭遇行方不明時，如何即時、有效地維護受暴婦女權益進行討論，以免損及被害人日後申辦居留事宜之權益。 4. 本市家庭暴力防治網絡辦理高危機網絡會議，103 年 7 至 12 月計有 17 名新移民被害人列入會議討論，以加強協助其人身安全。	
				屏東縣政府	1. 本局落實家庭暴力通報制度，建立單一通報窗口，結合 110 報案系統緊急救援措施。	1. 110 受理家暴案件 470 件。 2. 563 人次。 3. 12 人次。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府	2. 提供關懷服務。 3. 提供緊急庇護安置。 4. 核發緊急生活費。 5. 補助安置房租費。 6. 補助通譯費。 7. 計程車資。 8. 醫療費用補助。	4. 10 人次 77,946 元。 5. 3 人次，共 5,000 元。 6. 2 人次。 7. 3 人，2,521 元。 8. 2 人，1,241 元。
					台東縣政府	【社會處社保科】 辦理家暴被害人庇護安置。	【社會處社保科】 受暴外籍與大陸配偶庇護安置共計 21 人次。
					澎湖縣政府	【警察局】 受(處)理家庭暴力案件。	【警察局】 辦理 78 案次。
	三、加強外籍配偶人身安全全預防宣導。	衛生福利部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基隆市政府	1. 配合社區治安研習觀摩： (1)分別於 7 月 11 日假文化中心及 7 月 28 日於慶安宮設攤宣導家庭暴力防治觀念。 (2)8 月 3 日前往山美教會宣導家庭暴力防治工作。 2. 運用本市政府社會處製作之多國語言宣導文宣品，深入社區教導防身術，並至各里民大會堂活動中心、各大賣場商場、校園等藉由設攤或大型宣導活動，以生動活潑之方式宣達人身安全觀念，讓外籍配偶有多元管道獲得資訊。	1. (1)約有 400 名民眾參加。 (2)計有 120 人受益 2. 103 年 7 至 12 月宣導家庭暴力防治、性侵害防治及人身安全保護觀念等議題計 25 場，受惠人數計 9,807 人。
					宜蘭縣政府	宜蘭縣政府警察局 一、至學校、社區設攤宣導，以宣導傳單加強新住民人身安全概念，並輔以有獎徵答方式宣導婦幼相關法律及諮詢管道。 二、至宜蘭警察廣播電台宣導新住民家庭暴力防治觀	一、本期 7-8 月共辦理 3 場次大型婦幼安全宣導活動，參加對象包含新住民家庭子女，以影片欣賞及有獎徵答方式宣導自我保護方法，宣導人數計 500 人次。 二、至本縣校園、社區設攤宣導計有 5 場次，宣導人數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念，並告知相關權益事項，以維護新住民在地生活保障。	計 1,080 人次。 三、至宜蘭警察廣播電台宣導計有 5 場次。
			花蓮縣政府		1. 補助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花蓮分事務所辦理「花蓮縣性侵害及性騷擾議題防治宣導計畫」，透過教育防治宣導，協助兒童青少年建立身體界線及自我保護觀念，並學習尊重他人身體自主權，以降低性侵害及性騷擾事件之發生。 2. 補助現代婦女教育基金會辦理「花蓮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社區宣導計畫」，於秀林鄉加灣部落、民有部落、佳民部落、萬榮鄉西林部落及教育電台進行社區宣導，以促進民眾辨識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了解如何尋求資源協助。	1. 針對轄內國中小、高中及大專院校，舉辦共 53 場次，受益人次約 6,762 人次。 2. 共舉辦 10 場，計 184 人次參與	
			金門縣政府		各項人身安全預防宣導	1. 於 10 月 10 日，配合「103 年芋頭季」活動，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宣導活動」，宣導受益人數共計 231 人。 2. 於 11 月 02 日，配合金門縣社區大學舉辦「如何防制金融詐騙保護自身權益」課程，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宣導活動」，宣導受益人數約 30 人。 3. 7 月-11 月配合「社區輔導訪視及治安座談會」活動，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宣導活動」共計 6 場次，8/20 金寧鄉頂堡社區、9/7 金湖鎮新頭社區、9/13 金湖鎮瓊林社區、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9/18 烈嶼鄉上林社區、 10/16 烈嶼鄉東坑社區、 10/22 金湖鎮夏興社區。
				桃園市政府	<p>1. 本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為有效推展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宣導工作，接受各機關或團體邀請辦理家庭暴力、兒少保護、性侵害或性騷擾等防治議題專題講座（或設攤宣導），專講對象包括一般民眾、新移民、原住民等多元族群。</p> <p>2. 本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醫療服務組(即本縣衛生局)協助督導市內 13 區衛生所，針對外籍配偶舉辦相關防治議題之專題講座。</p> <p>3. 本縣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辦理相關防治宣導講座，以落實外籍配偶服務，提昇外籍與陸配之知能。</p> <p>4. 本縣警察局辦理婦女權益暨家庭暴力、性侵害等宣導。</p>	<p>1. 辦理 51 場次，計 11,673 人次。</p> <p>3. 辦理 4 場次，計 200 人次參與。</p> <p>4. 辦理 2 場次，計 545 人次參與。</p>	
				新竹縣政府	<p>社會處社會工作科</p> <p>1. 保貝幸福。安心護助</p>	<p>1. 103 年 9 月 28 日(橫山國小)，由實務工作者親自說明新移民相關現行之新移民福利與權益、在地資源系統、認識家庭暴力、人身安全防治、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影響等，中間穿插趣味遊戲問答，增強其對於訊息的印象，並發放印有多國語言版本 113 保護專線宣導品(米菲筆袋、便條紙、購物袋等)，另邀請移民署新竹縣服務站、亞洲大學簡惠雯老師，針對居留法令、家庭生活、</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2. 國際移民日-保貝幸福。安心護助	夫妻關係等議題分享與討論，中間並穿插橫山鄉衛生所環境衛生與保健宣導及諮詢，參與人數 18 名。 2.103 年 11 月 23 日透過新竹縣國際移民嘉年華會活動擺設攤位，以家庭暴力防治大富翁的趣味遊戲問答，增強其對於訊息的印象，並宣導家庭暴力防治工作，說明家庭暴力通報方式與流程、責任通報重要性、保護令申請與罰則及相關資源網絡並發放印有家庭暴力宣導品。	
				台中市 政府	規劃小額補助計畫，提供民間團體辦理外籍配偶及其子女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活動申請。	補助辦理 8 場次，共計 2551 人次參加。	
			彰化縣 政府	一、加強宣導外籍配偶人身安全預防 二、製作及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多國語言（越南語、泰國語、英語、印尼語）DM 簡章，於移民署所辦理生活適應課程 6 場次發放宣導，另郵寄發給警察局、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家暴事件服務處及各社區發展協會等家暴防治網絡單位。	一、透過(戶政事務所)舉辦之活動，加強對外籍配偶宣導家庭暴力暨性侵害、性騷擾防治措施，共配合宣導 1 場次。 二、人身安全保護宣導 6 場次。		
				三、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人身安全宣導計畫 1. 配合移民署彰化服務站辦理生活適應課程 6 場次，發放 DM 簡章及宣導人身安全	三、宣導活動參加人數計 172 人次。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保護，參與人數 72 人次。</p> <p>2. 與警察局合作於社區安全會議中進行外配人身安全宣導，共辦理 2 場次，約 100 人次參加。</p>	
				南投縣政府	<p>1. 配合本府相關局處及其他民間團體，於校園、社區及相關活動，透過講座、劇團演出、設攤等搭配有獎徵答辦理外籍及大陸配偶人身安全預防宣導。</p> <p>2. 配合外籍配偶相關活動如會議、研習、訓練及宣導活動等對外籍配偶家庭進行婦幼保護宣導。</p> <p>3. 印製有越南文版「南投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手冊」宣導摺頁、越南文版「南投縣政府駐臺灣南投地方法院南投家暴事件服務處簡介」宣導摺頁、配合衛生福利部印製之「外籍配偶保護諮詢專線」中英版及中越版單張。</p>	<p>1. 共辦理校園宣導，53 場次，計 7,388 人次受益、共辦理社區宣導，18 場次計 3,958 人次受益、共辦理訓練宣導，7 場次計 389 人次受益。</p> <p>2. 其中針對外籍配偶族群辦理之相關宣導共 1 場次，受益人次約為 400 人。</p> <p>3. 配合各項活動發送並放置於各機關學校團體等。</p>	
				雲林縣政府	<p>1. 於「103 年雲林行腳下鄉巡演」活動，進行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宣導。</p> <p>2. 辦理「103 年下半年參與治安營造之社區組織辦理社區治安會議」活動。</p> <p>3. 於「103 年度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開課期間，進行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宣導。</p> <p>4. 輔導雲林縣新知婦女會申請本縣公彩盈餘經費辦理「健康婦女、無暴家園社區睦鄰計畫」，於 103 年 8 月 29 日假斗六市興中街及愛國街十字路口辦理社區宣導</p>	<p>1. 共辦理 8 場，1,191 人次受益。</p> <p>2. 計 17 場，1,986 人次受益。</p> <p>3. 計 30 人次受益。</p> <p>4. 計 700 人次受益。</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活動。</p> <p>5. 委託財團法人雲林縣雲萱基金會製作雲林縣性騷擾宣導短片，於有線電視託播，藉此向民眾宣導性騷擾防治觀念。</p> <p>6. 委託指南廣播股份有限公司製作雲林縣性騷擾宣導廣播帶，於蘋果線上電台播出，藉此向民眾宣導家庭暴力、性騷擾防治觀念。</p> <p>7. 製作中文、英文、越南文、印尼文、泰文等多國語言之「家庭暴力被害人安全計畫宣導書」，並於受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家暴案件及各項宣導活動時發送予民眾，讓受暴外籍與大陸配偶得以參考相關求助資源。</p>	7. 103年7-12月共計辦理4場次宣導活動、「社區治安會議」20場次。	
				嘉義市政府	<p>1. 委託本市民間單位辦理防治家暴暨性侵害行動劇，貼近社區民眾生活。</p> <p>2. 辦理103年度家暴月系列講座及電影節。</p> <p>3. 結合警政、消防、社政辦理社區治安宣導活動，針對一般民眾(含新移民)傳達家庭暴力防治觀念。</p>	<p>1. 場次，3020人受益</p> <p>2. 各4場次，32人參加。</p> <p>3. 計1,800人次。</p>	
				嘉義縣政府	本縣駐臺灣嘉義地方法院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製作印尼語保護令小叮嚀單張及守護安全手冊，供印尼姐妹使用。		
				台南市政府	<p>一、本局加強新移民人身安全預防宣導，強化民眾及新移民正確自我保護方法，以減少被害：</p> <p>(1)103年7月16日假臺南市立棒球場辦理「職棒饗宴-青春GO」宣導活動，參與人</p>	一、103年7至12月配合社會局實施受暴之外籍與大陸配偶緊急庇護共2人。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p>數約 1,000 人。</p> <p>(2)103 年 8 月 16 日假大遠百辦理「天龍八不」宣導活動，參與人數約 300 人。</p> <p>(3)103 年 8 月 22 日配合新營泰子宮社區假新營區太子宮辦理「治安觀摩」宣導活動，參與人數約 500 人。</p> <p>(4)103 年 9 月 6 日配合觀光旅遊局假馬沙溝辦理「馬沙溝音樂節」宣導活動，參與人數約 200 人。</p> <p>(5)103 年 9 月 27 日配合新永安電視台辦理「智慧臺南」宣導活動，參與人數約 200 人。</p> <p>(6)103 年 9 月 28 日配合銀同社區辦理「重陽敬老，健康 99」宣導活動，參與人數約 150 人。</p> <p>二、本局結合內政部移民署南區事務大隊臺南市第二服務站，針對初入境之外籍與大陸配偶及其家屬加強婦幼安全宣導，並提供多國語言(中、印、越、泰、東)版人身安全手冊供參。</p> <p>三、辦理社區家暴、性侵害及兒少保護宣導活動。</p>	<p>二、本局 103 年 7 至 12 月協助新移民聲請暫時、通常保護令共 6 件。</p> <p>三、103 年 7-12 月共辦理 31 場次宣導活動，提供一般民眾及外籍配偶自我保護觀念及求助管道。</p>
					<p>【警察局】</p> <p>員警受理外籍配偶及大陸配偶家暴案件時，適時轉介本市家防中心、新移民中心等單位，引進後續相關保護服務，整合相關服務資源，加強受暴外籍與大陸配偶之保護扶助措施。</p> <p>【社會局】</p>	<p>【警察局】</p> <p>103 年 7 至 12 月共受理外籍配偶 96 件及大陸配偶家暴案件 81 件。</p> <p>【社會局】</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辦理家暴防治、婦幼安全宣導，宣導內容係以婦幼安全為宣導重點（性侵、性騷、家暴防治、兒少性交易及女子防身術教授），加強自我保護意識並尊重他人身體自主權之觀念。	1. 103年7至12月辦理家庭暴力和性侵害防治宣導，共辦理310場次，49,954人次參加。 2. 印製多國語言保護令簡介及保護令小叮嚀(提出保護令聲請後之司法程序等資訊)於家防中心及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發送。
					屏東縣政府	1. 至各機、學校、團體、社區等地辦理婦幼安全宣導。 2. 搭配警察局辦理社區治安會議，進行防治宣導教育。 3. 協助各國中小學進行家庭暴力、性侵害及兒少保護等宣導活動。 4. 至社區進行家暴、性侵害及兒少保護等宣導活動。 5. 針對原鄉地區辦理防治宣導。 6. 針對新移民辦理防治宣導。 7. 「街坊出招，防暴幸福讚」-反性別暴力之社區守護天使關懷服務站誓師暨家暴有功人士表揚大會」。 8. 本次宣導族群，就縣內人口狀況及問題特性，結合民間團體，就原住民、新移民、啃老族，作一系列規劃，關注多元文化及弱勢族群宣導。	1. 19場次。 2. 3場次，受益254人。 3. 10場次，受益5,166人次。 4. 36場次，受益134,611人。 5. 6場次，421人次。 6. 1場次，178人次。 7. 1場次，受益352人次。 8. 共結合8個團體，約195場，共22,207人次。
					台東縣政府	【社會處社保科】 配合各單位宣導，加強對民眾宣導有關外籍配偶及新移民家庭人身安全。	【社會處社保科】 辦理21場次，受益人次約3710人。
					澎湖	【警察局】 辦理婦幼人身安全宣導活	【警察局】 辦理77場次，計6225人參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預定 完成 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縣 政 府	動。	加。

103 年 7 至 12 月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健全法令制度	一、加強查處違法跨國境婚姻媒合之營利行為及廣告。	內政部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行政院大陸委員會、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及經濟部	經常性業務	內政部(移民署)	本部於 93 年 8 月 1 日成立「內政部婚姻媒合業管理審查小組」，協助審議違規大陸地區婚姻媒合廣告裁罰事宜，為配合入出國及移民法之修正施行，該小組更名為「內政部跨國(境)婚姻媒合管理審查小組」，協助審議違規跨國境婚姻媒合廣告等相關裁罰事宜。	103 年 7 至 12 月共計裁罰 29 件，罰鍰金額計新臺幣 329 萬元整。另 103 年 7 至 12 月經本部移民署許可從事跨國境婚姻媒合之社團法人共計 42 家。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本會對於廣播及電視廣告之管理，係依「廣播電視法」及「衛星廣播電視法」等相關規定辦理。廣播及電視廣告內容若出現涉有跨國婚姻媒合之內容，本會將檢附相關側錄內容，移請內政部依權責處理，並持續向業者宣導，不得於廣告物、出版品、廣播、電視、電子訊號、電腦網路或以其他使公眾得知之方法，散布、播送或刊登跨國(境)婚姻媒合廣告，以避免將婚姻商品化。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本會配合主管機關辦理。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預定 完成 期限	辦理情形		
					單 位	項 目	統 計 資 訊
					南 投 縣 政 府	南投縣專勤隊查處	查處 2 件。
	二、持續蒐集 並建立相關 統計資料，作 為未來政府 制定相關政 策之依據。	內政 部	教育 部 衛生 福利 部 陸委 會 勞動 部	經常 性業 務	內 政 部 (移 民 署)	1. 「外籍與大陸配偶資料庫 整合系統」持續彙整各資 訊交換單位提供之資料。 目前已可提供各公務機關 線上即時取得外籍與大陸 配偶人口輪廓、個人基本 資料、申請資料及生活狀 況資訊統計數據等相關資 料。 2. 「外來人士在臺生活諮詢 服務熱線」每月服務成果 報告及月報表均上載本部 入出國及移民署網頁業務 專區「外籍配偶照顧輔導」 項下，以作為未來制定相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關政策或研究之參考。 3. 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定期公告於本部入出國及移民署網頁業務專區「外籍配偶照顧輔導」項下，以為各機關制定相關政策之參考。	
				勞動部	本部已定期統計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提供外籍配偶及大陸地區配偶就業服務情形、外籍配偶及大陸地區配偶參加職業訓練辦理情形，並於本部網頁族群勞動統計專區新增「外籍及大陸地區配偶相關統計」(網址為 http://www.mol.gov.tw/cht/index.php?code=list&ids=684)。	持續辦理。	
				陸委會	本會每月定期蒐集內政部移民署、法務部等相關機關提供之資料，彙整大陸人民相關統計數據，擬具 103 年 7-12 月大陸人民來臺相關統計月報表，並刊登本會網頁。	計 6 次。	
				台中市府	1. 每季彙整本府相關局處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辦理情形。 2. 本市由 103 年度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中彰投區總召學校潭子國小統一將 27 所重點學校辦理火炬計畫之相關統計資料回報原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以利製作月	1. 如本彙整表。 2. 103 年起每 1 個月統計 1 次。 3. 新移民中心每月填報成果報告，配合中央填報服務成果半年報。 4. 配合中央填報服務成果季報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報表。 3. 按時填報新移民中心服務成果。 4. 按時填報推展家庭暴力防治業務成果。	
					南投縣政府	1. 蒐集報章媒體意見。 2. 持續蒐集並建立相關統計資料。	
	三、每半年檢討各機關辦理情形，並規劃辦理整體績效評估。	內政部	各主、協辦機關	經常性業務	內政部（移民署）	本部於 104 年 1 月 6 日召開「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辦理情形」第 27 次檢討會議，檢討 103 年 1 至 6 月各單位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執行情形。	
陸委會					本會配合主管機關辦理。		
基隆市政府					於 103 年 8 月 19 日召開外籍與大陸配偶輔導事務委員會檢討各單位辦理情形。	計有 42 人與會。	
新北市政府					1. 本市新住民事務委員會由市長擔任主任委員，並由各界人士擔任委員代表，協助規畫本府新住民政策方針及推展新住民相關活動，並透過跨局處的運作機制，辦理本市新住民事務。	1. 本市新住民事務委員會於 103 年度 7 月、12 月共召開 2 次會議。	
連江縣政府					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每年定期召開二場聯繫會報，使縣內服務新住民的相關單位能夠相互交流與溝通。		
桃園市					結合本縣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機制，於 103 年 12 月 15 日辦理新移民服務報告，以	1 場次，72 人參與。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政府	進行整體績效評估。		
				新竹市政府	辦理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委員會會議，於會議中檢討本府執行102年度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績效實地考核，有關考核委員提出建議事項之後續策進作為。	每半年召開1次，於12月23日召開下半年度外配照顧輔導委員會會議。	
				台中市政府	<p>1. 定期召開新住民事務委員會。</p> <p>2. 本市邀集專業訪視委員於上半年及下半年分別進行1次新移民學習中心辦理成果之訪視，除瞭解新移民學習中心執行狀況之外，並提供必要之協助及建議。</p> <p>3. 本府社會局定期召開業務聯繫會議，業務成果報告及辦理活動分享</p> <p>4. 本府勞工局於上、下半年各召開一次成果檢討會議，召集就服員及新住民活動辦理相關單位，檢討新住民就業服務辦理情形，作為後續服務改進之參考依據。</p> <p>5. 本府衛生局運用各資訊系統評估新住民及其子女服務績效，以作為未改善策略之參考。</p> <p>6. 本市家防中心一年辦理2次成人保護扶助服務方案連繫會議。</p>	<p>1. 下半年2次會議分別於9/25、12/16召開。</p> <p>2. 於12月1日進行本年第二次新移民學習中心(西區忠信國小、大甲區德化國小及梧棲區中正國小)訪視。</p> <p>3. 新移民中心業務聯繫會議2場次。</p> <p>4. 新住民就業服務檢討會於12月10召開。</p> <p>5. 結合「出生通報系統」、「兒童健康管理系統」、「婦幼健康管理資料庫」等系統蒐集彙整相關資料，並作統計分析，檢討新住民及其子女服務策略。</p> <p>6. 9月24日召開成人保護扶助服務方案第2次連繫會議，計45人參加。</p>	
				彰化縣政府	定期召開本縣「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專案小組」工作會報，檢討各權責單位配合執行情形。	每半年召開會議1次。	
				南	1. 每半年辦理專案小組會議	1. 1次，54人次。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預定 完成 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投 縣 政 府	1. 次，檢討各機關辦理情形。 2. 蒐集報章媒體意見，作為 施政參考。 3. 召開聯繫會報。 4. 每半年召開本縣外籍配偶 及大陸配偶網絡會議。 5. 設置民眾意見箱，蒐集民 情輿情，並將相關意見反 映，作為施政參考。	2. 蒐集相關資料。 3. 1 次，38 人。 4. 1 次。 5. 署長信箱 1 件。	
				嘉 義 市 政 府	103 年 7 月 24 日召開 103 年 第 2 次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 輔導連繫會報	計有警政衛政文化社政暨 民間輔導團體與會。	
				台 南 市 政 府	分別於 103 年 5 月 5 日及 11 月 17 日共召開 2 次「外籍與 大陸配照顧輔導措施專案小 組」會報，檢討各機關辦理 情形及成效。		

103年7至12月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落實觀念宣導	一、加強外籍配偶申請來臺審查機制，推動面談、追蹤、通報及家戶訪查機制，並提供及時服務資訊。	外交部	內政部	經常性業務	外交部	1. 外交部及駐外館處依據「外國護照簽證條例」暨其施行細則及「駐外人員辦理公證事務辦法」辦理外籍配偶來台依親相關事宜，國人與東南亞特定國籍人士(印尼、越南、菲律賓、泰國、緬甸、柬埔寨等)結婚，雙方須親至駐外館處辦理結婚文件驗證手續，駐外館處於審查相關申請案時，原則上要求逐案面談，並視文件審查及面談結果決定簽證之准駁。駐外館處對於有假結婚疑慮者均予婉拒，對有部分結婚事實尚待釐清者則均函請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進行實地查察。 2. 為推動積極訪查追蹤機制，經與移民署會商後決議，駐外館處對於在臺曾有逾期及不良紀錄之外籍配偶核發加註不得改辦居留之簽證，即同時函請該署訪查當事人在臺生活情形，作為下次核發簽證之參考依據，俾有效防範假結婚及人口販運案件。	1. 103年7至12月東南亞駐外館處受理依親簽證面談共3,297件，通過1,886件，拒件1,161件，待補件或待查件共250件。 2. 103年7至12月東南亞駐外館處函請內政部移民署訪查當事人在臺生活情形計668件，函復件數計612件。
					南投縣政府	1. 加強外籍配偶申請來臺審查機制。 2. 南投縣專勤隊進行面(訪)談及家戶訪查，南投縣服務站進行案件實質審查。	2. 外籍配偶55人次。
					台東縣政府	【計畫處】 運用廣播電台、有線電視公用頻道、本府全球資訊網網頁、縣政月刊及張貼海報等	【計畫處】 計30則相關新聞。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府	多元方式加強宣導多元文化及族群平等。	
二、加強大陸配偶申請來臺審查機制，除採形式審查外兼採實質審查，推動面談、追蹤、通報及家戶訪查機制，並提供及時服務資訊。	內政部	陸委會	陸委會	經常性業務	內政部（移民署）	1. 受理大陸配偶申請面談案件。 2. 在「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全球資訊網」網站上設置有各項便民措施；如各項宣導影片、便民服務等。	1. 103年7至12月初次面談共2,262件，通過面談1,515件(占66.97%)，不予通過面談747件(占33.02%)。 2. 國境線面談共4,162件，通過面談3,512件(占84.38%)；不予通過93件(占2.23%)；需二度面談557件(占13.38%)。
					陸委會	本會持續配合內政部辦理。	
					南投縣政府	南投縣專勤隊進行面(訪)談及家戶訪查，南投縣服務站進行案件實質審查。	陸籍配偶42人次。
三、運用各種行銷管道，協助宣導國人相互尊重、理解欣賞關懷平等對待及肯定不同文化族群之正向積極態度並鼓勵推廣多元文化及生活資訊。	各部會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移民署	1. 製播新住民資訊宣導廣播媒體：委託中央廣播電臺，每日於教育電臺以中文/英文/印尼/泰語/越南語，雙語播出新住民相關新聞節目，每週二、四以雙語播出30分鐘節目，收聽範圍與頻率普及全國，使新住民能即時掌握訊息，順利適應在臺生活。 2. 製播新住民電視節目 (1)委託中天電視，製播「緣來一家人」，分享新住民在臺生活故事、心情點滴、就業職場、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多元族群文化及學校社區等議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題，每日 2 分鐘，每週一至週六，以中文/越南語/英文/泰語/印尼等 5 種語言，雙字幕播出，政府與民間，同心協力宣導尊重多元文化。</p> <p>(2)委託中天電視，製播「愛上這一家」，以新住民為主角，在臺生活的家庭、生活、親子及就業等議題，讓國人透過節目認識理解新住民朋友，增進多元文化理解與尊重。本節目於每週日播出 1 小時，搭配中文與外語(越南語/英文/泰語/印尼語等輪流)雙字幕播出。</p>	
					陸委會	本會持續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營，並於各項課程中加強宣導國人建立族群平等與尊重多元文化之觀念。	
					外交部	駐外館處辦理外籍配偶入國前輔導團體講習與個別諮詢時，均鼓勵國人配偶一同參加，藉此宣導相互尊重、包容，尊重多元文化，以建立美滿婚姻生活。另提供當事人國內相關機構之諮詢服務專線，以便適時協助。	
					教育部	舉辦多元文化或國際日活動：依據本部國教署補助執行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作業原則，補助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辦理各國文化特色活動，以尊重及接納他國文化特色，建構豐富多元文化社會。	為配合學校學期制運作，103 年度辦理期程為 103 年 2 月 1 日至 104 年 1 月 31 日，共 341 件申請案，計 18 萬 6,693 人次受益。
					文	一、本部於 103 年補助臺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文化部 灣越藝新移民文化傳承協進會製作「新住民學成語——越、印、泰語篇電視節目」，103年12月29日起周一至周五於華視頻道播出，共30集(越、印、泰語3版本各10集，輔以中文字幕)，每集15分鐘，節目中介紹3句主要成語，再衍生6、7句成語，讓臺灣各地，尤其偏遠漁村、山區部落、離島社區等地之新住民，可以透過免費數位電視的傳播力量，在生活中學習。 二、本部所屬傳統藝術中心之國光劇團、臺灣豫劇團、臺灣國樂團透過大型公演、下鄉巡演、校園巡演等方式，將傳統表演藝術推介給國人與新移民，透過融合各族群傳統戲劇的表演，提供多元藝文欣賞機會，103年7至12月共計辦理約375場次演出，約155,038人次參加。 三、本部所屬新竹生活美學館與社團法人新竹市婦女社團聯合服務協會於103年9月24日辦理「新移民生命故事劇場——我的故事我的歌成果展」，計150人次參與，以主題劇場方式，展現新住民的活力與特色。 四、本部所屬臺東生活美學館補助及委託臺東縣外籍配偶協會、及花蓮縣牛犁社區交流協會(新移民學習中心)分別辦理臺東詩歌節及國民記憶庫臺灣故事島計畫，以有關多元文化及生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p>活資訊之活動，加強民眾以包容、接納、平等對待不同文化族群之外籍配偶。</p> <p>五、本部所屬臺灣博物館辦理「伊斯蘭：文化與生活」特展，並於103年9月14日當天免費開放給外籍移工、新住民以及東南亞在臺留學生入館參觀。另103年起陸續提供印尼文、越南文等東南亞語文之展覽摺頁。</p>	
					<p>基隆市政府</p> <p>1. 文化局(圖書館)持續採購多元文化期刊供民眾閱覽，包含泰國、馬來西亞、菲律賓、越南、印尼等5個國家共8期刊，以加強宣導多元文化、族群平等觀念，並提供更佳服務。</p> <p>2. 新住民閱讀推廣活動： (1) 閱讀新識力～新住民親子共讀活動：運用繪本營造親子共讀的樂趣，提升兒童對閱讀興趣及喜好，並增進親子互動。日期：103年8月31日 09:30~16:30(二場次) 地點：文化中心第二會議室(採報名方式)對象：新住民家庭。上午：從閱讀繪本發現創作的樂趣(講師：王金選老師)；下午：愛與傾聽～營造親子共讀的樂趣(講師：朱莉英老師)。 (2) 配合8/31新住民親子共讀活動，同步播放防制人口販運(新住民權益輔導)宣</p>	<p>1. 開館時間提供；全年開館，計305日*10時，總計3,050小時，3,000人次。</p> <p>2. (1) 二場次各102人(親子共讀)參加。 (2) 二場次各102人(親子共讀)參加。</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p>導影片：《最後一張畫》。</p> <p>3. 由文化部補助，文化局執行「有鄰真好」~弱勢族群入館計畫，計畫主要目的為結合在地 NGO 組織與縣市平台等邀請新住民及弱勢學童參訪文化館所(包括基隆故事館、中元祭祀文物館、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陽明海洋文化藝術館、原住民教育文化會館)參訪。經與基隆各外配相關服務據點、慈善機構積極接洽聯絡，擬定 10 場(自 7 月 16 日至 9 月 27 日)以弱勢族群(含弱勢學童)為主要服務對象，進行本市相關文化館舍遊程。</p> <p>4. 103 年度社區多元文化宣導計畫：7 月 29 日、8 月 9 日、9 月 10 日及 10 月 31 日辦理社區多元文化宣導活動，為提升社區居民對新住民母國文化的認識與尊重，由本中心舉辦多元文化宣導，帶領社區民眾認識這群在基隆居住的新住民女性文化中有趣的一面並對於多元文化有更多的了解與接納，增進不同世代、不同文化的和諧共融。</p> <p>5. 運用本市吉隆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公用頻道、基隆廣播股份有限公司、益世播電台、北部調頻廣播股份有限公司、魅力基隆市刊及本府網站等媒體報導。</p>	<p>3. 總共辦理 10 場次，共計 333 人次參與</p> <p>4. 計 4 場 259 人參加。</p> <p>5-1. 電視頻道： (1)3 則新聞 (2)公用頻道播出宣導短片 180 天。 (3)有線電視頻道播出宣導廣告 205 檔次。</p> <p>5-2. 廣播電臺：播出 11 則宣導新移民政令計 1,718 檔次。</p> <p>5-3. 市刊：利用本市魅力基</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隆市刊宣導1次。 5-4.網路平台： (1)本府網站發布新聞計11則。 (2)本府網頁播送新住民幸福家庭生活短片計185天。	
					台北市 觀光傳播局 1. 運用臺北畫刊宣導新移民訊息： (1)103年7月市府活動行事曆單元刊登「新移民音樂班-環保打擊樂」、「新移民外籍學員班」活動訊息。 (2)103年8月市府活動行事曆單元刊登「寶貝媽咪健康動一動—新移民支持團體活動」。 (3)103年9月市府活動行事曆單元刊登「愛灑人間—外籍勞工健康關懷」活動。 2. 運用捷運Upaper 宣導新移民訊息：103年7月21日刊載「萬華新移民會館重新開幕 匯聚多元文化 新移民融入社區生活」。 3. 臺北廣播電臺製播相關廣播節目，計有： (1)FM播出及AM聯播「Hello Taipei」印尼語(星期六晚上9時至10時)、泰國語(星期六晚上10時至11時)、菲律賓語(星期日晚上9時至10時)、越南語(星期日晚上10時至11時)。 (2)FM播出及AM聯播「心際	觀光傳播局 1. 畫刊宣導共計3期。 2. 捷運Upaper 宣導,1期。 3. 廣播節目,2臺,每週共計12小時。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p>能源會」(星期六、星期日晚上 8 時至 9 時)。</p> <p>4. 運用電子看板跑馬、廣播電臺插播稿、捷運月台電視跑馬、CH3 公用頻道靜態字幕卡等公益管道宣傳：</p> <p>(1)103 年 7 月：萬華區-新移民生活成長營(外籍學員班)、民政局-新移民親子電腦課。</p> <p>(2)103 年 8 月：大同區-新移民手作小物班、信義區-新移民閩南語研習班。</p> <p>(3)103 年 9 月：民政局-語言交流教室、信義區公所(南港新移民會館)-新移民閩南語研習班。</p> <p>5. 運用 CH3 公用頻道播出宣導短片：7 月至 12 月：合法聘僱外籍工作者、跨國境婚姻媒合公益化里長伯篇、新住民照顧輔導、尊重多元文化。</p>	<p>4. 公益廣告宣導 7-12 月份，計 7 則主題。</p> <p>5. CH3 公用頻道播出，於 7-12 月，共播出 4 則主題。</p>
				新 北 市 政 府	<p>1. 蘆洲區公所辦理新住民親子抓周活動，透過新住民親子參與傳統習俗，促進多元文化交流。</p> <p>2. 以 FB 提供潑水節、點燈節、伊斯蘭文化節、移民節及新住民歌唱大賽等相關訊息。</p> <p>3. 以 LINE 提供點燈節、伊斯蘭文化節等相關訊息。</p> <p>4. 以捷運燈箱宣導新住民就業、國際文教月等相關訊息。</p> <p>5. 以新聞稿發布新移民家庭楷模表揚相關訊息。</p> <p>6. 舉辦紀錄片國際論壇，邀</p>	<p>1. 辦理 1 場，並獲聯合、中時、自由、公視、人間福報等 5 媒體刊登。</p> <p>2. 新聞局於「我的新北市」臉書粉絲團，刊登相關文章 7 則。</p> <p>3. 新聞局於「我的新北市」LINE 官方帳號，刊登相關訊息 2 則。</p> <p>4. 共刊登捷運燈箱 7 面(南勢角站、江子翠站、新店站、景安站)。</p> <p>5. 相關新聞露出計 5 則。</p> <p>6. 辦理 1 場「新北市紀錄片</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請亞洲地區導演與會座談並舉辦紀錄片觀影活動。	國際論壇」及3場亞洲地區紀錄片放映暨映後座談，播放8部亞洲國家紀錄片。
					7. 辦理「暖心·暖新」新住民手作體驗活動，結合12月中的移民節，透過製作具東南亞文化特色的蠟染手工書與大象筆筒等，讓文化碰撞交流縮短距離，為冬日加溫。	7. 共辦理8場次，計190人參加。
					8. 辦理「新住民陶瓷文化體驗活動」-「鶯歌新故鄉-認識在地陶瓷文化」，分別邀請鳳鳴國小補校、建國國小補校新住民家庭參加，並招待半日遊行程，提供導覽服務及DIY陶藝課程，促進新住民家庭互動關係。	8. 共辦理2梯次，計41人參加。
					9. 市立圖書館淡水分館辦理親子共讀學習營，藉由互動式共讀提升其子女語言能力。	9. 辦理3場，150人次參加。
					10. 市立圖書館淡水分館辦理新生活與在地文化講座，藉由公開講座落實推動在地知識傳遞。	10. 共辦理2場，計100人次參加。
					11. 市立圖書館淡水分館辦理新住民影展，劇情傳達不同文化與社會價值的異同，使國人更深入了解新住民文化背景。	11. 共辦理4場，計93人次參加。
					12. 市立圖書館淡水分館辦理新住民主題書展，促使一般民眾能大量接觸各類東南亞圖書底蘊，並使新住民能藉由閱讀重溫家鄉記憶。	12. 共辦理1場，計232人次參與。
					13. 國際文教中心辦理區級研習諮商課程、多元文化藝文活動、規劃文物展覽及建構多元合作網絡，永續經營	13. 國際文教中心共辦理502場藝文活動，計16,083人次參與；4場區級研習-校長國際禮儀，計92人參與。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p>發展，擴散國際教育的種子，造福九大區市民。</p> <p>14. 新移民學習中心辦理家庭教育活動課程、多元文化學習課程、技能輔導課程、人文藝術特色活動、培力課程及政策宣導課程，作為社區外籍配偶終身學習與發展的諮詢平臺，適時轉介外籍配偶參與相關學習課程。</p> <p>15.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辦理家屬成長研習營、親子教學、關懷宣導等活動，協助外籍與大陸配偶家庭和諧關係，促進社會安和樂利。</p> <p>16. 設置新北市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臉書網頁。</p> <p>17. 本市 29 區衛生所自行舉辦或是配合節慶活動向居民及新住民宣導衛教資訊，不僅提供各項衛教資訊，也提供居民與新住民互動機會。</p> <p>18. 於新北市立聯合醫院辦理友善醫療就醫環境，提供多國語言就醫流程衛教單張，使一般民眾也可認同不同文化及語言。</p>	<p>14. 新移民學習中心共辦理 254 場次課程，計服務 6287 人次。</p> <p>15. 共辦理親子聯誼活動 10 場、生活適應班 42 班、新住民活動 1 場，總計 53 場。</p> <p>16. 刊登相關文章 11 則。</p> <p>17 共辦理 32 場次新住民宣導服務。</p> <p>18. 辦理 1 場記者會宣導。</p>	
					連江縣政府	配合本府及各機關、學校、公共場所宣導活動，加強宣導婦女人身安全保護事項，並配合發放多種人身安全宣導文宣及宣導品。	
					金門縣政府	1. 12 月 7 日配合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金門分事務所辦理「103 年寒冬送暖-牽你的手用愛起厝-愛心園遊會暨溫馨餐會」活動，宣導相關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與本府相關其	1. 宣導與服務 500 位社區民眾。另義賣所得計新台幣 2165 元，捐給家扶中心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p>社會福利政策與服務單位，督導中心志工辦理愛心跳蚤市場義賣活動，增加新聞曝光，而義賣物資、藝品製作由中心工作人員與志工共同募集參與，義賣所得全數捐與金門家扶中心，由金門家扶中心統籌運用；提昇外籍與大陸配偶正面形象，並讓國人瞭解其文化。</p> <p>2. 11月19日中心『關新志工隊』於重陽節配合地檢署前往大同之家安老組和蘭湖老人日間照顧中心表演迎春與多元種族舞蹈2首，慰勞院內長者60位與日照中心長者20位，代替其兒孫承歡膝下，除倡導公益外亦能提昇外籍配偶姊妹之正面社會形象。</p>	2. 共服務80位機構內住民	
					桃園市政府	配合新移民福利相關政策、措施、活動以發布新聞協助宣導，並張貼在桃園新聞網及縣府入口網站，提供媒體參採及民眾閱覽。	新聞稿發布計31則。
					新竹市政府	<p>1. 發布新聞稿，提供新聞媒體運用。</p> <p>2. 運用本府全球資訊網與新竹新聞網刊載新聞。</p> <p>3. 利用振道電視播送宣傳跑馬燈。</p>	<p>1. 提供新竹振道有線電視、聯合報、自由時報、中國時報等報社，與中廣、警廣、環宇、IC之音及亞太…等廣播電台及網路平台刊載報導。</p> <p>2. 共計發布203則社會福利、婦幼訊息新聞稿；針對外籍與大陸配偶福利措施、新移民研習課程等活動共計發布17則相關新聞稿。</p> <p>3. 運用本府全球資訊網發布相關新聞稿，同時以「新竹市政府電子報」發布，截至103年12月止電子報訂戶為</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4. 結合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宣傳新住民相關訊息。</p> <p>5. 美麗新竹市刊物刊載新住民等相關訊息。</p>	<p>22,400 人。</p> <p>4. 利用振道電視播放社會福利、兒少婦幼福利、新移民研習及宣導活動相關訊息共 3 則。</p> <p>5. 結合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官網、發行刊物及 DM 等宣傳新住民相關服務及訊息。</p> <p>6. 刊載於「美麗新竹市」雙月刊有關新住民相關新聞 1 則。發行量為 145,000 份，新竹市每戶一份。</p>
					苗栗縣政府	<p>1. 有關宣導新移民政策事項，本縣各戶政事務所均利用所屬網站、跑馬燈、電子看板、公佈欄、民眾等候區電視播放宣導短片及標語；另由頭份鎮戶政事務所與廣播電台合作辦理新移民業務宣導。</p> <p>2. 各戶政事務所配合鄉鎮市公所定期召開之村里民大會〈基層建設座談會〉，於會場懸掛新移民政策宣導紅布條並由專人現場解說、進行有獎徵答活動。</p> <p>3. 103 年度苗栗縣跨機關偏鄉服務行動列車活動：結合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苗栗監理站、苗栗縣政府稅務局、警察局、衛生所、公所、內政部移民署中區事務大隊苗栗縣服務站及戶政事務所辦理，本縣戶政事務所配合宣導各項國</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籍業務。</p> <p>4. 印製四種版本(印尼、越南、簡體、繁體)語言，以增進民眾了解自我權益，共印製 4000 份宣導單張。</p> <p>5. 定期於伊甸會刊中發佈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相關訊息，並印製生活手冊。</p> <p>6. 結合山城志工協會發行山城社區報，宣導新移民資訊相關事宜。</p>	
					<p>台中市政府</p> <p>1. 有線電視跑馬宣導。</p> <p>2. 市政刊物宣導</p> <p>3. 廣播廣告宣導</p> <p>4. LED 電視牆跑馬宣導</p>	<p>1. 於本市有線電視跑馬播放「促進外籍配偶及大陸地區配偶就業服務活動-職場大冒險」太平場及豐原場 2 則訊息及播放「103 年新移民多元文化繪畫比賽」、「新住民電影欣賞活動」及「新住民藝文中心講座」3 則訊息。</p> <p>2. 於悅讀大臺中月刊 7 月號活動行事曆刊登「新住民輔導考照」資訊；8 月號刊登「飄洋過海 幸福新生活」文章，9 月、10 月及 11 月號活動行事曆，皆刊登「新移民家庭教育宣導課程」及「新移民法令及福利資源宣導活動」資訊。</p> <p>3. 於臺灣、大千、太陽、中廣、正聲、全國、城市、臺中廣播電臺排播 30 秒廣告「臺中-外來人士〈新住民〉服務熱線」共 230 檔次。</p> <p>4. 於臺灣大道市政廣場 LED 電視牆跑馬宣導[促進外籍配偶及大陸地區配偶就業服務活動]、[外來人士在臺生活諮詢服務熱線]、[103 年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p>班]、[設籍前外籍配偶健保費補助]、[新住民電影欣賞活動]、[新移民多元文化繪畫比賽]、[新住民藝文中心講座]及[新住民安全用藥手冊]等 8 則宣傳。</p> <p>5. 運用媒體加強宣導</p> <p>5. 加強發布相關新聞於本府全球資訊網，並提供各媒體參採報導。下半年共計發布 10 則新聞。</p> <p>6. 指導本市太平區中山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太平盛世 88 潑水節、爸爸被水潑暨關懷新住民活動。</p> <p>6. 於 8 月 31 日辦理 1 場次，參加人數約 15000 人次。</p> <p>7. 舉辦新住民影展，播放電影《爸媽不在家》及《黛比的幸福生活》。</p> <p>7. 於 10 月 4 日及 10 月 18 日辦理 2 場次，參加人數約 700 人次。</p> <p>8. 辦理「美麗新家園 幸福大臺中—103 年移民節慶祝活動暨成果展」。</p> <p>8. 11 月 2 日在南屯區豐樂雕塑公園辦理，參加人數約 1500 人次。</p> <p>9. 本市新住民火炬計畫重點學校結合民間團體共同辦理多元文化宣導活動、利用刊物、播放多元文化宣導影片宣導相關理念。</p> <p>9. 計辦理 33 場次，參與人次計 6,056 人次。</p> <p>10. 製作新住民成功就業案例 DVD 並進行廣告宣導託播，另印製多國語言版本就業資源宣導小手冊分送新住民相關機關及民間團體，以宣導本市各項就業服務資源及措施。</p> <p>10. 規劃製作 2 則新住民成功就業案例 DVD 及 3 則就業資源宣導動畫，並委託 5 家電視台進行廣告託播 400 檔次。</p> <p>11. 印製就業資源宣傳小手冊</p> <p>11. 中文版 5,000 份、印尼文版 3,000 份、越南文版 2,000 份、泰文版 500 份及英文版 500 份，已發送至各機關及民間團體，協助宣導。</p> <p>12. 本市各區圖書館辦理異國文化親子活動、新移民</p> <p>12. 計辦理 42 場次，參與人次計 4753 人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p>閱讀推廣、新住民關懷夏令營等活動。</p> <p>13. 發行新移民季刊。</p> <p>14. 以多元行銷策略，提供新住民生育保健及相關服務資訊。</p>	<p>13. 共計發行 5,800 份。</p> <p>14. 本府衛生局與新聞局、大屯有線合作拍攝「生育保健通譯培訓課程」實錄，期望透過媒體宣導方式，加強新住民生活適應，並協助新住民家庭瞭解更多醫療相關資訊。</p>
				彰化縣政府	<p>一、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結合社區發展協會及學校機關合作辦理多元文化交流講座，促進本國民眾多元文化之瞭解。</p> <p>二、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網站增設「越語版」，其他語言正陸續建構中，協助對識字有困難之外籍配偶得以瞭解相關法規、福利或活動訊息，並於 101 年 8 月增設 FaceBook 粉絲頁，增加中心 e 化福利宣導。</p> <p>三、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發行刊物，刊登新住民之相關活動、福利資訊並寄發至新住民家庭。</p> <p>四、發布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相關新聞，運用有線電視頻道、民營廣播電臺、縣府網頁、電子報、網路媒體、平面媒體、縣政刊物等 7 種管道宣導，廣為民眾週知。</p>	<p>一、共辦理 4 場次，181 人次參與。</p> <p>二、網站共計 20,143 人次瀏覽。</p> <p>三、分別發 31 期、32 期之刊物，每期各發行 2,000 份。</p>
				南投縣政府	<p>中央宣導廣告共計 2 則：</p> <p>1. 新住民照顧輔導</p> <p>2. 外籍勞工諮詢專線。</p> <p>縣政報導宣導共計 7 則：</p> <p>1. 新住民生活輔導班 盼融入台灣文化生活</p>	<p>廣告於中投有線電視第 4 頻道(縣民頻道)不定時播出。</p> <p>中投有線電視第 4 頻道(縣民頻道)播出，每則播 6 次，共計播出 42 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2. 鹿谷新住民彭麗麗獲家庭楷模總統獎 3. 新住民照顧輔導種子人員研習班 4. 茶業博覽會新住民親子繪畫比賽 5. 幸福新住民關懷計畫讓新住民學習技能專長 6. 御史識字班 幫助新住民融入社會 7. 高鐵送愛贈票儀式 新住民歡樂遊。	
					雲林縣政府	為加強宣導國人包容、接納、平等對待及肯定不同文化族群之正向積極態度，並鼓勵推廣外籍配偶之外語廣播或電視節目，或於公共媒體考量語言溝通，以提供多元文化及生活資訊，提供及時服務資訊如下： 1. LED 戶外電子看板宣導標語播放。 2. 有線電視跑馬宣傳。 3. 各單位相關活動於網站發布新聞。 4. 各單位活動，聯絡媒體刊登報紙。	1. 播放 6 則。 2. 共計 6 則。 3. 計 4 則。 4. 計 3 則。
					嘉義市政府	1. 103 年 12 月 6 日配合本市西區區公所於港坪花卉園區辦理親子寫生活動時，提供有獎徵答活動，適時宣導新住民政令。 2. 7 月至 12 月配合各派出所定期辦理社區治安會議，加強宣導多元文化與外籍、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議題，實施婦幼安全暨族群平等意識宣導。 3. 8 月 26 日文化局舉辦「看新住民音像展」阮金紅導演	1 場次參與人數約 100 名，計辦理 18 場次。 2. 計 2 場講座，參與人數 1 場 1,000 人次，共計 2,000 人次。 3. 參與人次約 2,000 人。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主講以及「用媽媽的話寫我嘉」江寶釵教授主講。</p> <p>4. 11月8日舉辦「社造20—2014嘉義市社區營造暨新住民多元文化宣導活動」活動。</p> <p>5. 12月1日至31日於世賢圖書館舉辦「新住民主題書展」活動。</p> <p>6. 07.18於市長臉書、市府網站發布「嘉市孝行楷模殷嘉澤、潘玉蓮 內政部全國孝行獎表揚」，特別報導獲全國孝行獎殊榮的印尼籍新住民媳婦潘玉蓮女士。</p> <p>7. 09.16於市長臉書、市府網站發布「為新移民搭文化橋 嘉大向日葵兒童劇團搬演越南故事」。</p> <p>8. 11.08於市長臉書、市府網站發布「「社造20」閃耀諸羅 社造成果展暨新住民活動熱鬧登場」。</p> <p>9. 擬訂11月為「多元文化月」於接受中廣嘉義台進行專訪，主題為「我們都是一嘉人」。</p>	4. 參觀人次1,400人。	
					<p>台南市政府</p> <p>一、配合市府局處舉辦的相關活動發布新聞稿：</p> <p>1. 於7月8日假臺南市社會福利綜合大樓廣場，愛的「新」勢力單車公益送愛環島12天，活動成員是基金會曾服務的8位新住民姊妹及她們的子女共17人，</p>	1. 於市政新聞媒體管道宣傳。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p>他們轉換受助者角色，成為助人者，以單車環島方式送愛給弱勢孩童，回饋社會上不同的弱勢族群。</p> <p>2. 於 9 月 21 日假安南區公塭社區活動中心為公塭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正式成立揭牌，公塭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等來關懷服務在地老人、中低收入戶、身障居民、新住民等等。</p> <p>3. 於 10 月 3 日推動民眾行動上網計畫解決 4 大落差讓臺南 37 個行政區充滿競爭力，近年來市府積極推動民眾行動上網，開辦多項電腦課程，讓中高齡者、新住民及身障者可以快樂的享受數位化生活。</p> <p>二、於 103 年 9 月 9 日至 10 月 6 日辦理「動人百分百，照片說真情」作品甄選活動，並將競賽得獎作品編輯成冊，分享新住民學習及成長經驗。</p> <p>三、於 103 年 11 月 15 日(星期六)假樹谷園區音樂廳辦理本市 103 年度 終身學習楷模表揚大會。</p> <p>四、辦理「愛家 515~幸福嘉年華」</p>	<p>2. 主動發布新聞稿並刊登，共計 3 則。</p> <p>二、活動分 4 組，預計 200 件投稿作品。</p> <p>三、預計有 400 位學員榮獲終身學習楷模。</p> <p>四、1 場次約 1000 人次參與。</p>
				高雄市政府	<p>【新聞局】</p> <p>1. 高雄廣播電臺：製播新移民專屬常態節目「新移民臺灣通」，於每週日下午 4 點至 5 點播出。並於各節目時段中宣導[新移民適應輔導]、[新移民諮詢專線]、[新移民保護專線(印尼語)]、[新移民保護專</p>	<p>【新聞局】</p> <p>1. 103 年 7 至 12 月新移民相關內容總共製播 26 小時。宣傳節目、短語及口述總計 84 筆。</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線(越南語)]、[新移民人身安全(越南語)]。</p> <p>2. 新移民相關政策、活動新聞稿發佈</p> <p>(1)103. 7. 9「善牧新移民環台送愛 高市府熱情打氣」，翌日於中國時報、聯合報、民眾日報等 3 家平面媒體露出。</p> <p>(2)103. 10. 20「創先全國陳菊為新移民事務專案辦公室揭牌」，翌日於東森新聞台、中國時報、聯合報、自由時報、民眾日報等 5 家媒體露出。</p> <p>(3)103. 10. 26「新移民母語趣味搶答賽 陳菊鼓勵快樂說母語」，翌日於聯合報、台灣時報等 2 家平面媒體露出。</p> <p>(4)103. 12. 17「陳菊贈特製一卡通 新移民捷運初體驗」，翌日於自由時報、中國時報、聯合報、民眾日報等 4 家平面媒體露出。</p> <p>3. 高雄市公用頻道短片播放</p> <p>(1) 跨國婚姻媒合公益，共播出 124 次。 (103. 7. 1-7. 31) 多元文化定案版 30 秒 CF，共播出 482 次。 (103. 7. 7-10. 31)</p> <p>(2)新聞局製播節目名稱：幸福高雄，並同步製播台語版發音。國語第 167 集/台語 44 集：新母語快樂說趣味搶答。</p> <p>4. 有線電視跑馬宣導</p> <p>(1) 歡迎新移民家庭參加親</p>	<p>2. 103 年 7 至 12 月新聞稿發布共計 4 則，有效媒體露出至少 14 則。</p> <p>3. (1)103 年 7 至 12 月高雄市公用頻道播出新移民相關公益短片共 2 部，總計播出 606 次。 (2)於新聞局製播「幸福高雄」節目中分別以國、台語宣傳新移民母語。</p> <p>4. 103 年 7 至 12 月協助社會局及民政局宣傳新移民相關</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p>子遊戲律動，和孩子體驗更多不同又有趣的互動，報名請洽基督教家庭服務協會：07-2155335#628。(社會局，刊播時間7/15-7/17)。</p> <p>(2)「親子新移民母語快樂說」競賽活動開始報名囉！輕鬆練習就有機會獲得大獎，詳情請上民政局網站最新消息查詢或洽報名專線7995678轉5139蔡小姐。(民政局，刊播時間10/10-10/12)。</p> <p>5. 網路宣導(LINE、Facebook)</p> <p>(1)10/13【餐飲創業薪生活】外籍與大陸地區配偶就業促進研習專班。</p> <p>(2)10/22【親子新移民母語快樂說趣味競賽】；高雄市政府獨步全台成立【新移民事務專案辦公室】，提供跨局處整合服務與輔導資源。</p> <p>(3)12/18【12 國際移民日】高雄真心擁抱新朋友！</p> <p>★高市新移民事務辦公室<母語諮詢專線>:07-2728885</p> <p>★六國語言網站(中.英.印尼.越南.泰國.柬埔寨):http://goo.gl/lpY698</p> <p>【社會局】</p> <p>1. 培力新移民婦女擔任多元文化講師，並於社區及校園進行多元文化宣導活動。</p>	<p>活動，共 2 則。</p> <p>5. 103 年 7 至 12 月新移民相關訊息發布 3 則。</p> <p>【社會局】</p> <p>1. 103 年 7 至 12 月辦理多元文化宣導活動方案，茲說明如下：</p> <p>(1)培力新移民婦女擔任多元文化講師，並於社區及校園進行多元文化宣導，辦理</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10 場次，共計參與 270 人次。本活動深受本地教育學習單位及社區好評，作為學校師生及社區民眾重要體驗學習資源。</p> <p>(2)辦理南洋文化展覽，以掛軸及實物的方式呈現越南及印尼文化，內容包含飲食、服飾、地理人文、傳統習俗、國家代表文物（如：國旗、國徽等）、童玩、服飾等，並邀請新移民擔任導覽人員，參與約 1,076 人次，共辦理 2 場次導覽活動。</p> <p>(3)辦理「中秋節慶祝活動」，邀請新移民及其家庭共同參與，讓新移民姊妹一同歡慶中國節日，並於活動中安排異國表演與美食，透過活動讓彼此學習、分享，共 142 人次參與。</p> <p>(4)辦理「體驗·生命」大陸、東南亞籍女性跨國婚姻移民遷移筆記-我的故事展，以社區博物館的概念，重現新移民婦女在遷移過程的自述與圖像，讓社區民眾一同參與體驗，參與 103 人次，共辦理 12 場次導覽活動。</p> <p>(5)辦理「舊皮箱的「新」故事~文化宣導巡迴」，以戲劇方式將宣導內容裝進皮箱象徵新移民當初來台的過程及心境，介紹母國飲食、風俗、節慶等，另有雙向座談互動及異國美食分享，促進參加者對於多元文化的認識與了解。辦理 2 場次，共計 94 人次參與。</p> <p>(6)辦理「岡好有你，將愛延</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續」2014歲末活動」活動，以社區型大型活動為主要進行模式，邀請社區中新移民等團體共同參與演出，設計聖誕許願牆及薑餅屋DIY等應景活動，讓參加對象在寒冷的天裡感受溫暖的愛與關懷，。辦理1場次，共472人次參與。</p> <p>(7)辦理「漂洋過海的家鄉味」，邀請新移民姐妹擔任講師至社區宣導，使社區民眾了解新移民婦女與社區居民各自飲食文化及其在生命中所代表的意義，促進民眾對多元文化的了解，擴展新移民女性外在的人際互動與社會網絡，同時也讓姐妹用自己的能力回饋社區。辦理4場次，共計250人次參加。</p> <p>2. 結合高雄市基督教家庭服務協會製播「新移民台灣通」廣播節目。</p> <p>3. 結合高雄市基督教家庭服務協會出版中/越文版對照「越南好姊妹季刊」。</p> <p>4. 於育兒資源中心、社區據點等設置19處繪本角，提供多元繪本導讀人員導讀服務，並辦理24場培訓課程與一場成果發表會；另外本計畫共募得5,695本繪本並預計104年陸續發放至各繪本角提供閱讀和導讀。</p>	<p>續」2014歲末活動」活動，以社區型大型活動為主要進行模式，邀請社區中新移民等團體共同參與演出，設計聖誕許願牆及薑餅屋DIY等應景活動，讓參加對象在寒冷的天裡感受溫暖的愛與關懷，。辦理1場次，共472人次參與。</p> <p>(7)辦理「漂洋過海的家鄉味」，邀請新移民姐妹擔任講師至社區宣導，使社區民眾了解新移民婦女與社區居民各自飲食文化及其在生命中所代表的意義，促進民眾對多元文化的了解，擴展新移民女性外在的人際互動與社會網絡，同時也讓姐妹用自己的能力回饋社區。辦理4場次，共計250人次參加。</p> <p>2. 103年7至12月共製播26集，每集1小時。</p> <p>3. 103年7至12月發行中越文版，發行1期，共4,500份。</p> <p>4. 103年7至12月定期辦理多元繪本巡迴導讀服務，計受益3,041人次，參與培訓課程人數計174人次，參加導讀成果發表會計50人次。</p>
					屏東縣政府	<p>1. 辦理才藝競賽、嘉年華會等活動，融合表演活動及異國美食。</p> <p>2. 辦理異國美食親子社區廚房。</p> <p>3. 辦理多元文化融合活</p>	<p>1. 1場次，1000人次。</p> <p>2. 10場次，286人次。</p> <p>3. 7場次，210人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動。	
					台東縣政府	【教育處學管科】 樟原國小-103.11.07 辦理多元文化活動，包含飄香聯合國-越南美食介紹，及多元技藝體驗-手創皮雕製作。 豐源國小-103.12.19 辦理多元文化展演活動、多元文化美食饗宴活動。	【教育處學管科】 辦理 2 場次，共計 105 人次。
					澎湖縣政府	【教育處】 【社會處】 1. 辦理「校園多元文化講座」宣導。 2. 辦理多元文化攤位式宣導。	【教育處】 【社會處】 1. 辦理 10 場次，計 645 人參加。 2. 辦理 4 場次，計 1,029 人參加。
	四、整合規劃多元文化教材，補助辦理多元文化終身學習及宣導活動，吸引社會成員瞭解移民文化，促使國人從小建立族群平等與相互尊重接納之觀念，並推動民間團體或社區舉辦多元文化相關活動，鼓勵一般民眾參與，促使積極接納外籍與大陸配偶。	教育部	地方政府	經常性業務	教育部	依據本部國教署補助執行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作業原則，補助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辦理各項活動： 1. 實施諮詢輔導方案： (1) 諮詢服務：學校得與民間團體合作，由民間團體提供外籍、大陸配偶及其子女諮詢輔導。 (2) 小團體活動：透過小團體活動方式提升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自我認同並敬親尊長，輔導其在學校之生活適應與學習適應，接納、關懷及尊重不同族群。 2. 舉辦多元文化或國際日活動：以尊重及接納他國文化特色，建構豐富多元文化社會，辦理各國文化特色活動。 3. 辦理教師多元文化研習：培養多元文化教育種子教師，由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建置多元	為配合學校學期制運作，103 年度辦理期程為 103 年 2 月 1 日至 104 年 1 月 31 日，各項目統計資訊如下： 1. 共 1,607 件申請案，計 2 萬 3,882 人次受益。 2. 共 341 件申請案，計 18 萬 6,693 人次受益。 3. 共 213 件申請案，計 2 萬 8,258 人次受益。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p>文化教育專長教師資料庫，作為講師參考名單，並結合多元文化教育之學者專家與教師共同研發多元文化教材。</p> <p>4. 編印或購買多元文化教材、手冊或其他教學材料：藉由運用教材、手冊、報章雜誌、器具及服飾等，使學生了解多元文化，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並得建置多元文化教材教具流通網站，提供教師借用與諮詢。</p> <p>5. 辦理全國性多元文化教育優良教案甄選：由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輪流辦理，提供優良教案甄選獎金以鼓勵教師研發多元文化教育教案，並將優良教案上傳網站提供下載，精進教師多元文化教學能力。</p>	<p>4. 共 710 件申請案，計 24 萬 5,797 人次受益。</p> <p>5. 由嘉義市政府承辦，計 120 人參與。</p>	
					宜蘭縣政府	<p>衛生局</p> <p>促使國人從小建立族群平等與相互尊重接納之該族群觀念，結合社區推動婦幼及兒童保健宣導活動辦理。</p>	<p>7-12 月辦理婦幼及生育保健宣導共計 63 場次，5,802 人次參與，其中包含有一般民眾、外籍與大陸配偶及其家屬。</p>
					基隆市政府	<p>1. 教育處：辦理「學習型城鄉暨第八屆社會教育博覽會」其中包含新移民學習中心展出異國文化文物及多元文化闖關活動，使民眾學習多元文化並品嚐異國美食。</p> <p>2. 家庭教育中心：辦理「社區多元文化暨家庭教育巡迴講座」至本市六個社區中，針對社區民眾推廣多元文化交流，增進國人同理</p>	<p>1. 於 12 月 20 日假本市文化中心辦理，共計 2,000 人次參與。</p> <p>2. 於 7~8 月辦理，共計 6 場，372 人次參與。</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心，進而學習包容與接納，活動內容包括：「以不同國家的文化、與本國文化差異以及增進國人同理認識」、「家庭中的性別議題、家庭暴力防治」、「跨國婚姻中的生活衝突、家人相處及親職教育」等議題為講述核心。</p> <p>3. 新移民學習中心：辦理「多元文化風情月」由新移民擔任解說員，進入校園推動多元文化，拉近彼此距離，介紹異國文物，並提供學生品嚐體驗，使本國籍學生能對於不同文化加以了解。</p>	<p>3. 至本市八斗國小、正濱國中、崇德文教進行解說，共辦理 6 場，計 800 人次參與。</p>	
					<p>花蓮縣政府</p> <p>1. 103 年 12 月 11 日假花蓮縣吉安國小 103 年度花蓮縣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成果展辦理多元文化宣導活動，並採購宣導品，印製宣導單張，透過互動式遊戲設計，強化宣導功效。</p> <p>2. 建置多元文化教材教具流通網站。</p>	<p>1. 參與人數約計 500 人。</p>	
					<p>台北市教育局</p> <p>1. 多元文化活動或國際日活動：配合教育部 103 年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辦理。以結合學校節慶活動與課程活動設計，推展認識多元文化與經驗分享，使師生了解、進而接納異國文化特色，尊重、關懷與協助新移民及其子女，進而涵養關懷、接納情操，營造溫馨、關懷之友善校園，建構豐富多元文化社會。</p>	<p>教育局</p> <p>1. 辦理 45 場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2. 多元文化週(日)實施：訂有「臺北市103年度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暨幼兒園推動新移民多元文化週(日)實施計畫」，由各校結合學年度課程安排及校內活動需求，並納入各校學校行事曆，辦理班級性課程活動或全校性展覽等，提供學生學習認識異國文化之機會。</p> <p>3. 北市圖多元文化資料中心103年7-12月辦理「新移民文化魅力：親子共讀共遊系列講座」、「舌尖上的異國風情主題書展」、「泰好看!泰國新書展」、「跟著影評遊印度!《傻瓜大哥再出擊》~認識甘地精神」、「莎哇迪!泰國—美食、文化、藝術、旅遊講座」、「Marilah membaca bersama-sama!印尼書展」。</p>	<p>2. 共39所學校辦理。</p> <p>3. 共12場605人次參加。</p>
					<p>新 北 市 政 府</p>	<p>1. 「多元文化教育資源網」內容包含「最新資訊」、「主題專區」、「鮮師資源庫」、「多元文化萬花筒」、「新住民樂活站」、「藝文饗宴」、「服務資源」及「友善連結」等8大主題，提供新住民、教育人員與一般民眾對新住民與多元文化教育之認識與了解，充實有關課程與教學內涵，增益教學效能。</p> <p>2. 補助多元文化議題相關紀錄片之拍攝。</p>	<p>1. 「多元文化教育資源網」至103年12月瀏覽超過104萬人次。</p> <p>2. 補助製作多元文化議題相關紀錄片，計「厚唇」及「邊境編織」2部。</p>
					連江	<p>為增進社會大眾對多元文化的認識並了解多元文化</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縣政府	之，由新移民女性關懷協會主辦「魅力四射多元文化嘉年華」活動，並結合消防局、鄉公所、外配中心、移民署連江服務站、勞動部連江就業中心、自來水廠、紅十字會、婦女會等宣導居留、社會福利、生活適應、人權、就業及珍惜水資源活動，共創多元文化融合之社會。	
					金門縣政府	辦理多元文化活動，及國際日活動。促進國人對新住民之瞭解及認識，並增進對新住民文化之包容，從而促進族群之融和。	計辦理 5 場次，參加人數 1666 人。
					桃園市政府	1. 本縣教育局辦理 103 年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活動計畫，包括「多元文化國際日」、「多元文化研習」活動。 2. 本縣新移民學習中心辦理打開視窗擁抱世界—越南風情月。	1. 共補助 62 校辦理。 2. 辦理場次含參訪活動與教師研習共 37 場次，計約 1,456 人次。
					新竹市政府	1. 營造優質教學環境，提高各校新住民教育素質。 2. 改善新住民子女受教育條件，提昇其學習與生活適應能力。 3. 蒐集編印相關教材、建置資源網站，提供各校有效提昇新住民子女受教之教學品質。 4. 建構尊重並融合之多元文化社會，縮短教育文化落差。 5. 實踐教育機會均等之理想，讓新住民子女擁有更多發的機會。	於民富國小辦理 1 場多元文化教材研習，共 35 位教師參與。
					新	新竹縣政府警察局：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竹縣政府	<p>1. 103年8月14日結合竹北分局於後憲社區辦理社區治安座談會，宣導社區民眾共同關顧轄內大陸及外籍配偶，建立社區家暴通報共識。</p> <p>2. 103年9月18日結合竹北市聯興社區辦理治安座談會舉行，宣導社區民眾共同關顧轄內大陸及外籍配偶，建立社區家暴通報共識。</p> <p>3. 103年9月25日結合橫山鄉沙坑社區辦理治安座談會舉行，宣導社區民眾共同關顧轄內大陸及外籍配偶，建立社區家暴通報共識。</p>	<p>1. 計30餘人參加。</p> <p>2. 計40人參加。</p> <p>3. 計30人參加。</p>
					苗栗縣政府	<p>1. 辦理「社區一家親-客家叛圓共團圓」活動：推展不同元素展現的豐富文化空間，縮短多元族群間之距離，促進多元文化的包容及尊重，本次活動。</p> <p>2. 文華國小等9校辦理多元文化活動，使師生尊重接納異國文化特色，建構豐富與多元文化社會，達到寓教於樂效果，使新移民家庭及其子女融入學校生活環境中。</p> <p>3. 2所新移民學習中心辦理多元文化終身學習及宣導活動。</p>	<p>共計45人參與，達成率150%。</p> <p>共計2場，213人次。</p> <p>辦理3場，240人次。</p>
					台中市政府	<p>1. 本市新住民火炬計畫重點學校辦理多元文化相關課程、競賽及宣導活動。</p> <p>2. 本市各區圖書館辦理異國文化親子活動、新移民閱讀推廣、新住民關懷夏令營</p>	<p>1. 辦理場次約計37場次，參與人次計4465人次。</p> <p>2. 計辦理42場次，參與人次計4753人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統計資訊	
						等活動。	
					彰化縣政府	配合「教育部補助執行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辦理國際日活動，透過教育劇場模式演出，以寓教於樂方式融入國際家庭多元議題，培養尊重與包容之態度，共創多元文化社會價值觀念。	共計 4 校辦理。
					南投縣政府	節目宣導共計 20 集： 1. 我媽媽的故鄉越南之我媽媽是越南人。 2. 我媽媽的故鄉越南之越南的中秋節。 3. 我媽媽的故鄉越南之越南的水上人偶。 4. 我媽媽的故鄉越南之水上市場與農家。 5. 我媽媽的故鄉越南之越南的學校。 6. 我和我的印尼媽媽。 7. 一起拜訪印尼外婆家。 8. 進入印尼的伊斯蘭世界。 9. 體驗道地印尼生活。 10. 火山國騎馬看火山。 11. 爪哇古國訪藝術。 12. 多采多姿的印尼文化。 13. 夢想美髮店(上)。 14. 夢想美髮店(下)。 15. 我在邦嘎的表哥。 16. 台灣越南都是我的家。 17. 外婆家在黃土高原。 18. 江西吉安童樂趣。 19. 我的強娜威。 20. 春天的黃櫻桃。	中投有線電視第 4 頻道（縣民頻道）播出，每集每月播 2 次，共計播出 240 次。
					雲林縣政府	多元文化學習課程—新移民學習中心多元文化月—泰國風情月：蒐集泰國相關文物及製作相關簡介，提供各單位參訪，並培訓新移民	辦理 5 場次，計 211 人參加。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朋友擔任導覽志工，協助國人認識多元文化，進而學習尊重與包容的多元文化觀。	
				嘉義市政府	1 本市已建置多元文化教材教具流通網站： http://163.27.51.224/foreigner ，並函請各校善加運用。 2. 本市自編「嘉義市新住民識字班補充教材」，並收集有其他縣市自編的補充教材與彙整各校教師自編之教材，統一置放於新移民學習中心及其網站供新住民識字班教師參考使用。		
				嘉義縣政府	補助學校辦理購買多元文化教材。	1. 補助 27 所國中小採購。 2. 補助金額約 63 萬元整。	
				台南市政府	一、補助學校編印或購買多元文化教材，以利課程中納入移民議題。 二、補助辦理外籍子女國際週、多元文化週活動。 三、辦理「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包含多元文化幸福講座、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親子生活體驗營、多元文化週等。	一、1 校辦理，所需經費 44,180 元。 二、11 校辦理，辦理經費 190,380 元，參加人數約 6,021 人。 三、共計 955 場次 1 萬 8,801 人次。	
				高雄市政府	【文化局】 高雄市立美術館舉辦「聽導覽，賞藝術」活動，每月安排一場新移民導覽活動，主動邀請勞工局職訓中心及高雄市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國際家庭互助協會、高雄市新住民互助發展協會、鳳山女青年會新住民服務中心對象到館參觀，並提	【文化局】 辦理 6 場次，57 人次參加。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p>供專人導覽服務。 以淺顯易懂的導覽方式，帶領新移民外配及家庭一同參觀及了解展覽藝術並達到全家共享週日快樂時光。積極促進新移民外配及家庭共同融入國人的生活，並在充滿美育及樂活的幸福高雄中，共同享有欣賞藝術的自在空間。</p> <p>【教育局】 1. 本市兩所新移民學習中心及火炬計畫重點學校辦理多元文化活動及課程，如節慶活動、多元文化美食、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新移民母語學習、多元文化展示及宣導等。 2. 辦理多元文化創意活動（如多元文化週、技藝學習、親子服務學習營隊、親子DIY、母語歌謠親子卡拉OK競賽等活動）</p>	<p>【教育局】 1. 103年7至12月參與人數計10,137人，共辦理319場次。 2. 103年7至12月全市24校辦理，共辦理122場次，參與人數計15,899人次。</p>	
					<p>屏東縣政府</p> <p>1. 辦理幸福家庭甜甜圈活動。 2. 辦理多化交流活動。 3. 辦理多元文化嘉年華活動。 4. 藉由刊物發行傳達多元文化價值觀。 5. 辦理屏東縣新移民婦女教育培訓和多元文化宣導。 6. 辦理新移民親子電腦班。 7. 辦理母語教學。 8. 辦理晨間閱讀-故事媽媽。</p>	<p>1. 8場次128人次。 2. 4場次120人次。 3. 1場1000人次。 4. 受益人次7500人次。 5. 受益人次821人次。 6. 2班，90人次。 7. 96小時，320人次。 8. 22小時，480人次。</p>	
					<p>台東縣</p> <p>【教育處學管科】 豐源國小-103.10.01辦理親子講座－教養經驗的分</p>	<p>【教育處學管科】 辦理2場次，共計30人次。</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預定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政府	<p>享、一般家庭成員對多元文化的了解與認識，學習互相尊重與融合。</p> <p>新生國小-103.10.18 辦理親職講座－提升新移民子女學習意願、適應學校生活並引導外籍及大陸配偶進入學習型社會，共創豐富之國際文化。</p> <p>【社教科】 103 年度委託臺東縣新移民學習中心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家庭教育與多元文化教育活動統計 32 場次</p>	<p>【社教科】 1. 外籍配偶總人次：504 2. 外籍配偶總人次(不含大陸籍)：448 3. 本國人參與總人次：761</p>
					澎湖縣政府	<p>【教育處】 已彙整各校 103 年度相關優良教材上傳於本縣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整合平台，提供分享服務。</p>	<p>【教育處】 已彙整各校 103 年度相關優良教材上傳於本縣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整合平台，提供分享服務。</p>
	五、尊重多元文化，於「文化部推廣文化平權補助作業要點」納入外籍與大陸配偶議題。	文化部		經常性業務	文化部	<p>本部「推廣文化平權補助作業要點」103 年度補助兒童文化藝術基金會辦理「媽媽在話畫-新移民家鄉繪本創作計畫」、屏東縣好好婦女權益發展協會辦理「阿猴國際好姊妹培力計畫」、臺南市愛樂合唱團辦理「臺灣新移民合唱團組訓計畫」、南洋姊妹會辦理「東南亞文化講師人才培訓計畫」、高雄市外籍姊妹關懷協會辦理「舞動臺灣多元文化生命共同體」、臺灣國際家庭互助協會辦理「幸福『新』社區－移民文化共學計畫」、「人民老大電影院及工作坊--娼妓運動與移民勞動身影」，提供新移民女性更多參與文化事務之機會。</p>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預定 完成 期限	辦理情形		
					單位	項目	統計資訊
					嘉義市政府	<p>1. 8月26日文化局舉辦「看新住民音像展」阮金紅導演主講以及「用媽媽的話寫我嘉」江寶釵教授主講。</p> <p>2. 11月8日舉辦「社造20—2014嘉義市社區營造成果展」活動。</p> <p>3. 12月1日至31日於世賢圖書館舉辦「新住民主題書展」活動。</p>	<p>1. 計2場講座，參與人數1場1,000人次，共計2,000人次</p> <p>2. 參與人次1,200人。</p> <p>3. 參觀人次1,400人。</p>